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法律意见书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F,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 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 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3 年 11 月

目 录

释 义.....	2
第一节 引言.....	6
第二节 正文.....	8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8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9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10
四、发行人的设立.....	16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17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9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20
八、发行人的业务.....	22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23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26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34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35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36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36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37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38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39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43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44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45
二十一、发行人募集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46
二十二、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法律问题.....	47
二十三、结论意见.....	49
第三节 签署页.....	50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法律意见书中相关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公司、发行人、湘潭电化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可转债发行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电化集团	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振湘国投	指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电化集团的独资股东
产投集团	指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振湘国投的独资股东
湘潭市国资委	指	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广西立劲	指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湘进电化	指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现已处于强制清算程序
楠木冲公司	指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靖西电化	指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污水处理公司	指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鹤岭污水公司	指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为污水处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兴湘隆银基金	指	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发行人参与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财信证券	指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本所律师	指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或者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为本次发行指派的经办律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年2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2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
《可转债管理办法》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78号）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15号）
《业务管理办法》	指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执业规则》	指	《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
《编报规则12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公司章程》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定并不时修订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除非特别说明，本法律意见书所指《公司章程》是指于2023年5月16日经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
《募集说明书》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协议》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
《受托管理协议》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审计报告》	指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于2021年2月26日出具的“天健审[2021]2-29号”《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于2022年4月18日出具的“天健审[2022]2-170号”《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于2023年4月23日出具的“天健审[2023]2-249号”《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内控报告》	指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于2021年2月26日出具的“天健审[2021]2-30号”《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2023年4月

		23 日出具的“天健审[2023]2-250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年度报告》	指	发行人报告期内披露的年度报告，指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指	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律师工作报告》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的《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
本法律意见书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上市出具的《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9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9 月 30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国之法定货币

本法律意见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法律意见书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指派董亚杰律师、陈秋月律师、黄淑敏律师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编报规则 12 号》《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开展核查工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第一节 引言

一、律师应当声明的事项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可转债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本所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四）发行人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

（五）对于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

（六）本所律师仅就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

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第二节 正文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及相关会议资料；
- 2、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会议资料；
- 3、湘潭市国资委的批复文件。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本次发行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和发行人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发行人股东大会的批准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已按法定程序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对本次发行所涉相关事项作出决议，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获得内部必要的批准及授权。

（二）本次发行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发行方案的主要内容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之“（二）本次发行方案的主要内容”。

（三）发行人股东大会已依法就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对董事会作出的授权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授权范围、程序合法有效。

（四）湘潭市国资委的批复

2023 年 9 月 1 日，湘潭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电化科技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工作的批复》（潭国资[2023]102 号），同意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

象发行不超过 58,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尚需获得的核准和同意

根据《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完成内部批准程序，并取得湘潭市国资委的批准，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目前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全套工商登记资料；
- 2、发行人目前有效的《公司章程》；
- 3、发行人的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
- 4、《审计报告》；
- 5、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系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已在深交所上市。

（二）发行人有效存续，其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持续交易，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终止上市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系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上市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终止上市的情形，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目前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全套工商登记资料；
- 2、发行人目前有效的《公司章程》；
- 3、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及相关会议资料；
- 4、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会议资料；
- 5、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 6、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制度文件及发行人报告期内《内控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8、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2-398 号）；
- 9、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及公安派出机构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 10、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出具的书面说明和承诺；
- 11、《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
- 12、本所律师于相关主管部门官方网站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违法行为的网络核查结果。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规定的相关条件

- 1、根据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募集说明书》明确了具体的转换办法，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一条之规定。

2、经核查本次发行方案，发行人本次发行将按转换办法向债券持有人换发股票，债券持有人可以选择是否转换，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二条之规定。

（二）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相关条件

1、发行人已与财信证券签订了《保荐协议》，聘请财信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并将在发行前与其签订承销协议。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第十条第一款、第二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

2、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的相关制度、会议文件、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等资料以及发行人内部控制的相关制度，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制度健全，能够依法有效履行职责，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运行的效率、合法合规性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

3、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审计报告》及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发行人 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529.85 万元、23,775.97 万元以及 39,411.55 万元，最近三年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21,905.79 万元，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不超过 58,000.00 万元，同时参考近期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平均水平并经过合理估计，发行人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4、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和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等议案，发行人已说明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并规定改变资金用途的，须经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未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

5、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发行条件的规定，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

件”之“（三）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条件”，据此，发行人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三款及第十二条第二款之规定。

6、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尚未有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记录，对其他债务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本次发行不存在《证券法》第十七条规定的不得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三）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条件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发行人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具体详见本章节“（二）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相关条件”所述。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二）项的规定。

2、经本所律师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员的理解和判断，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与发行人的资产负债情况相符，发行人的现金流量正常反映了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状况以及日常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3、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发行人2020年度、2021度和2022年度三个会计年度盈利，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上述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6%，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四）项的规定。

4、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及无犯罪记录证明，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网站等进行查询，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

5、经本所律师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三）项的规定。

6、经本所律师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控报告》、发

行人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员的理解和判断，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四）项的规定。

7、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以及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五）项的规定。

8、经本所律师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行人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发行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项规定的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9、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网站等进行查询，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一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本次发行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二）项规定的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10、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的说明，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网站等进行查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一年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本次发行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三）项规定的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11、经本所律师通过公开信息网站检索、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出具的书面说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也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本次发行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项规定的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12、发行人尚未有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记录，对其他债务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具体详见本章节“（二）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相关条件”所述。发行人本次发行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不得发行可转债的情形。

13、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和第十五条的规定。

14、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次发行方案、《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确定期限、面值、利率、债券持有人权利、转股价格及调整原则、赎回及回售、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等要素，且发行人已委托具有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的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发行进行信用评级和跟踪评级，根据其出具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湘潭电化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

15、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次发行方案、《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发行人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一条第二款之规定。

16、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次发行方案、《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转股期限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

17、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次发行方案、《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向

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

（四）本次发行符合《可转债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条件

1、根据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和《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符合《可转债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

2、根据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和《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符合《可转债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的规定。

3、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本次发行约定了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则及方式，并约定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时的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及向下修正的幅度，符合《可转债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4、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本次发行约定了赎回条款，包括到期赎回条款和有条件赎回条款；本次发行亦

约定了回售条款，包括有条件回售条款及附加回售条款，其中，有条件回售条款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附加回售条款约定，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构成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本次发行的赎回条款和回售条款符合《可转债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5、根据发行人与财信证券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发行人已聘请财信证券作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符合《可转债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

6、根据《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发行约定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可转债持有人通过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可转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通知、决策机制和其他重要事项，明确根据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的决议对全体可转债持有人具有约束力，符合《可转债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7、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已约定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违约的相关处理，包括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以及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争议解决机制，符合《可转债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及《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有关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

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的全套工商登记资料；
- 2、发行人创立大会会议材料、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及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3、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和意见；
- 4、设立时的验资报告、评估报告。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符合《公司法》等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办理必要的批准、登记手续；《发起人协议》符合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因此引致发行人设立行为存在潜在纠纷；发行人设立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审计、资产评估和验资程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创立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营业执照》及工商登记资料；
- 2、发行人《公司章程》；
- 3、《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八、发行人的业务”、“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等部分所查验的其他相关资料；
- 4、发行人银行账户的《开户许可证》；
- 5、发行人员工花名册、抽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凭证、抽查发行人

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

6、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7、发行人的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业务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独立开展经营活动，业务结构完整，具有自主经营能力，主要经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资产独立完整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资产混同，或者经营资产依赖控股股东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发行人已建立完善的劳动用工和人事管理制度，人员独立，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干涉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下设有董事会工作部、财务部、监审部、组织人事部、办公室、安监部、管理部、品管部、营销部、招标办、工程部、市场部、行政部、物调中心、环保部等职能机构和部门。发行人机构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其他单位或个人未干预发行人的机构设置。

（五）财务独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符合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运作。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发行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六）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就其主营业务建立了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开展业务所需的场所、资产、人员、机构，其业务和财务对控股

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影响其独立自主性的依赖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具备独立性，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
- 2、发行人控股股东《营业执照》；
- 3、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4、发行人《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5、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股东名册（含信用账户合并名册全体前 N 名）；

6、本所律师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对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法人股东基本情况的查询结果；

- 7、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的书面声明。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主要股东

根据发行人《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629,481,713 股，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电化集团	国有法人	179,971,473	28.59
2	振湘国投	国有法人	79,885,370	12.69
3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4,695,646	0.75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90,034	0.67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5	卢红萍	境内自然人	3,350,148	0.53
6	祝双英	境内自然人	2,778,412	0.44
7	彭自如	境内自然人	2,772,600	0.44
8	洪晓斌	境内自然人	2,486,800	0.40
9	施念庭	境内自然人	2,420,100	0.38
10	栗建伟	境外自然人	2,022,000	0.32

（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电化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28.59%的股份，电化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振湘国投持有电化集团 100%的股权并同时直接持有发行人 12.69%的股权，为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持有振湘国投 100%的股权，湘潭市国资委直接持有产投集团 90%的股权并履行出资人职责，因此湘潭市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所律师认为，电化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湘潭市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违反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全套工商登记资料及目前有效的《公司章程》；
- 2、《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等部分所查验的其他相关资料；
- 3、发行人《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4、发行人股东股份质押相关文件；
- 5、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股东名册（含信用账户合并名册全体前 N 名）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

结明细表；

6、本所律师通过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发行人控股股东查询报告。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股本变更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设立、公开发行新股、转增股本、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股本变更事宜均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形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振湘国投所持有发行人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质押人	质押数量 (万股)	质权人	质押到期 日	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1	电化集团	1,2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024.01.26	6.94
2	电化集团	1,08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07.25	6.00
3	电化集团	1,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 分行	2025.04.29	9.45
4	电化集团	4,96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028.02.17	27.56
小计		8,989	/	/	49.95
5	振湘国投	1,086.95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 潭分行	2027.06.16	13.61
6	振湘国投	1,100	湘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09.22	13.77
7	振湘国投	550	财信证券	2024.09.16	6.88
8	振湘国投	702	财信证券	2024.09.03	8.79
小计		3,438.9565	/	/	43.05
总计		12,427.9565	/		47.83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

行动人共计质押公司股份 12,427.9565 万股，合计约占其所持股份的 47.83%，约占公司总股本 19.74%，不存在大比例质押情形，电化集团、振湘国投股份质押系基于其自身资金需求，并非以股票转让为目的，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未来资金还款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不存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八、发行人的业务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全套工商登记资料；
- 3、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相关资质证书；
- 4、发行人《审计报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5、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6、《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部分所查验的其他相关资料。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生产经营许可及相关资质证书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生产所需要的必要经营许可或资质文件，除楠木冲公司正在申请办理采矿许可证资质续期外，其他开展业务所需的资质均在有效期内。

（三）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在中国大陆之外设立境外机构开展经营活动。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报告期内历次变更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年度报告》及发行人提供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五）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审计报告》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发行人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9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合并报表数）分别为 1,095,597,112.94 元、1,410,343,591.68 元、1,928,316,705.20 元和 1,572,699,835.93 元，分别占当年或当期营业收入（合并报表数）的比例分别为 88.77%、75.36%、91.81%、98.68%。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六）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清算、解散、破产或其他需要终止的情形，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实施查封、扣押、拍卖等司法或行政强制措施并影响持续经营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重大担保、诉讼、仲裁及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目前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股东名册（含信用账户合并名册全体前 N 名）；
- 3、报告期内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
- 4、发行人《审计报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5、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合同；
- 6、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
- 7、本所律师对财务总监的访谈记录；
- 8、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 9、本所律师在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发行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的查询结果；
- 10、发行人出具的相关书面说明。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关联方

发行人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关联方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之“（一）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之“（二）关联交易”。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重大关联交易不违反现行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独立董事已发表相关意见，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发行人的利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四）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该等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五）同业竞争

经核查，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 85%左右来自电池材料业务。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存在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1、锰矿开采业务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鉴于发行人已关停湘潭锰矿且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已失效且未续期，发行人与电化集团之间在锰矿开采业务实质上已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

2015 年发行人收购污水处理公司后，发行人新增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同时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于 2013 年 11 月、2014 年 1 月申请立项了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为此，产投集团于 2014 年 2 月作出如下承诺：“在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发行人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发行人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公司有意收购，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发行人，若发行人无意收购，则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另外，产投集团间接控制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2018 年 9 月申请立项了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和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经核查，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上述污水处理项目与发行人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不会产生直接利益冲突，且目前不具备置入发行人的条件。后续待相关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发行人有意收购，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发行人，若发行人无意收购，产投集团已承诺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以此彻底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

除此以外，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间接控股股东振

湘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投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目前仍然有效且积极履行了相关承诺。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相关资产权属证书；
- 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全套工商登记资料；
- 3、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的权属证书等；
- 4、发行人《审计报告》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5、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 6、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 7、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的承诺函；
- 8、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的不动产登记查询记录；
- 9、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出具的注册商标档案、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出具的专利登记簿副本。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对外投资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湘进电化处于强制清算程序外，发行人其他控股/参股企业均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发行人所持上述控股/参股企业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股权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事项。

（二）土地使用权

-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二）土地使用权”之“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有6处，面积为314,664.40 m²，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二）土地使用权”之“2、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权属证书。其中：

（1）序号1-3地块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湘潭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将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办理不动产权证，除上述情形外，湘潭电化、污水处理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3年9月7日严格遵守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行政处罚。

（2）序号4-6地块已取得靖西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确认靖西电化前述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靖西市自然资源局不会因上述情形对靖西电化作出行政处罚，亦不会对上述无证房产予以拆除，靖西电化可继续使用前述房产和土地，预计取得上述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除上述情形外，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3年8月29日，靖西电化严格遵守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矿产资源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矿产资源管理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靖西市自然资源局的行政处罚。

对于发行人及子公司上述土地未取得相应权属证书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已出具承诺，明确若发行人因上述土地未取得相应权属证书事项导致纠纷、发行人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其他损失的，其承诺将及时、无条件、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全部支出或所受损失，且无需发行人支付

任何对价。

综上，发行人正积极与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将按照法定程序取得相关土地使用权属证书，且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已就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属证书事宜出具证明，发行人控股股东就上述土地未取得权属证书事项已出具承诺。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子公司未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证事宜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租赁使用的土地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租赁土地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二）土地使用权”之“3、租赁使用的土地”。

经核查，上述租赁土地中：

（1）序号 1 地块的土地，出租方已提供该等土地的权属证明。

（2）序号 2-5 地块的土地为集体用地，未提供产权证书，根据当地村委会出具的证明文件/村民代表决议文件，上述集体土地租赁已履行集体决策程序，集体土地租赁不存在争议。

（三）房屋所有权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产权证的房屋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三）房屋所有权”之“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2、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取得权属证书房屋建筑面积合计 162,276.12 m²，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三）房屋所有权”之“2、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1）湘潭电化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对于湘潭电化未取得权证的房产，其中：

①表格中第 1-31 项房屋建筑物属于湘潭电化整体搬迁（新基地建设）项目，目前已全部竣工并投产使用，实建建筑面积为 71,667.16 m²，鉴于项目部分建筑

物前期未办理报建手续，故以上 71,667.16 m²建筑均未组织竣工验收手续。

2022 年 1 月 7 日，湘潭市城市区建设领域遗留问题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发行人《关于公司整体搬迁（新基地建设）项目参照建设领域遗留问题政策办理竣工验收及不动产权证的请示》出具有关批示，建议参照建设领域历史遗留问题政策办理湘潭电化上述房屋建筑物竣工验收及不动产权证书。

2022 年 1 月 24 日，根据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关于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搬迁（新基地建设）项目参照建设领域历史遗留问题政策办理竣工验收及不动产权的有关报告》，对于湘潭电化上述房屋建筑物参照建设领域历史遗留问题处置方案解决权证办理问题，待完成上述房屋建筑物的安全检测鉴定和消防验收手续后可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的资料，目前上述房屋建筑物已完成房屋安全检测鉴定备案和消防验收手续，正在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②表格中第 32 项面积为 159.22 m²建筑属于五万吨水池项目，所属地块为五万吨水池项目地块，系该地块附属建筑物，已由发行人经招拍挂程序一同竞得，目前正办理上述地块及附属建筑物的权属证书。

2023 年 8 月 31 日，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文件，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指导湘潭电化办理相关手续，湘潭电化预计取得上述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除上述情形外，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湘潭电化严格遵守国家工程建设方面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工程建设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行政处罚。

③表格第 33 项面积为 5,155.30 m²建筑为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大楼，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湘潭市雨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该项目已竣工验收完毕，目前正在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针对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产，2023 年 9 月 7 日，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证明文件，湘潭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将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办理不动产权证，除上述情形外，湘潭电化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7 日严格遵

守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行政处罚。

（2）靖西电化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对于靖西电化未取得权证的房产，2023年8月29日，靖西市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文件，确认靖西电化前述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靖西市自然资源局不会因上述情形对靖西电化作出行政处罚，亦不会对上述无证房产予以拆除，靖西电化可继续使用前述房产和土地，预计取得上述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除上述情形外，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3年8月29日，靖西电化严格遵守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矿产资源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矿产资源管理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2023年10月30日，靖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文件，确认靖西电化在其行政管辖区域内按照自治区“双百双新”政策实施工程建设，未受到过关于工程建设方面的行政处罚。

（3）广西立劲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对于广西立劲未取得权证的房产，广西立劲已取得靖西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待建设手续完善后将依法定程序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对于广西立劲未取得权证的房产，2023年8月29日，靖西市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文件，确认广西立劲前述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靖西市自然资源局不会因上述情形对广西立劲作出行政处罚，亦不会对上述无证房产予以拆除，广西立劲可继续使用前述房产和土地，预计取得上述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除上述情形外，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3年8月29日，广西立劲严格遵守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2023年10月30日，靖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文件，确认广西立

劲在其行政管辖区域内按照自治区“双百双新”政策实施工程建设，未受到过关于工程建设方面的行政处罚。

（4）污水处理公司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对于污水处理公司未取得权证的房产，污水处理公司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该项目已竣工验收完毕，目前正在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2023年8月31日，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文件，预计污水处理公司取得前述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同时确认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污水处理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工程建设方面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工程建设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2023年9月7日，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证明文件，湘潭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将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办理不动产权证，除上述情形外，污水处理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3年9月7日严格遵守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行政处罚。

（5）鹤岭污水公司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对于鹤岭污水公司未取得权证的房产，鹤岭污水公司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该项目已竣工验收完毕，目前正在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2023年8月31日，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文件，预计鹤岭污水公司取得前述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同时确认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鹤岭污水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工程建设方面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工程建设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行政处罚。

2023年9月7日，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证明文件，湘潭市自然资

源与规划局将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办理不动产权证，除上述情形外，鹤岭污水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3年9月7日严格遵守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其他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行政处罚。

对于发行人及子公司部分房产未取得权证的行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已出具承诺，明确若发行人因上述房产未取得相应权属证书事项导致纠纷、该等房产被拆除、发行人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其他损失的，其承诺将及时、无条件、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全部支出或所受损失，且无需发行人支付任何对价。

综上，发行人正积极与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将按照法定程序取得相关房产权属证书，且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已就办理上述房屋产权证书事宜出具证明，发行人控股股东就上述房产未取得相应权属证书事项已出具承诺。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子公司未取得上述房产权证事宜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租赁房产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租赁房屋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三）房屋所有权”之“3、租赁房产”。

经核查，本所律师注意到，发行人承租的房产均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二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房屋租赁当事人未在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的，由房地产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将被处以罚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之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

上述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存在被房地产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的风险，但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有效性。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上述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有效性，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

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矿业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 1 项采矿权、1 项探矿权。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四）矿业权”。

（五）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拥有 3 项特许经营权，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及其质押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五）特许经营权”。

（六）商标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拥有 3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六）商标权”。

（七）专利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 9 项发明专利、45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七）专利权”。

（八）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 21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八）软件著作权”。

（九）作品著作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登记的作品著作权共 1 项，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九）作品著作权”。

（十）域名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拥有 2 项域名，具体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十）域名”。

（十一）在建工程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账面余额前三大在建工程项目包

括：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新增一万吨硫酸贮存罐项目、一万吨动力电池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十二）主要经营设备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273,734,318.06 元，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污水处理设施、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其中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485,676,750.63 元，污水处理设施账面价值为 144,947,176.90 元，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1,471,884,238.76 元，电子设备账面价值 157,650,616.10 元，运输工具账面价值为 8,182,719.48 元，其他设备账面价值为 5,392,816.19 元。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主要通过自建、购买、依法申请注册、获得授权、租赁等合法方式取得，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除已披露的情形外，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不存在被设置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企业信用报告》；
- 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
- 3、发行人的其他债权债务文件；
- 4、发行人《审计报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5、本所律师对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的询证函和访谈记录；
- 6、发行人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其他应收应付款明细。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重大合同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均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

纠纷，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重大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审慎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60,029,470.50 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67,252,466.08 元。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均因正常的经营和管理活动而发生，与经营活动相关，合法有效。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审计报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2、《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所查验的其他相关资料；
- 3、发行人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会议文件；
- 4、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收购或出售资产

1、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的行为，发生的增资扩股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2、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除前述已经披露的事项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合并、

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重大收购或出售资产等情形。

（二）关于发行人拟进行的重大资产变化事宜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暂无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重大资产变化的计划。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 2、发行人全套工商登记资料；
- 3、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决议及相关会议文件；
- 4、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章程及章程修正案；
- 5、本所律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的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章程的制定及修改均已履行法定程序，发行人现行《公司章程》已按有关制定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起草或修订，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目前有效的《公司章程》；

2、发行人目前有效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

3、发行人现行有效的组织结构图；

4、发行人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会议文件。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规则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历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历次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均是在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内进行的，该等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1、发行人全套工商登记资料及目前有效的《公司章程》；

2、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文件、无犯罪记录证明文件、《个人信用报告》及其填写的调查表；

3、发行人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

4、发行人《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5、本所律师于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上交所及其他官方网站对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违法行为查询结果。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系正常的人事变动与调整，上述变化符合《公司法》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的独立董事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设立了独立董事，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其职权范围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发行人《审计报告》及《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 3、发行人报告期内纳税申报表及完税证明；
- 4、发行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5、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财政补贴文件及入账凭证；
- 6、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税务主管机关出具的合规证明文件。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政策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

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上述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依法纳税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依法纳税，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政府补贴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获得的财政补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排污许可证等资质文件；
- 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关建设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及验收文件；
- 3、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环保、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等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文件；
- 4、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认证证书；
- 5、发行人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相关负责人的访谈记录；
- 6、发行人子公司靖西电化收到的“（靖）应急罚[2021]事故 0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及相应罚款缴纳凭证、事故报告、整改情况说明等资料；
- 7、发行人子公司广西立劲收到的“（靖）应急罚[2023]工贸 0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及相应罚款缴纳凭证、事故报告、整改情况说明等资料；
- 8、本所律师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关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等相关政府部门网站的查询记录。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的环境保护情况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有权部门已出具意见。

（二）发行人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情况

本所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

经核查，发行人子公司靖西电化、广西立劲曾分别受到过一起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1、靖西电化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靖西电化受到一起安全生产相关的行政处罚，2021年10月15日，靖西市应急管理局作出“（靖）应急罚[2021]事故0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对签约的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不到位、没有监督外包单位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没有督促外包单位及时开具高空作业和动火作业票、外包单位无钢架棚施工相应资质、未对外包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等原因导致靖西电化内成品车间外搭建雨棚施工用的脚手架垮塌，致使一名员工坠落受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靖西市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修正）第九条和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靖西电化20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上述事故发生后，靖西市人民政府组织成立了本次事故调查组，根据事故调查组出具的《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4.25”脚手架垮塌事故调查报告》，外包单位事故作业人员（在事故中死亡，免于追究责任）对本次事故负有直接责任。靖西电化在本次事故中主要承担间接责任，其未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签约的外包单位安全生产监管不到位等是导致本次事故的间接原因，

对本次事故发生不起直接性、决定性作用。

靖西电化已根据应急管理主管部门的要求对上述违法行为予以全面整改，并已足额缴纳罚款，亡者家属已获得补偿，未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

2023年9月5日，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说明文件，确认上述安全事故属于一般安全责任事故，且除上述情形外，靖西电化能够遵守安全生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其他安全生产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和行政处罚。

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修正）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的规定，“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上述行政处罚涉及的安全生产事故属于一般事故且在法律规定的处罚幅度内按较小处罚金额从轻处罚，不涉及情节严重的情形。据此，靖西电化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广西立劲

2023年7月，发行人子公司广西立劲锰酸锂车间在进行5#窑炉倒钵卸料平台故障消除作业时发生一起人员机械伤害事故，造成1人死亡。

上述事故发生后，靖西市人民政府组织成立了本次事故调查组，根据事故调查组出具的《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7.18”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认定事故性质是一起因违章操作导致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事故直接原因系作业人员未按照操作流程在未确认设备是否已停止的情况下，强行将身体探入升降车内部，故障被排除后升降车恢复启动导致作业人员身体被挤压；事故间接原因为设备原因、广西立劲安全生产管理等工作不到位。事故调查组建议由靖西市应急管理局根据相关规定对广西立劲给予行政处罚。

2023年10月19日，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就上述安全生产事故对广西立劲作出“（靖）应急罚[2023]工贸 0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对升降机危险部位存在的机械伤害风险辨识及管控不到位；缺少对岗位工人在设备异常、故障状态的复位操作和应急处置措施培训，编写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缺乏指导性和针对性，部分措词和定义未进行明确界定；缺少对员工的岗位职责进行明确，建立的安全管理制度或安全操作规程缺乏针对性、指导性；安全生产

教育和培训不到位等原因导致事故发生。靖西市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修正）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广西立劲 51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事故发生后，广西立劲已根据应急管理主管部门的要求对上述违法行为予以全面整改，并已足额缴纳罚款，亡者家属已获得补偿，未造成重大不良影响。

2023 年 10 月 24 日，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说明文件，确认广西立劲已足额缴纳罚款，上述行为已整改完毕，且上述事故属于一般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属于较大以上的事故行政处罚，且除上述情形外，广西立劲不存在其他的违法违规行为和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修正）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三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上述行政处罚涉及的安全生产事故属于一般事故，不涉及情节严重的情形。据此，广西立劲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93 号）第三条规定，根据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者直接经济损失，生产安全事故一般分为以下等级：特别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或者 100 人以上重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者 1 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者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或者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较大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一般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因此，上述事故属于《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一般事故的范围，未达到较大、重大及特别重大安全事故标准，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构成本次发行的障碍。

此外，根据发行人和子公司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和子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等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

均已履行必要的安全生产手续，生产经营符合安全生产要求，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靖西电化、广西立劲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实质性障碍或重大不利影响；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不存在其他因违法安全生产等方面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1、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会议文件；

2、募投项目备案、环评、能评审批文件及募投项目用地相关文件；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2-398 号）；

4、发行人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5、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6、《募集说明书》；

7、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二）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股

东大会批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审批程序正在履行中，符合相关土地政策和城市规划，不存在募投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建设所需的备案或审批程序，并已取得目前阶段所需要的备案或审批文件，发行人将根据项目进度及时办理并取得各阶段所必需的备案或审批文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节能管理、安全生产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的运用合法、合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本所律师认为，控股子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发行人披露情况一致，发行人不存在未经批准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募集说明书》；
- 2、发行人《年度报告》、报告期内的董事会报告；
- 3、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与主营业务一致，符合国家法律、法

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填写的调查表、无犯罪记录证明；
- 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文件；
- 3、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的诉讼资料、行政处罚文件及罚款缴纳凭证；
- 4、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声明；

5、本所律所于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网站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的查询结果；

- 6、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1、根据发行人的书面说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等根据《上市规则》应当及时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靖西电化、广西立劲分别受到一起安全生产相关的行政处罚，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之“（三）安全生产”，除前述已披露的情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根据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电化集团、振湘国投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发行人募集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募集说明书》；
- 2、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书；
- 3、相关主体对募集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参与讨论并审阅了《募集说明书》，特别对发行人引用本所出具的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但未参与《募集说明书》的制作。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募集说明书》与本法律意见书及本所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本所律师对《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引用本所出具的本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相关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十二、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法律问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4号——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审核关注要点》（以下简称“《审核关注要点》”）的规定和要求，本所律师对《审核关注要点》要求律师核查的事项进行了核查，除本法律意见书已核查并发表意见的事项外，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如下：

（一）关注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投资前后持股比例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情形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1、发行人《审计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相关财务报表和科目余额表；

2、发行人设立兴湘隆银基金相关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

3、发行人财务总监的访谈记录；

4、投资兴湘隆银基金的相关协议、缴纳出资款项凭证；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1、公司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截至2023年9月30日，发行人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及委托理财的情形，长期股权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权益工具资产中对兴湘隆银基金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投资金额为3,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比重为1.12%，未超过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不属于最近一期末公司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其中，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除按协议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1,500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

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除按协议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二）关注发行人是否存在类金融业务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发行人《审计报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2、发行人财务总监的访谈记录；
- 3、《募集说明书》。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类金融业务指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额贷款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三）关注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安排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发行人下列材料进行查验：

- 1、《募集说明书》；

2、产投集团、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相关承诺函；

本所律师核查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文件后发表本项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产投集团、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针对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及减持情况出具承诺，承诺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合法有效。

二十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本次发行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内部批准与授权。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以下无正文）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签署页）

本法律意见书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出具，正本一式六份，无副本。



负责人：

罗 峥

经办律师：

董亚杰

陈秋月

黄淑敏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th Floor,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目 录	1
释 义	2
第一节 引言	4
第二节 正文	6
一、《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2	6
二、《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3	16
三、《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4	24
四、《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5	38
第三节 签署页	48

释 义

除以下特别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相关术语、简称与其在《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中的含义相同。

《审核问询函》	指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66号）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募集说明书》	指	根据本次审核问询补充修订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修订稿）》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部分合计数与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出具的《审核问询函》，本所律师就《审核问询函》中需要律师补充核查的法律事项进行核查，现就《审核问询函》所涉相关法律事项进行补充核查验证并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开展核查工作，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有关内容进行的补充，并构成《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特别说明外，本所及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假设和有关用语释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公司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公司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公司已向本所披露一切足以影响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无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误导之处，该等事实和文件于提供给本所之日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所作出的陈述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文件上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签署文件的主体均具有签署文件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任何已签署的文件均获得相关各方有效授权，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所签署；所有政府批准、同意、证书、许可、登记、备案或其他官方文件均为通过正当的程序以及合法的途径从有权的主管机关取得；

（三）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与相关当事人访谈、查询有关公开信息、赴相关部门独立调查等方式，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访谈记录等；

（四）本所律师仅就公司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五）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所同意公司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理解出现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得被任何他人所依赖，或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第二节 正文

一、《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2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将投向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本项目内部收益率 15.45%（税后），总投资回收期 7.44 年（税后）。募投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本次募投项目由发行人对广西立劲增资，其他股东不增资。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结合发行人报告期内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毛利率逐年下降且最近一期为负的情况、报告期内尖晶石型锰酸锂产能利用率较低的情况，说明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2）结合公司现有产能、利用自有资金在建及拟建扩产项目、本次募投项目产能，发行人的现有销量，发行人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工艺水平、技术指标、成本等方面竞争优势及研发投入，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市场容量及竞争格局情况市场、下游客户的需求情况，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现有产能及扩产等情况，量化说明发行人所在行业是否存在竞争加剧、产能过剩，从而可能导致发行人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情况；（3）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具体过程、主要假设、各项参数的选择及依据，并结合原材料价格、同类产品定价及价格走势、毛利率水平及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效益测算的谨慎性、合理性；（4）量化说明募投项目建成后新增折旧摊销对未来盈利能力的影响；（5）广西立劲少数股东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与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不同比例提供借款，相关安排是否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是否有其他保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8 的相关规定；（6）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能源管理等方面的审批、备案进展和后续时间安排，相关审批尚未完成对募投项目推进的影响，是否构成实质性障碍。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2）（3）（4）相关风险。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会计师对（3）（4）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发行人律师对（5）（6）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5）（6），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查阅广西立劲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广西立劲少数股东靖西立盛营业执照及合伙协议、靖西立鹏营业执照及合伙协议、中天新能公司章程、营业执照及股东名册、雨高投资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并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广西立劲及其少数股东的基本情况；

2、取得发行人 5%以上股东、董监高调查表；

3、查阅发行人与中天新能签订的《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及发行人设立广西立劲事项的相关信息披露公告文件；

4、查阅广西立劲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5、查阅《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8 “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相关规定；

6、查阅发行人就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的雨湖高新区管委会出具的《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备案证明》（雨高新管备[2023]17 号）备案证明文件、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潭环审（雨湖）[2023]018 号）环评批复文件、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节能报告的批复》（潭发改环资[2023]437 号）节能审查批复文件；

7、查阅了《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酸钾电池材料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家评审意见及《工贸行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书面报告表》；

8、查阅了本次募投项目用地的公开招拍挂信息、挂牌出让成交结果公示信息、本次募投项目土地竞买保证金缴纳凭证、土地成交确认书等相关资料。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广西立劲少数股东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

人、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与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不同比例提供借款，相关安排是否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是否有其他保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8 的相关规定

1、广西立劲少数股东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与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广西立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湘潭电化	23,014.00	83.44
2	中天新能	2,600.00	9.43
3	雨高投资	1,083.50	3.93
4	靖西立盛	490.00	1.78
5	靖西立鹏	392.50	1.42
合计		27,580.00	100.00

广西立劲的少数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靖西立盛

名称	靖西立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00MA5Q71WJX8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将能
成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25 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49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广西靖西县湖润镇新兴街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靖西立盛合伙人均系广西立劲员工，靖西立盛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能	普通合伙人	95.00	19.3878
2	丁现亮	有限合伙人	110.00	22.4490
3	陈泳霖	有限合伙人	104.00	21.2245
4	刘仁圣	有限合伙人	77.00	15.7143
5	黄放	有限合伙人	29.00	5.9184
6	刘雅卓	有限合伙人	27.00	5.5102
7	周柯	有限合伙人	27.00	5.5102
8	宋杰	有限合伙人	21.00	4.2857
合计			490.00	100.0000

(2) 靖西立鹏

名称	靖西立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00MA5Q71JM1U
执行事务合伙人	彭艺智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392.5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广西靖西县湖润镇新兴街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靖西立鹏合伙人均系广西立劲员工，靖西立鹏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彭艺智	普通合伙人	135.00	34.3949
2	吴湘平	有限合伙人	63.00	16.0510
3	朱智勇	有限合伙人	63.00	16.0510
4	曾威	有限合伙人	56.00	14.2675
5	宋泽奇	有限合伙人	42.00	10.7006
6	唐武	有限合伙人	12.00	3.0573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曾子仪	有限合伙人	10.00	2.5478
8	张志彬	有限合伙人	6.00	1.5287
9	陈轶才	有限合伙人	3.50	0.8917
10	李炽强	有限合伙人	2.00	0.5096
合计			392.50	100.0000

(3) 中天新能

名称	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21680761865K
法定代表人	张学红
成立日期	2008年9月27日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注册资本	6,698万元
住所	新乡县大召营镇产业聚集区
经营范围	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锂离子电池，电池材料，电池组，电子元器件、过滤设备，汽车配件，机电产品，建材销售（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自有房屋租赁；货物或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中天新能系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代码为 870309。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中天新能股东名册，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中天新能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张学红	境内自然人	35,426,005	52.8904
2	河南凤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0,000	6.5393
3	刘琦	境内自然人	3,831,699	5.7207
4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乡中鼎科技成果转化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理财产品	2,400,000	3.5832
5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2,000,000	2.986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有股份数量 (股)	持有比例 (%)
6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新鼎哨哥新三板精选层八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1,924,800	2.8737
7	梁兴江	境内自然人	1,500,000	2.2395
8	邹英姿	境内自然人	1,471,974	2.1976
9	戴永记	境内自然人	1,392,923	2.0796
10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新鼎哨哥新三板精选层七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1,068,369	1.5951

中天新能主营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锰酸锂的生产与销售，中天新能实际控制人为张学红、刘琦夫妇。

（4）雨高投资

名称	湘潭市雨高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00MABPQ4AN4F
法定代表人	张芳萍
成立日期	2022年6月23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工业园 A 区春兰路西侧 100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雨高投资为雨湖高新区管委会全资子公司，雨湖高新区管委会系其实际控制人。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中天新能是发行人重要子公司股东外，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与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不同比例提供借款，相关安排是否损害上市公司股

东利益，是否有其他保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6-8的相关规定

（1）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不同比例提供借款，相关安排是否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本次募集投资项目将通过发行人对子公司逐级增资的方式来投入资金。鉴于资金投入较大，广西立劲其他少数股东资金能力有限，经友好协商，其他少数股东决定不进行同比例增资。

2023年7月25日，广西立劲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决议一致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负责实施，由发行人以增资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增资价格届时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同时其他少数股东中天新能、靖西立盛、靖西立鹏以及雨高投资均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

发行人后续将以增资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广西立劲，其他股东已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增资后发行人所持广西立劲的股权比例会进一步增加，其他股东所持广西立劲的股权比例会相应稀释，根据广西立劲股东会决议以及国资监管的要求，后续增资价格将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增资价格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2）是否有其他保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

①发行人对广西立劲的增资价格公允

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逐级增资的增资价格将以经湘潭市国资委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增资价格公允，能有效保证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②发行人可以有效控制本次募投项目进展

发行人目前直接持有广西立劲83.44%股权，为广西立劲控股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层面决定广西立劲的重大事项，同时根据广西立劲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广西立劲设董事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发行人委派3名董事，占董事会席位的过半数以上，发行人亦可在董事会层面决定广西立劲的重大经营决策。发行人对本次募投项目拥有控制力，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将由发行人单方面增资，募投项目实施时，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将进一步提高，可以有效控制募投

项目的实施进展和合规性，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③发行人可以有效控制募集资金的使用

发行人已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而详细的规定。发行人将对本次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与相关单位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规范使用，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发行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广西立劲少数股东未同比例增资的相关安排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相关措施和安排可以有效保护上市公司利益。

（3）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8 的相关规定

经查阅《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8 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相关规定并进行逐项比对，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符合前述规定，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6-8 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具体规定	募投项目情况是否相符
1	为了保证发行人能够对募投项目实施进行有效控制，原则上要求实施主体为母公司或其拥有控制权的子公司	符合。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系发行人拥有控制权的子公司。发行人直接持有广西立劲 83.44% 股权，系广西立劲控股股东，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湘潭立劲为广西立劲全资子公司，发行人通过广西立劲对湘潭立劲拥有控制权。
2	通过新设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应当关注与其他股东合作原因、其他股东实力及商业合理性，并就其他股东是否属于关联方、双方出资比例、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设立后发行人是否拥有控制权等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符合。股权穿透后，湘潭立劲为发行人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新设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为湘潭立劲独资股东，发行人通过广西立劲对湘潭立劲实施控制权。除中天新能是发行人重要子公司股东外，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与发行人及其 5% 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发行人对其拥有控制权。 广西立劲设立之初发行人引入了中天新能作

序号	6-8 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具体规定	募投项目情况是否相符
		为战略合作对象，有利于更好的发挥产业协同、开展上下游行业技术研发，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根据发行人与中天新能签订的《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及中天新能将广西立劲作为布局锰酸锂产业的平台，同时发行人在广西立劲层面引入少数股东雨高投资，雨高投资系雨湖高新区管委会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落地，促进战略合作。因此，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的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作为实施主体具有合理性。
3	通过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应当说明中小股东或其他股东是否同比例增资或提供贷款，同时需明确增资价格和借款的主要条款（贷款利率）。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应当结合上述情况核查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并发表意见。	符合。如前所述，广西立劲其他股东未同比例增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同时发行人已采取有效措施保护上市公司利益，符合“6-8 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第（三）项相关规定。
4	发行人通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发行人和中介机构应当披露或核查以下事项：（一）发行人应当披露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共同设立公司的原因、背景、必要性和合规性、相关利益冲突的防范措施；通过该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原因、必要性和合理性；（二）共同投资行为是否履行了关联交易的相关程序及其合法合规性；（三）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应当核查并对上述事项及公司是否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的规定、相关防范措施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不适用。发行人不存在通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实施募投项目。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相关安排符合《监管规则适用

指引——发行类第6号》6-8“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能源管理等方面的审批、备案进展和后续时间安排，相关审批尚未完成对募投项目推进的影响，是否构成实质性障碍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节能审批、土地等方面的审批、备案的最新进展情况和后续时间安排如下：

项目	是否已办理完毕	目前进展情况	后续时间安排
项目备案	已完成	2023年8月25日，雨湖高新区管委会出具《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备案证明》（雨高新管备[2023]17号）	/
环境影响评价	已完成	2023年9月27日，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潭环审（雨湖）[2023]018号）	/
安全评价	不适用	/	/
节能审批	已完成	2023年9月28日，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节能报告的批复》（潭发改环资[2023]437号）	/
土地	未完成	2023年11月16日，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已经完成招拍挂手续，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湘潭立劲已通过竞拍方式竞得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并已签署土地成交确认书	发行人后续将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在支付土地出让金后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就本次募投项目不适用办理安全评价手续的情形，本所律师进行了如下特别核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安全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至第九条规定，非煤矿山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下同）的建设项目；生产、储存烟花爆竹的建设项目；金属

冶炼建设项目；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并且使用量达到规定数量的化工建设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的除外）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对其建设项目进行安全预评价，并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除前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建设项目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其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进行综合分析，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时，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进行设计，编制安全设施设计；第十六条规定，本办法第七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和第（四）项规定以外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由生产经营单位组织审查，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募投项目为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的建设项目，湘潭立劲无需就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办理安全预评价相关手续。同时根据规定，湘潭立劲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进行设计，由生产经营单位湘潭立劲自行组织审查，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发行人已就本次募投项目聘请了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设施设计单位进行安全设施设计，并组织召开了专家评审会，专家已出具评审意见，湘潭立劲已按照相关规定形成了书面报告以供备查，后续将在安全设施完工并组织试运行后完成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取得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环评、节能审批及项目备案文件，本次募投项目不适用办理安全评价的相关手续，且发行人已依照规定聘请了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设施设计单位进行安全设施设计，形成了书面报告备查。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已通过竞拍方式竞得并取得土地成交确认书，后续将陆续完成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土地出让金缴纳以及不动产权证书办理等程序，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对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二、《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3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如下情况：（1）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9,568.36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将“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两项变更上述两项合计补充流动资金 23,581.34 万元。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之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已建成，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本次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发行人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此次申报材料说明此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2）发行人“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终止的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发行人前次再融资两项变更合计补充流动资金 23,581.34 万元的情形，说明前次募集资金实际补充流动资金比例，补充流动资金占比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会计师和发行人律师对（1）（3）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1）（3），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与发行人前募项目相关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了解前募项目的建设内容、具体产品；

2、取得并查阅发行人前募项目的审核问询回复、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历史信息披露资料；

3、向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前募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前募项目实施主体的生产方式、前次募投前后工艺流程及设备的变动情况，获取公司内部模

拟测算前次募投项目的效益，并复核其模拟测算过程；

4、查阅了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的银行对账单、使用情况报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公告文件等，对前募补充流动资金的占比进行测算；查阅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发行人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此次申报材料说明此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1、前次靖西电化募投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

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以下简称“前募项目”）与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主要原因是生产过程中与其他产品在硫酸锰制液、成品加工等工序存在交叉、混合的情况，无法单独核算募投项目的效益数据，具体说明如下：

（1）基本原理

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主要应用于锰系二次电池正极材料，生产流程包括硫酸锰制液、电解和成品加工三大工序，其中硫酸锰制液和成品加工工序是可逆、可反复加工的，电解工序是不可逆的、一次成型的关键过程。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制造原理、工艺流程和使用的主要设备与靖西电化原有产线产品基本相同，不同产品主要通过不同的原料配比、工艺参数的控制而获得。因此，前募项目生产线和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设备类似、工艺通用性较强。

（2）前募项目实施

靖西电化系前募项目实施主体，前募项目建设完成后，主要增加了靖西电化的生产设备，建设前后的情况如下：

工艺流程	名称	募投项目建设之前		前募项目建设后新增	
		数量	基本规格	数量	基本规格
硫酸锰制液	化合桶	22 个	3 个 300m ³ ，19 个 100m ³	8 个	300m ³
	中转桶	无	无	5 个	300m ³
	硫化桶	12 个	9 个 90m ³ ，3 个 130m ³	7 个	130m ³

工艺流程	名称	募投项目建设之前		前募项目建设后新增	
		数量	基本规格	数量	基本规格
	除钼桶	7 个	90m ³	8 个	130m ³
	精滤液池	16 个	共计 5,350m ³	6 个	共计 4,200m ³
	废液池	4 个	共计 2,400m ³	6 个	共计 2,400m ³
	电解	电解	1/2/3/4 线	5/6/7 线	
成品加工	漂洗桶	12 个	60 吨	12 个	60 吨
	雷蒙机	3 台	均为 5R	5 台	2 台 5R, 3 台 3R
	掺粉塔	3 台	100 吨/个	4 台	100 吨/个
	包装设备	2 个包装接口	1 个吨包接口, 1 个散包接口	4 个包装接口	2 个吨包接口, 2 个散包接口

前募项目建设的生产设备可对应到三大工序（即硫酸锰制液、电解和成品加工），其中只有电解工序（前募项目建设的三条电解线简称为“5/6/7线”）按照控制参数分线运行；其余两个工序中，硫酸锰制液工序为充分提高设备使用效率、提升制造系统对各类原料的适应性，使用两种工艺搭配生产，前募项目生产线与其他原有产线调剂互补，存在交叉、混合、轮流为各电解线供液的情况；成品加工工序为充分提高设备利用率，按不同的产品型号选择相应的工艺处理参数，前募项目建设新增的生产设备、装置和原有的成品加工线互相调整使用。

综上，根据靖西电化的实际生产情况，前募项目的收入、成本、费用数据无法精准核算，因此未单独核算效益。

（3）前募项目效益模拟测算

前募项目产线和原有产线部分工序设备交替搭配使用，各产线产品销售成本无法独立核算。因此，以前募项目电解线和原产线电解线的生产量为基础，按月确定比例系数，模拟计算前募项目的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从而模拟测算前募项目的经济效益，具有合理性，具体方法如下：

序号	内容
1	前募项目甲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比例系数 $A = (\text{上月前募生产线甲产品库存数量} + \text{本月前募生产线甲产品生产量}) / (\text{上月靖西电化甲产品全部库存数量} + \text{本月靖西电化甲产品全部生产量})$

2	前募项目生产的甲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B=A \times \text{当月甲产品的总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3	当年前募项目的销售收入 $C=\Sigma$ 前募项目生产的甲、乙……产品销售收入
4	前募项目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之外的利润表其他科目比例系数 $D=\text{当年前募项目的销售收入 } C/\text{靖西电化当年总的销售收入}$
5	前募项目其他利润表金额 $E=\text{靖西电化报表其他利润表金额} \times D$

报告期内，前募项目模拟测算效益情况如下：

项目		可研测算数据（万元）	模拟测算数据（万元）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3,923.98
	净利润	2,560.23	335.90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683.83
	净利润	2,560.23	1,430.74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782.11
	净利润	2,560.23	4,262.93
2023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7,793.29	22,829.23
	净利润	1,920.17	4,093.31
合计	营业收入	88,966.43	98,219.16
	净利润	9,600.86	10,122.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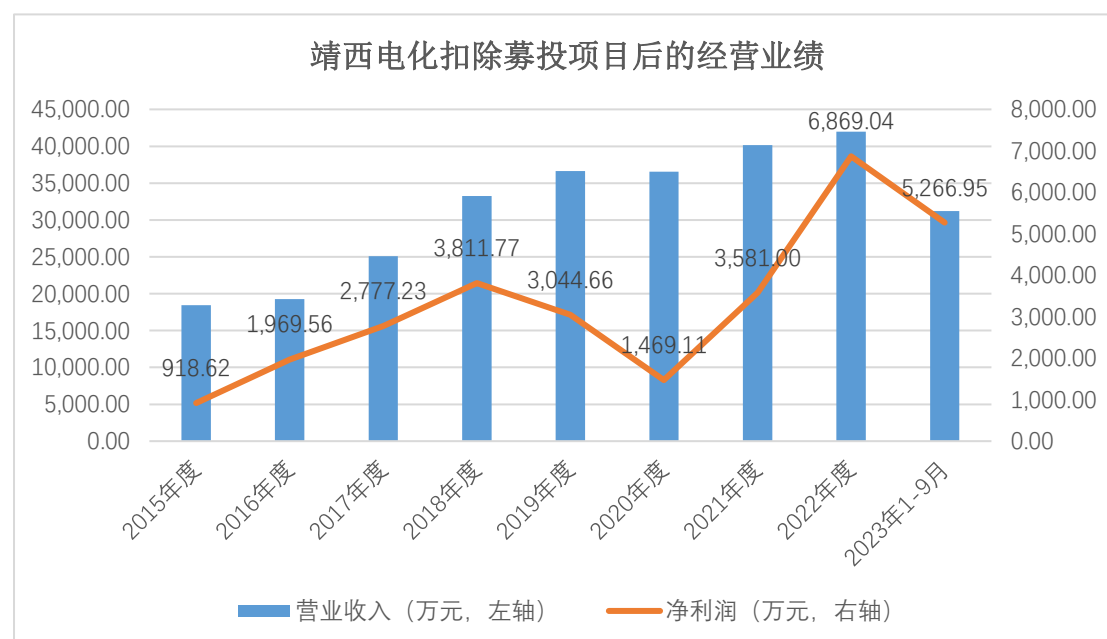
注：2023 年 1-9 月可研测算数据按照 3 个季度进行了换算。

根据上述方法进行模拟测算结果，前募项目投产后逐渐释放效益，整体运营情况良好，累计收益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报告的预测效益。2020 年和 2021 年度，由于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同时前募项目投产运营需要一定的磨合期，导致前募项目的净利润较低；2022 年至 2023 年 1-9 月前募项目运营情况良好，产品涨价、毛利率上升，模拟测算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测算数据。

扣除募投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业绩数据如下：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15 年度	18,460.27	918.62
2016 年度	19,269.57	1,969.56
2017 年度	25,080.87	2,777.23
2018 年度	33,239.26	3,811.77
2019 年度	36,655.20	3,044.6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募投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值	26,541.03	2,504.37
2020 年度	36,542.07	1,469.11
2021 年度	40,153.95	3,581.00
2022 年度	41,958.90	6,869.04
2023 年 1-9 月	31,208.88	5,266.95
募投项目实施后扣除募投项目模拟测算数据之后的平均值	37,465.95	4,296.53
平均值增长率	41.16%	71.56%



近年来，靖西电化业绩整体向好，既有募投项目的贡献，也有原有产线的贡献。在扣除募投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经营业绩纵向对比也呈现整体增长趋势。取募投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数据作为基准，募投项目实施后，靖西电化扣除募投项目的业绩亦整体向好，营业收入增长 41.16%，净利润增长 71.56%。

2、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1）公司前次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信息披露

公司在 2018 年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材料中及历次问询回复中，针对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主要内容披露情况如下：

内容	详细情况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实施主体：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拟建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湖润镇新兴街 运营产能：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 项目总投资：25,254.97 万元 项目建设周期：12 个月 主要建设内容：新增建筑面积约 39,986 平方米，新增土地约 40,000 平方米；建设化合、压滤、电解、后处理等车间，配套锅炉、环保等设施；新增一栋员工倒班宿舍等。
项目投资概算	该项目投资总额约为 25,254.9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4,917.70 万元。募集资金以增资的方式投入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济效益	经测算，本项目建成达产后，所得税后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3.74%，所得税后的投资回收期为 6.76 年（含建设期）。

（2）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信息披露

2020 年 5 月，公司完成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自 2021 年 2 月（公司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开始，公司相关文件就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效益核算情况均披露为：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

（3）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息披露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了《募集说明书》《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文件，就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效益核算情况均披露为：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之后的披露一致。

综上所述，公司根据时间进度和信息披露相关规则披露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核算情况，本次申请文件关于前次募投的信息披露与前次再融资信息披露、日常信息披露等历史信息披露不存在矛盾。

3、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已经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

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9 号——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2 号——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受理关注要点》等相关文件要求核查相关发行申请文件并补充更新相关文件，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具备合理性，经过模拟测算已经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测算数据；公司根据时间进度和信息披露相关规则，披露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核算情况，与历史信息披露不存在矛盾；发行人已经按照相关要求核查相关申请文件并补充更新相关文件，相关发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二）结合发行人前次再融资两项变更合计补充流动资金 23,581.34 万元的情形，说明前次募集资金实际补充流动资金比例，补充流动资金占比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补充流动资金比例

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中进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项目中，“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已终止建设，“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9,568.36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总计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 4,016.24 万元。

综上所述，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中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3,584.6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44.67%。

2、补充流动资金占比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五条第一款规定：“……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变更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3,584.6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重为 44.67%，超出了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52,800.00 万元的 30%（ $52,800.00 \text{ 万元} \times 30\% = 15,840.00 \text{ 万元}$ ）。

鉴于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已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公司将超出部分于本次募集资金的总金额中调减。前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52,8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3,584.60 万元，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 的部分为 7,744.60 万元。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调减 9,300.00 万元，其中调减的 7,800.00 万元为前次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超出募集资金总额 30% 部分的调减金额。

经上述调减之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变更为不超过 48,7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00.00 万元，加上“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中拟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预备费和铺底流动资金 7,540.78 万元，合计 7,740.78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15.89%，未超过 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中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3,584.6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44.67%。发行人前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30% 的金额为 7,744.60 万元，超出部分已从本次募集资金方案中扣减，扣减后本次募集资金方案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三、《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4

2021年10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靖西电化因安全事故被靖西市应急管理局采取20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2023年10月19日，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决定给予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人民币伍拾壹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发行人楠木冲锰矿采矿权于2023年8月31日到期，公司正在办理采矿权的续期手续，相关矿山正在复产中；公司在广西拥有爱屯锰矿探矿权，正在推进探转采工作，同时公司在积极寻找其他优质锰矿资源。发行人2011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与锰矿开采及锰粉加工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其中包括了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矿山采矿权，开采范围为101米至-260米标高。同时电化集团还拥有两宗锰矿探矿权（范围分别为湘潭锰矿采矿权区-260米标高以下和湘潭锰矿边部），与发行人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拥有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并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产投集团下属单位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涉及污水处理相关业务，并拥有楠竹山污水处理项目和姜畲镇污水处理项目。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公司行政处罚事项披露是否完整及相关事项整改情况；结合具体的行政处罚内容和处罚依据，说明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规定；（2）发行人楠木冲锰矿采矿权续期手续及相关矿山复产的最新进展，以及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3）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将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查阅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靖西电化、广西立劲受到的两起安全生产相关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及相应罚款缴纳凭证、事故报告、整改情况说明等资料；

2、取得靖西电化、广西立劲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就其受到的行政处罚分别出具的说明文件；

3、本所律师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市场监管、环保、应急管理、税务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网站的查询记录；

4、查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明细；

5、查阅楠木冲公司取得的现行有效的采矿许可证正副本，并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采矿权登记信息（<http://ky.mnr.gov.cn/dj/ck/>）进行检索；

6、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https://dnr.gxzf.gov.cn/>）查询“探矿权转采矿权新设登记”情形下新设采矿权登记申请材料、查阅《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登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4号）及附件关于探矿权转采矿权申请材料及相关要求；

7、获取靖西电化爱屯锰矿经评审备案的储量评审意见书、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普查探矿权招标出让中标通知书、探矿权出让合同、探矿权出让收益款缴纳凭证；

8、查阅发行人控股股东主要控制企业的财务报表，以及获得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其控制企业主营业务的书面说明文件；

9、查阅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0、查阅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涉及同业竞争的相关公告文件；

11、本所律师在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发行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的查询结果；

12、查阅发行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备案证明文件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3、对发行人有关销售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相关业务拓展和未来的销售预计情况，了解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采购销售等情况；

14、查阅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相关会议资料，查阅发行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文件，获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查阅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合同；

15、查阅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等资料，了解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的独立性、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

关联交易等情况。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行政处罚事项披露是否完整及相关事项整改情况；结合具体的行政处罚内容和处罚依据，说明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1、关于行政处罚事项披露及相关事项整改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子公司靖西电化、广西立劲曾分别受到过一起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1）靖西电化

被处罚主体	靖西电化
被处罚日期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处罚机关	靖西市应急管理局
文件名称及文号	“（靖）应急罚[2021]事故 0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
主要违法事实	对签约的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不到位、没有监督外包单位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没有督促外包单位及时开具高空作业和动火作业票、外包单位无钢架棚施工相应资质、未对外包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等原因导致靖西电化内成品车间外搭建雨棚施工用的脚手架垮塌，致使一名员工坠落受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处罚内容	罚款 20 万元
整改情况	①安监部加强对外协单位的安全管理，对新进入的外协单位或外协单位新入人员要严格把好准入关；②落实分厂/部门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根据属地原则公司特种作业许可证的开具必须要落实到分厂/部门，增强分厂/部门对特种作业的安全管控职责；③各级管理人员加强对作业现场员工防护用品穿戴的检查工作，对现场不正确佩戴劳动防护用品的行为要严厉处罚；④严格落实事故报告制度，各分厂/部门、各外协单位一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必须第一时间报告安监部。

（2）广西立劲

被处罚主体	广西立劲
被处罚日期	2023 年 10 月 19 日
处罚机关	靖西市应急管理局
文件名称及文号	“（靖）应急罚[2023]工贸 0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
主要违法事实	对升降机危险部位存在的机械伤害风险辨识及管控不到位；缺少对岗位工人在设备异常、故障状态的复位操作和应急处置措施培训，

	编写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缺乏指导性和针对性，部分措词和定义未进行明确界定；缺少对员工的岗位职责进行明确，建立的安全管理制度或安全操作规程缺乏针对性、指导性；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到位，致使锰酸锂车间在进行 5#窑炉倒钵卸料平台故障消除作业时发生一起人员机械伤害事故，造成 1 人死亡。
处罚内容	罚款 51 万元
整改情况	针对此次事故，采取的整改管理措施有：①设置管理人员晚班值班表，确保现场 24 小时有管理人员在岗；②在风险管控方面，将烧结均化岗提级管控，由低风险提高至一般风险管控；③对全体管理人员通报事故经过，进行专项安全培训，要求管理人员带回会议内容，组织召开专项安全教育。 针对事故现场，采取的整改技术措施有：①重新梳理设备标识状况，对所有设备进行显著标识；②针对重要设备特别是自动控制设备，张贴“非岗位操作人员禁止触碰”的警示标识；③对相关涉及风险的设备部位进行上锁，钥匙由专人保管，正常生产运行时禁止打开，设备异常维修时，需钥匙保管员到现场开门并做安全监管；④在自动线活动开窗部位，全部张贴警示标识“设备运行状态禁止打开”、“设备维修必须有专人监管”、“打开柜门前必须二次确认设备停机”；⑤重新组织学习岗位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⑥全面落实《靖西市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相关要求，组织所有生产岗位进行隐患排查。

除前述已披露的情形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结合具体的行政处罚内容和处罚依据，说明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1）关于靖西电化相关行政处罚内容和处罚依据

根据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靖）应急罚[2021]事故 0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靖西电化前述违法事实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修正）第二十二条第六项、第二十五条、第四十二条、第四十六条的规定，依据第九条和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靖西电化 20 万元罚款，涉及处罚依据具体条款规定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修正）第九条规定：“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本法，对全国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本法，对本行政区域内安全生

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

国务院有关部门依照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对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照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对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对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的部门，统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修正）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规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的具体处罚依据，靖西电化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涉及的安全生产事故属于一般事故且在法律规定的处罚幅度内按较小处罚金额处罚，不属于事故情节严重的情形。

（2）关于广西立劲相关行政处罚内容和处罚依据

根据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靖）应急罚[2023]工贸 0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广西立劲前述违法事实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修正）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及第二款、第二十九条、第三十五条、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依据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决定给予广西立劲罚款 51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涉及处罚依据具体条款规定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修正）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规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由应急管理部门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三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的具体处罚依据，广西立劲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涉及的安全生产事故属于一般事故，不属于事故情节严重的情形。同时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93 号）的相关规定，上述事故属于一般事故的范围，未达到较大、重大及特别重大安全事故标准。

（3）关于相关行政处罚事项是否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规定

根据《注册办法》第十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四）上市公司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者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规定：“‘重大违法行为’是指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规章，受到刑事处罚或者情节严重行政处罚的行为。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1）违法行为轻微、罚款金额较小；（2）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3）有权机关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者社会影响恶劣等的除外。”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子公司靖西电化、广西立劲已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对违法行为予以全面整改，并已足额缴纳罚款，亡者家属已获得补偿，未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

靖西电化、广西立劲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已就前述两起行政处罚分别出具了说明文件，确认靖西电化、广西立劲已足额缴纳罚款，前述违法行为已整改完毕，且所涉事故均属于一般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属于较大以上的事故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前述情形外，靖西电化和广西立劲不存在其他的违法违规行为和行政处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完整披露行政处罚事项；靖西电化、广西立劲相关违法情形已整改完毕；行政处罚决定书均未认定其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有权主管部门已出具文件说明其行为为一般安全责任事故、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因此，相关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发行人符合《注册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要求。

（二）发行人楠木冲锰矿采矿权续期手续及相关矿山复产的最新进展，以及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

1、楠木冲锰矿采矿权续期手续及相关矿山复产的最新进展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完成楠木冲锰矿采矿权证续期，已取得湖南省自然资源厅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矿许可证》（证号：C4300002010122110098268），具体情况如下：

采矿权人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地址	湘潭县排头乡严塘村楠木组
矿山名称	湘潭县楠木冲锰矿
开采矿种	锰矿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	5 万吨/年
矿区面积	0.0876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2023 年 8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书面说明，发行人拟扩大矿区面积，目前正处于勘探过程中，待探明矿产资源储量，发行人将根据勘探结果确定建设方案。

2、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

根据本所律师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https://dnr.gxzf.gov.cn/>）查询“探矿权转采矿权新设登记”情形下新设采矿权登记申请材料、查阅自然资源部发布的《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登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4号）关于精简矿业权申请资料的相关规定，以及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爱屯锰矿探矿权属于探转采新立且属于非油气采矿权申请，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申请需要提供的主要申请材料及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主要申请材料名称	取得/进展情况
非油气采矿权申请登记书	程序性文件，待前期申报审批材料完成后按流程准备提交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文件（注：申请探转采新立的，提交经评审备案的储量评审意见书）	已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出具《<广西靖西市爱矿区矿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桂储评字[2022]36 号）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批复文件	待出具开发利用方案专家审查意见后开始编制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技术方案，预计 2024 年 3 月初提交至广西壮族自治区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	2023年11月22日已通过专家评审，待修改完善资料后，预计12月中下旬出具专家评审意见
划定矿区范围批复	与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书一并核发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	已取得；已取得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普查探矿权招标出让中标通知书、探矿权出让合同、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普查探矿权出让收益缴纳票据
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待取得

（三）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将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1）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具体情况，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

①对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具体情况解释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提供的其主要控制企业的财务报表及出具的关于主营业务的书面说明文件，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存在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资产	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类型/资产
1	电化集团	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	锰矿开采业务
2	产投集团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
3		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4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	
5		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a. 锰矿开采业务

发行人 2011 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与锰矿开采及锰粉加工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其中包括了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矿山采矿权，同时电化集团还拥有两宗锰矿探矿权（范围分别为湘潭锰矿-260 米标高以下和湘潭锰矿边部），与发行人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为此，电化集团于 2010 年 5 月作出了长期有效且不可撤销的承诺，承诺在满足《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转让条件时，将其所拥有的锰矿探矿权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发行人，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其中发行人已于 2015 年 6 月受让电化集团拥有的-260 米标高以下采矿权，并过户至公司，电化集团拥有的另一宗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因一直未达到转让条件，故未转让给发行人，且该宗探矿权已于 2022 年 8 月到期失效且未续期。

2021 年 6 月 24 日，发行人收到《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永久关停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锰矿的通知》（潭政函[2021]39 号），根据《湖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对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锰矿加强安全监管的函》《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雨湖产业新城整体开发建设工作的会议纪要》（潭府阅[2017]85 号）等精神，经湘潭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正式永久关停湘潭锰矿。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停湘潭锰矿的议案》，决议永久关停湘潭锰矿。

综上所述，鉴于发行人已关停湘潭锰矿且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已失效且未续期，发行人与电化集团之间在锰矿开采业务实质上已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b.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

2015 年发行人收购污水处理公司后，发行人新增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于 2013 年 11 月、2014 年 1 月申请立项了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为此，产投集团于 2014 年 2 月作出如下承诺：“在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发行人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

争，确保发行人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公司有意收购，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发行人，若发行人无意收购，则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此外，产投集团间接控制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2018 年 9 月申请立项了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和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2014 年 2 月，资产重组时振湘国投承诺如下：“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对于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和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因其项目规模小、投资大、运行成本高以及项目所在地建设环境复杂、难度大、前期水量较小等原因，发行人认为若承建这两个项目很难实现盈利，权证办理也比较困难，不符合上市公司要求，故暂不参与这两个项目的建设。发行人在其建设前已召开专门会议决定阶段性放弃后，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申请立项。

截至本补充法律书出具之日，上述四个污水处理资产项目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部分项目资产尚未注入项目公司，资产权属不清晰，权属证明文件未全部办妥，并存在应收款项较大，运营管理复杂、成本存在不确定性等情况，尚未达到注入发行人的条件，且出于谨慎性考虑，为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当前相关污水处理资产亦未委托或租赁给湘潭电化经营管理。

此外，城市污水集中处理行业存在纳污区域划分的情况，其经营范围受特许经营权的限制，虽然发行人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与上述四个污水处理项目同从事污水处理业务，但因特许经营范围的差异，不同的污水处理项目在物理上

具有唯一性、排他性，不同服务区域的污水处理项目难以相互替代，因此，上述四个污水处理项目不存在与发行人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彼此之间不会产生直接、实质性的不利同业竞争。

除此以外，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间接控股股东振湘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投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彻底解决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产投集团拟将其下属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污水资产置入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后进行出售。根据振湘国投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及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5%股权转让预公告》，振湘国投拟将其持有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5%股权进行转让。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尚需履行审计、评估、国资审批等程序，待相关程序履行完毕后，发行人将就是否放弃受让上述股权的商业机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湘潭市国资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的规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以及《上市规则》第 6.3.4 条的规定，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而形成该项所述情形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因此，发行人与湘潭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因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而构成关联方，亦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②信息披露情况

在本次可转债申请过程中，发行人提交了《募集说明书》《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在文件中对发行人与其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进行了相应说明解释，并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进行了补充及披露。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对于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具体情况已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

2、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已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经查阅发行人公开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针对同业竞争相关事项，发行人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已披露解决同业竞争事项的具体内容如下：

问题类型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关于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涉及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自 2011 年收购矿业分公司后，电化集团拥有的锰矿边部探矿权，与公司存在潜在同业竞争	电化集团已承诺，在满足《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转让条件时，将其所拥有的锰矿探矿权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公司，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一直未达到转让条件，且因公司湘潭锰矿已关停，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已于 2022 年 8 月到期失效，无法再续。
关于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涉及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收购污水处理公司后，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与公司可能产生潜在同业竞争	为保证在未来切实避免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承诺在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公司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公司有意收购，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公司，若公司无意收购，则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1、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公司不参与投资。目前，该项目由于来水量较小仍处于亏损状态，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条件。2、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污水处理规模为 5 万 m ³ /日，由产投集团投资的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由于一期工程是由中环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潭中环污水有限公司以 BOT 形式 2009 年建成投入运营，而二期扩建工程在业务上与一期工程存在关联性，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存在部分设施和工艺流程共用的情况，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条件。公司目前尚未与产投集团就上述两个项目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已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3、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不存在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1）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不存在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投向公司主营业务电池材料业务，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电池材料业务的情形，且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该承诺目前仍有效履行。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不存在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本次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和服务向独立第三方进行销售，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关联销售。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对于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需要发生的关联采购，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定价原则为基于市场行情价格进行招标、询价、议价等，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规定，就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作出了规定。同时，公司已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具体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相关的内控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不存在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四、《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5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 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85%左右来自电池材料业务。公司电池材料业务主要产品有 P 型 EMD、碱锰型 EMD、高性能型 EMD、一次锂锰型 EMD、锰酸锂正极材料、尖晶石型锰酸锂、高纯硫酸镍。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是否属于落后产能，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2）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3）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如是，是否符合《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中“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禁止新建燃煤自备电厂，装机明显冗余、火电利用小时数偏低地区，除以热定电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再新建/新扩自备电厂项目”的要求；（4）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条，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用煤项目的，应当实行煤炭的等量或减量替代，发行人是否已履行相应的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5）本次募投项目是否位于各地城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如是，是否拟在禁燃区内燃用相应类别的高污染燃料；（6）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如是，是否已取得，如未取得，说明目前的办理进度、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是否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7）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是否属于《环保名录》中规定的“双高”产品，如发行人产品属于《环保名录》中“高环境风险”的，还应满足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应急预案管理制度健全、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特大突发环境事件要求；产品属于《环保名录》中“高污染”的，还应满足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已出台的超低排放要求、达到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近一年内无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重大处罚的要求；（8）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募投项目所采取

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9）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请保荐人及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查阅本次募投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文件、可行性研究分析报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环评批复、发行人向有关部门报送的节能报告、已取得的节能批复等相关资料；

2、本所律师登录发行人及子公司主管行政部门公开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生态环境、节能监管、应急管理等主管部门的网站进行查询；

3、查阅并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

4、查阅《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完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方案〉的通知》（发改环资〔2021〕1310 号）、《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3 年版）》（发改产业〔2023〕723 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发〔2022〕16 号）等规定文件；

5、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正）》《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环发[2012]130 号）、《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国发[2018]22 号）相关规定；

6、查阅《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潭政通[2021]3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高污染燃料目录〉的通知》（国环规大气[2017]2 号）关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相关规定；

7、查阅《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 号）

相关规定。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是否属于落后产能，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经核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为尖晶石型锰酸锂，属于“十九、轻工”之“14、锂离子电池用三元和多元、磷酸铁锂等正极材料、中间相炭微球和硅碳等负极材料、单层与三层复合锂离子电池隔膜、氟代碳酸乙烯酯（FEC）等电解质与添加剂；废旧电池资源化和绿色循环生产工艺及其装备制造”中的锂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制造产品，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产业，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

经对比募投项目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生产的主要产品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中载明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该募投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本次募投项目已完成备案手续，雨湖高新区管委会已出具《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备案证明》（雨高新管备[2023]17 号），相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亦不属于落后产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完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方案〉的通知》（发改环资〔2021〕1310 号）的相关规定，国家继续将能耗强度降低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约束性指标，合理设置能源消费总量指标，并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解下达能耗双控五年目标。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联合印发的《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3 年版）》（发改产业〔2023〕723 号），在炼油、煤制焦炭、煤制甲醇、煤制烯烃、煤制乙二醇、烧碱、纯碱、电石、乙烯、对二甲苯、黄磷、合成氨、磷酸一铵、磷酸二铵、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建筑陶瓷、卫生陶瓷、

炼铁、炼钢、铁合金冶炼、铜冶炼、铅冶炼、锌冶炼、电解铝、乙二醇，尿素，钛白粉，聚氯乙烯，精对苯二甲酸，子午线轮胎，工业硅，卫生纸原纸、纸中原纸，棉、化纤及混纺机织物，针织物、纱线，粘胶短纤维领域进一步扩大工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升级范围。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发〔2022〕16号），在实施节能减排重点工程、重点行业绿色升级工程方面的重点任务为“钢铁、有色金属、建材和石化化工等行业为重点，推进节能降碳和污染物深度治理”。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的通知》，经核对《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中涉及的行业、主要产品及工序，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主要产品为尖晶石型锰酸锂，属于锂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制造产品，不属于《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3年版）》中规定的工业耗能重点领域、不属于《湖南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实施方案》中监管的重点行业、也不属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涉及重点监管“两高”项目。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投项目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

（三）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如是，是否符合《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中“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禁止新建燃煤自备电厂，装机明显冗余、火电利用小时数偏低地区，除热电联产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再新建/新扩自备电厂项目”的要求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备案文件、节能报告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文件，本次募投项目消耗能源种类为电、水，不直接消耗煤炭，不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

（四）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条，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用煤项目的，应当实行煤炭的等量或减量替代，发行人是否已履行相应的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根据《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环发[2012]130号）的规定，重点区域规划范围为京津冀、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地区，以及辽宁中部、山东、武汉及其周边、长株潭、成渝、海峡西岸、山西中北部、陕西关中、甘宁、新疆乌鲁木齐城市群，共涉及1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根据《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国发[2018]22号）的规定，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地区、汾渭平原等区域（以下称重点区域）为重点，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重点区域范围包括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包含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石家庄、唐山、邯郸、邢台、保定、沧州、廊坊、衡水市以及雄安新区，山西省太原、阳泉、长治、晋城市，山东省济南、淄博、济宁、德州、聊城、滨州、菏泽市，河南省郑州、开封、安阳、鹤壁、新乡、焦作、濮阳市等；长三角地区，包含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汾渭平原，包含山西省晋中、运城、临汾、吕梁市，河南省洛阳、三门峡市，陕西省西安、铜川、宝鸡、咸阳、渭南市以及杨凌示范区等。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节能报告、环境影响报告表等资料，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能源主要为电、水，不存在使用煤炭作为燃料情况。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湖南省湘潭市，属于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但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煤炭作为燃料情况，不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不涉及需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条规定履行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的情形。

（五）本次募投项目是否位于各地城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如是，是否拟在禁燃区内燃用相应类别的高污染燃料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位于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根据《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重新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潭政通[2021]3号），本次募投项目位于湘潭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高污染燃料目录〉的通知》（国环规大气[2017]2号）规定，禁燃区内禁止使用的高污染燃料种类包括：煤炭及其制品、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

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种类高污染燃料。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节能报告、环境影响报告表等资料，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在禁燃区内燃用禁止使用的高污染燃料的情形。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投项目位于湘潭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但是不存在燃用相应类别的高污染燃料。

（六）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如是，是否已取得，如未取得，说明目前的办理进度、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是否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第二条的规定，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本次募投项目所属行业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的规定，“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中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须重点管理，除重点管理以外的年使用 10 吨级以上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的，须简化管理，其他均为登记管理。根据《湖南省 2023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湘潭立劲未被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亦不涉及年使用 10 吨级以上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属于登记管理类别，需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 号）规定，新建项目必须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排污许可证，其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应作为环境影响后评价的重要依据。据此，

湘潭立劲应该在募投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进行排污登记。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湘潭立劲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未投入生产、未发生实际排污行为，故尚未办理排污登记手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湘潭立劲已依法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了相应级别环保主管部门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在项目建设完成、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后，将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办理排污登记手续，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不存在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

（七）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是否属于《环保名录》中规定的“双高”产品，如发行人产品属于《环保名录》中“高环境风险”的，还应满足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应急预案管理制度健全、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特大突发环境事件要求；产品属于《环保名录》中“高污染”的，还应满足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已出台的超低排放要求、达到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近一年内无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重大处罚的要求

本次募投项目所涉行业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C3985），本次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为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经核对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涉及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C3985）无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八）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1、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主要污染物可以分为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及主要污染物名称具体如下：

期间	种类	主要污染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施工期间	废气	汽车尾气、装修废气、施工扬尘	THC、TSP、CO、NOx；苯及苯系物；扬尘	/
	废水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污水	COD、石油类、SS等；悬浮物且含一定油污	/
	噪声	工程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噪声	噪声	/
	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石块、泥浆、碎木料、木屑等杂物；生活垃圾	/
运营期间	废气	投料、配料、混合、卸料、粉碎、批混、筛分等工序	颗粒物、锰及其化合物	颗粒物：1.6524 吨/年； 锰及其化合物：0.00233 吨/年
	废水	设备冷却、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COD _{Cr} ：0.115 吨/年； BOD ₅ ：0.064 吨/年； SS：0.051 吨/年； NH ₃ -N：0.009 吨/年
	噪声	拆包（开袋站、振动筛）；配、混料（球磨混料机、筛分机）；烧结（自动装卸、输送料系统）；粉碎、接包（破碎机、混合机、筛分机、除铁器、包装机）；室外空压机	噪声	噪声源强在 65-90dB（A）之间
	固体废物	烧结、生产、除尘灰、除铁、保养	废烧结装料用氧化铈、残次品、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除铁废渣、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废机油（危险废物）	废烧结装料用氧化铈：10.5 吨/年； 残次品：3 吨/年； 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169 吨/年（非实际除尘灰重量，包含生产设备重量）； 除铁废渣：30 吨/年； 废包装袋：1 吨/年； 废机油：0.3 吨/年； 生活垃圾：17.7 吨/年；

2、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

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本次募投项目“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预计环保投入金额为 420 万元，占该项目投资总额的 0.87%，资金来源为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

本次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如下：

期间	种类	防治污染措施	处理能力	监管要求
施工期间	废气	使用排放合格的机械设备、禁用老旧柴油货车和老旧燃气车辆等管理措施；采用复合规定的装修材料、装修完毕充分开窗换气；重点扬尘点采取局部降尘措施	/	符合《湖南省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湘环发[2019]14 号）、《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的要求
	废水	通过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鹤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排放标准
	噪声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等减振防治措施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集中收集、交由政府指定地点集中处置等防治措施	/	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运营期间	废气	6 套集气罩+6 套布袋除尘器；透气孔+自带布袋收集装置；集气罩+布袋除尘+1m 高 DA001-DA004 排气筒；	除尘率 99%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要求
	废水	循环冷却水：厂房东侧旁设置配套循环冷却水箱及冷却水塔，冷却水循环使用。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纳入园区污水管网后排入鹤岭污水处理厂；	/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标准

期间	种类	防治污染措施	处理能力	监管要求
		初期雨水：初期雨水池容积为 400m ³ 。		
	噪声	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防治措施	20dB 以上的隔音量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固体废物	设置废料间、危废暂存间、生活垃圾站等暂存，集中处理	定期处理，贮存能力：10 吨/年	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危险废物	采用密闭铁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企业综合利用处置	危废暂存间面积：8 m ² ；贮存能力：10 吨/年	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要求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产品为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发行人通过购置相应的环保设备、采取环保措施等方式，控制污染物排放量。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募投项目环保设施的设计及规划充分考虑项目实施后的污染物产生量，处理能力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已规划与项目匹配的环保投入，已采用有效的环保措施，相应资金来源于本次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九）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各年度报告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等文件，并经本所律师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网站查询，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到环保领域的行政处罚，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2023年12月3日出具，正本一式伍份，无副本。



负责人：

罗峥

罗 峥

经办律师：

董亚杰

董亚杰

陈秋月

陈秋月

黄淑敏

黄淑敏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國浩律師事務所
GRANDALL LAW FIRM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th Floor,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4 年 1 月

目 录

释 义	2
第一节 引言	5
第二节 正文	7
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补充说明	7
二、《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补充说明	9
三、《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补充说明	16
第三节 签署页	25
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26

释 义

除以下特别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相关术语、简称与其在《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中的含义相同。

《审核问询函》	指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66号）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募集说明书》	指	根据本次审核问询补充修订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修订稿）》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部分合计数与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于2023年11月8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于2023年11月13日出具的《审核问询函》，本所律师就《审核问询函》中需要律师补充核查的法律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反馈要求，本所对《审核问询函》部分问题涉及的法律事项进行了补充核查，并就有关事宜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开展核查工作，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有关内容进行的补充，并构成《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特别说明外，本所及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

《律师工作报告》《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假设和有关用语释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公司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公司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公司已向本所披露一切足以影响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无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误导之处，该等事实和文件于提供给本所之日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所作出的陈述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文件上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签署文件的主体均具有签署文件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任何已签署的文件均获得相关各方有效授权，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所签署；所有政府批准、同意、证书、许可、登记、备案或其他官方文件均为通过正当的程序以及合法的途径从有权的主管机关取得；

（三）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与相关当事人访谈、查询有关公开信息、赴相关部门独立调查等方式，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访谈记录等；

（四）本所律师仅就公司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

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五）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所同意公司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理解出现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得被任何他人所依赖，或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第二节 正文

一、《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补充说明

“（5）广西立劲少数股东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与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不同比例提供借款，相关安排是否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是否有其他保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8 的相关规定；（6）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能源管理等方面的审批、备案进展和后续时间安排，相关审批尚未完成对募投项目推进的影响，是否构成实质性障碍”，补充说明增资后发行人所持广西立劲的股权比例情况及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的后续时间安排。

答复：

就上述补充说明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 1、广西立劲最新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
- 2、查阅广西立劲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3、查阅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西立劲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3]0594 号）；
- 4、查阅了本次募投项目用地的公开招拍挂信息、挂牌出让成交结果公示信息、本次募投项目土地竞买保证金缴纳凭证、土地成交确认书、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出让金支付凭证、发行人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等相关资料。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增资后发行人所持广西立劲的股权比例情况

本次募集投资项目将通过发行人对子公司逐级增资的方式来投入资金。鉴于资金投入较大，广西立劲其他少数股东资金能力有限，经友好协商，其他少数股东决定不进行同比例增资。2023 年 7 月 25 日，广西立劲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决议一致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负责实施，由发行人以增资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增资价格届时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同时其他少数股东中天新能、靖西立盛、靖西立鹏以及雨高投资均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

本次募投项目“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拟使用募集资

金 48,5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通过对子公司逐级增资的方式来投入资金，增资价格以届时经湘潭市国资委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截至目前，因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尚有不不确定性，公司尚未聘请评估机构对广西立劲进行评估，因此，参考雨高投资受让股权时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坤评报字[2023]0594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广西立劲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的评估值 30,776.91 万元进行测算，广西立劲每股价格为 1.1159 元/股，增资后发行人所持广西立劲的股权比例预计情况（最终比例需以届时湘潭市国资委备案的评估结果进行计算）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增资	目前认缴出资 额（万元）	目前持股比例 （%）	增资后预计出 资额（万元）	增资后预计 持股比例 （%）
1	湘潭电化	是	23,014.00	83.44	66,476.68	93.57
2	中天新能	否	2,600.00	9.43	2,600.00	3.66
3	雨高投资	否	1,083.50	3.93	1,083.50	1.53
4	靖西立盛	否	490.00	1.78	490.00	0.69
5	靖西立鹏	否	392.50	1.42	392.50	0.55
合计			27,580.00	100.00	71,042.68	100.00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发行人所持广西立劲的股权比例会进一步增加，其他股东所持广西立劲的股权比例会相应稀释，根据广西立劲股东会决议以及国资监管的要求，后续增资价格将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增资价格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二）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的后续时间安排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湘潭立劲与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就本次募投项目土地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支付土地出让金，本次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预计取得的后续时间安排具体如下：

序号	尚需履行的程序	预计时间安排
1	办理土地使用权属证书	预计将于 2024 年 2 月取得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已与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已支付完毕土地出让金，经发行人书面确认，发行人预计将于 2024 年 2 月取得土地使用权属证书，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尚未取得权属证书对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重大不

利影响，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二、《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补充说明

“（1）发行人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此次申报材料说明此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进行补充说明。

答复：

就上述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与发行人前募项目相关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了解前募项目的建设内容、具体产品；

2、取得并查阅发行人前募项目的审核问询回复、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历史信息披露资料；

3、向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前募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前募项目实施主体的生产方式、前次募投前后工艺流程及设备的变动情况，获取公司内部模拟测算前次募投项目的效益，并复核其模拟测算过程；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发行人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此次申报材料说明此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1、前次靖西电化募投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

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以下简称“前募项目”）与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主要原因是生产过程中与其他产品在硫酸锰制液、成品加工等工序存在交叉、混合的情况，无法单独核算募投项目的效益数据，具体说明如下：

（1）基本原理

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主要应用于锰系二次电池正极材料，生产流程包括硫酸锰制液、电解和成品加工三大工序，其中硫酸锰制液和成品加工工序是可逆、可反复加工的，电解工序是不可逆的、一次成型的关键过程。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制造原理、工艺流程和使用的主要设备与靖西电化原有

产线产品基本相同，不同产品主要通过不同的原料配比、工艺参数的控制而获得。因此，前募项目生产线和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设备类似、工艺通用性较强。

（2）前募项目实施

靖西电化系前募项目实施主体，前募项目建设完成后，主要增加了靖西电化的生产设备，建设前后的情况如下：

工艺流程	名称	募投项目建设之前		前募项目建设后新增	
		数量	基本规格	数量	基本规格
硫酸锰制液	化合桶	22 个	3 个 300m ³ ，19 个 100m ³	8 个	300m ³
	中转桶	无	无	5 个	300m ³
	硫化桶	12 个	9 个 90m ³ ，3 个 130m ³	7 个	130m ³
	除钼桶	7 个	90m ³	8 个	130m ³
	精滤液池	16 个	共计 5,350m ³	6 个	共计 4,200m ³
	废液池	4 个	共计 2,400m ³	6 个	共计 2,400m ³
电解	电解	1/2/3/4 线		5/6/7 线	
成品加工	漂洗桶	12 个	60 吨	12 个	60 吨
	雷蒙机	3 台	均为 5R	5 台	2 台 5R，3 台 3R
	掺粉塔	3 台	100 吨/个	4 台	100 吨/个
	包装设备	2 个包装接口	1 个吨包接口，1 个散包接口	4 个包装接口	2 个吨包接口，2 个散包接口

前募项目建设的生产设备可对应到三大工序（即硫酸锰制液、电解和成品加工），其中只有电解工序（前募项目建设的三条电解线简称为“5/6/7 线”）按照控制参数分线运行；其余两个工序中，硫酸锰制液工序为充分提高设备使用效率、提升制造系统对各类原料的适应性，使用两种工艺搭配生产，前募项目生产线与其他原有产线调剂互补，存在交叉、混合、轮流为各电解线供液的情况；成品加工工序为充分提高设备利用率，按不同的产品型号选择相应的工艺处理参数，前募项目建设新增的生产设备、装置和原有的成品加工线互相调整使用。

综上，前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靖西电化除募投生产线外，还有其他原有生产线，募投生产线和其他原有生产线都是由该靖西电化统一运营管理，在同一个生产基地统一采购、销售，且募投生产线和其他原有生产线在部分工序上存在交叉和互相调剂使用的情况。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情况，同一

个子公司主体下不同项目的收入、成本、费用未分开核算，故公司无法直接准确核算单个项目的效益，因此未单独核算效益。

（3）前募项目效益模拟测算

前募项目产线和原有产线部分工序设备交替搭配使用，各产线产品销售成本无法独立核算。因此，以前募项目电解线和原产线电解线的生产量为基础，按月确定比例系数，模拟计算前募项目的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从而模拟测算前募项目的经济效益，具有合理性，具体方法如下：

序号	内容
1	前募项目甲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比例系数 $A = (\text{上月前募生产线甲产品库存数量} + \text{本月前募生产线甲产品生产量}) / (\text{上月靖西电化甲产品全部库存数量} + \text{本月靖西电化甲产品全部生产量})$
2	前募项目生产的甲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B = A * \text{当月甲产品的总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3	当年前募项目的销售收入 $C = \sum \text{前募项目生产的甲、乙} \cdots \cdots \text{产品销售收入}$
4	前募项目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之外的利润表其他科目比例系数 $D = \text{当年前募项目的销售收入 } C / \text{靖西电化当年总的销售收入}$
5	前募项目其他利润表金额 $E = \text{靖西电化报表其他利润表金额} * D$

报告期内，前募项目模拟测算效益情况如下：

项目		可研测算数据（万元）	模拟测算数据（万元）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3,923.98
	净利润	2,560.23	335.90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683.83
	净利润	2,560.23	1,430.74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782.11
	净利润	2,560.23	4,262.93
2023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7,793.29	22,829.23
	净利润	1,920.17	4,093.31
合计	营业收入	88,966.43	98,219.16
	净利润	9,600.86	10,122.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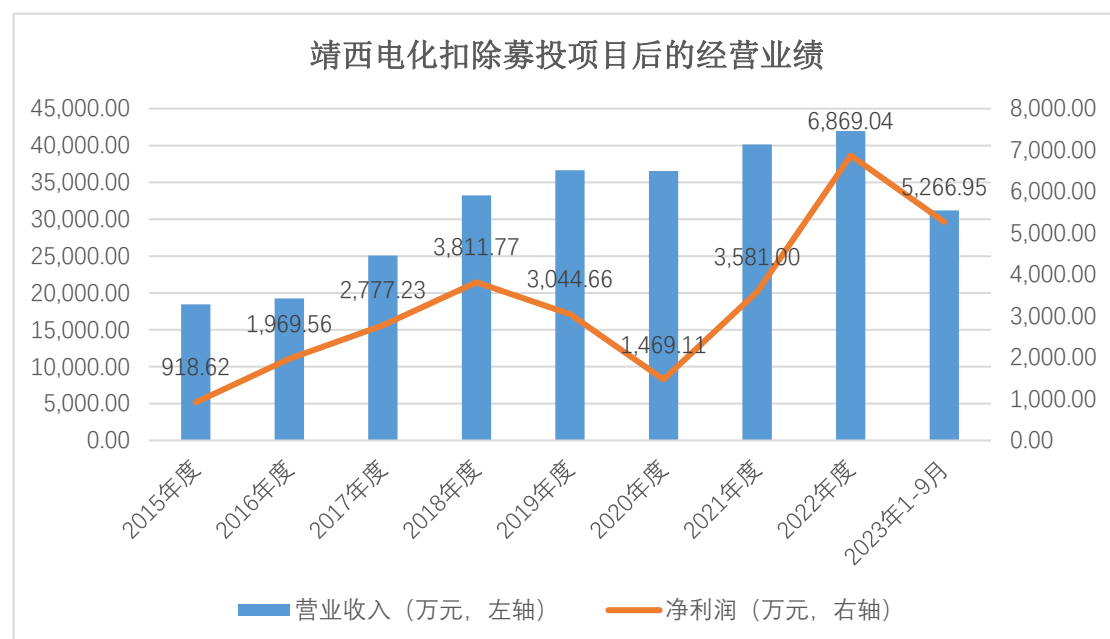
注：2023 年 1-9 月可研测算数据按照 3 个季度进行了换算。

根据上述方法进行模拟测算结果，前募项目投产后逐渐释放效益，整体运营情况良好，累计收益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报告的预测效益。2020 年和 2021 年度，由于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同时前募项目投产运营需要一定的磨合期，导致前募项目的净利润较低；2022 年至 2023 年 1-9 月前募项目运营情况良好，产品涨

价、毛利率上升，模拟测算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测算数据。

扣除募投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业绩数据如下：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15 年度	18,460.27	918.62
2016 年度	19,269.57	1,969.56
2017 年度	25,080.87	2,777.23
2018 年度	33,239.26	3,811.77
2019 年度	36,655.20	3,044.66
募投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值	26,541.03	2,504.37
2020 年度	36,542.07	1,469.11
2021 年度	40,153.95	3,581.00
2022 年度	41,958.90	6,869.04
2023 年 1-9 月	31,208.88	5,266.95
募投项目实施后扣除募投项目模拟测算数据之后的平均值	37,465.95	4,296.53
平均值增长率	41.16%	71.56%



近年来，靖西电化业绩整体向好，既有募投项目的贡献，也有原有产线的贡献。在扣除募投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经营业绩纵向对比也呈现整体增长趋势。取募投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数据作为基准，前募项目实施后，靖西电化扣除募投项目的业绩亦整体向好，营业收入增长 41.16%，净利润增长 71.56%。

2、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1）公司前次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信息披露

公司在 2018 年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及历次问询回复中，针对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主要内容披露情况如下：

内容	详细情况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实施主体：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拟建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湖润镇新兴街 运营产能：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 项目总投资：25,254.97 万元 项目建设周期：12 个月 主要内容：新增建筑面积约 39,986 平方米，新增土地约 40,000 平方米；建设化合、压滤、电解、后处理等车间，配套锅炉、环保等设施；新增一栋员工倒班宿舍等。
项目投资概算	该项目投资总额约为 25,254.9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4,917.70 万元。募集资金以增资的方式投入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济效益	经测算，本项目建成达产后，所得税后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3.74%，所得税后的投资回收期为 6.76 年（含建设期）。

（2）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信息披露

2020 年 5 月，公司完成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该次再融资湘潭电化委托广西工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了《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上述报告中对该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是公司投资决策的参考依据。公司按可研报告的工艺路线和设备清单对该募投项目进行建设，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4,917.70 万元，和披露的计划投资总额相符。项目建成投产后，在实际生产运营过程中，为了提升设备的综合使用效率、节约成本，在靖西电化原有的二氧化锰生产设备和新建的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设备的前端--硫酸锰制液和后端--成品加工工序进行交替搭配混合使用，导致前次募投项目无法独立核算财务数据，靖西电化上述生产运营安排实际上进一步提升了整体经济效益，符合化工行业的实际生产特点。

因此，自 2021 年 2 月（公司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开始，公司相关文件就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效益核算情况均披露为：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

发行人在年度报告中披露了靖西电化的财务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年报中关于靖西电化财务数据的信息披露情况
2020 年度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全年生产电解二氧化锰产品 5.81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60,466.05 万元，同比增长 14.45%；实现净利润 1,805.01 万元，同比下降 60.34%，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系 2020 年受经济环境和同行业激烈竞争影响，产品销售价格下降。
2021 年度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实现营业收入 65,837.78 万元，同比增长 8.88%；实现净利润 5,011.74 万元，同比增长 177.66%，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其电池材料产品量价齐升。
2022 年度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实现营业收入 67,741.01 万元，同比增长 2.89%；实现净利润 11,131.97 万元，同比增长 122.12%，业绩增长主要系产品价格同比上涨，销售毛利率同比增加。

（3）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息披露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了《募集说明书》《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文件，就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效益核算情况均披露为：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之后的披露一致。

综上所述，公司根据时间进度、实际生产运营情况和信息披露相关规则披露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核算情况，本次申请文件关于前次募投的信息披露与前次再融资信息披露、日常信息披露等历史信息披露不存在矛盾。

（4）上市公司类似案例

经查询，铭普光磁（002902.SZ）、翔港科技（603499.SH）等上市公司均存在前次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时间	信息披露文件	相关内容
铭 普 光 磁 (002902.SZ)	2017 年 9 月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21.55%； 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18.97%
	IPO 后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不适用
	2022 年 9 月 (申请再融资)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和“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旨在提高公司通信磁性元器件、通信光电部件的生产能力，项目产出涉及产品品类较多且与原有业务一致，项目实施主体系原有业务主体。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未

上市公司名称	时间	信息披露文件	相关内容
		用情况的报告》	对客户订单、原材料及人工、费用等进行区分，前次募投项目的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等无法精确独立核算，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023年6月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通信磁性元器件产品生产项目： 本项目是对原有通信磁性元器件所用的生产厂房及设备进行改造的基础上再新增厂房、生产设备以扩大生产规模的改扩建项目，即在原有通信磁性元器件生产能力基础上，再新增通信磁性元器件生产能力。本项目产出涉及产品品类较多且与原有业务一致，同时项目实施主体系原有业务主体。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相关产品的生产流程既涉及原有设备又涉及募投项目新增设备，公司未对客户订单、原材料及人工、费用等进行区分，因此前次募投项目的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等无法精确独立核算，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 本项目是对原有通信光电部件所用的生产厂房及设备进行改造的基础上再新增厂房、生产设备以扩大生产规模的改扩建项目，即在原有通信光电部件生产能力基础上，再新增通信光电部件的生产能力。本项目产出涉及产品品类较多且与原有业务一致，同时项目实施主体系原有业务主体。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相关产品的生产流程既涉及原有设备又涉及募投项目新增设备，公司未对客户订单、原材料及人工、费用等进行区分，因此前次募投项目的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等无法精确独立核算，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023年7月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13号）。
翔港科技 (603499.SH)	2017年9月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年产5.8亿个彩盒2.4亿个标签新型便携式日化包装生产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19.72%
	2019年3月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公司未针对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采购与销售另设单独的管理、核算体系，也未单独核算募投项目的成本、收入、费用，因此公司无法准确核算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
	2019年5月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	前次募投项目无法独立核算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的建设是为了缓解公司原有产能的不足，是公司原有产能的扩大，新建项目与原有产品完全一致。公司的印刷是涉及多道工序，多个设备环节的

上市公司名称	时间	信息披露文件	相关内容
		文件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	动态过程，而且本次募投项目还投资建设了自动化物流系统应用于公司的整体生产，因此彩盒、标签产品的生产过程既涉及原有设备，又涉及新的募投设备，难以准确区分，因此公司无法单独核算募投项目的收入、成本、费用，具备合理性。 2020年1月3日，翔港科技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2号）。

3、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已经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9 号——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2 号——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受理关注要点》等相关文件要求核查相关发行申请文件并补充更新相关文件，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具备合理性，经过模拟测算已经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测算数据；公司根据时间进度和信息披露相关规则，披露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核算情况，与历史信息披露不存在矛盾；发行人已经按照相关要求核查相关申请文件并补充更新相关文件，相关发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三、《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补充说明

“（3）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进行补充说明。

答复：

就上述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控股股东主要控制企业的财务报表、获得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其控制企业主营业务的书面说明文件、获得湘潭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其监管的其他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文件；

2、查阅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 3、查阅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涉及同业竞争的相关公告文件；
- 4、本所律师登录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http://gzw.xiangtan.gov.cn/>）检索市属监管企业名单，本所律师登录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湘潭市国资委下属监管企业经营状况及经营范围等基本情况；
- 5、本所律师在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发行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的查询结果；
- 6、查阅发行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备案证明文件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7、对发行人有关销售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相关业务拓展和未来的销售预计情况，了解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采购销售等情况；
- 8、查阅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相关会议资料，查阅发行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文件，获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查阅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合同；
- 9、查阅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等资料，了解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的独立性、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等情况。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1、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

（1）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发行人直接及间接控股股东为电化集团、振湘国投和产投集团。因电化集团、振湘国投为产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同业竞争核查范围为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核查，产投集团自身的主营业务为地方特色产业、支柱产业等项目的投资，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与发行人的业务不存在重合；产投集团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主要从事基金管理及股权投资、光伏发电、粮油/食品销售经营、污水处理业务以及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等业务；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

其他企业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重合情况详见附表一。如附表一所述，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及其控制其他企业中存在部分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资产	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类型/资产
1	电化集团	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	锰矿开采业务
2	产投集团以及下属企业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
3		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4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	
5		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①锰矿开采业务

发行人 2011 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与锰矿开采及锰粉加工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其中包括了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矿山采矿权，同时电化集团还拥有两宗锰矿探矿权（范围分别为湘潭锰矿-260 米标高以下和湘潭锰矿边部），与发行人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

为此，电化集团于 2010 年 5 月作出了长期有效且不可撤销的承诺，承诺在满足《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转让条件时，将其所拥有的锰矿探矿权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发行人，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其中发行人已于 2015 年 6 月受让电化集团拥有的-260 米标高以下采矿权，并过户至公司，电化集团拥有的另一宗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因一直未达到转让条件，故未转让给发行人，且该宗探矿权已于 2022 年 8 月到期失效且未续期。

2021 年 6 月 24 日，发行人收到《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永久关停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锰矿的通知》（潭政函[2021]39 号），根据《湖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对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锰矿加强安全监管的函》《湘潭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雨湖产业新城整体开发建设工作的会议纪要》（潭府阅[2017]85 号）等精神，经湘潭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正式永久关停湘潭锰矿。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停湘潭锰矿的议案》，决议永久关停湘潭锰矿。

综上所述，鉴于发行人已关停湘潭锰矿且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

矿边部探矿权已失效且未续期，发行人与电化集团之间在锰矿开采业务实质上已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锰矿开采业务，不存在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②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

2015 年发行人收购污水处理公司后，发行人新增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于 2013 年 11 月、2014 年 1 月申请立项了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目前分别由产投集团下属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和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

为此，产投集团于 2014 年 2 月作出如下承诺：“在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发行人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发行人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公司有意收购，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发行人，若发行人无意收购，则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2014 年 2 月，振湘国投承诺如下：“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此外，产投集团间接控制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2018 年 9 月申请立项了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和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目前分别由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下设全资子公司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和湘潭姜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

对于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和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因其项目规模小、投

资大、运行成本高以及项目所在地建设环境复杂、难度大、前期水量较小等原因，发行人认为若承建这两个项目很难实现盈利，权证办理也比较困难，不符合上市公司要求，故暂不参与这两个项目的建设。发行人在其建设前已召开专门会议决定阶段性放弃后，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申请立项。

截至本补充法律书出具之日，上述四个污水处理资产项目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部分项目资产尚未注入项目公司，资产权属不清晰，权属证明文件未全部办妥，并存在应收款项较大，运营管理复杂、成本存在不确定性等情况，尚未达到注入发行人的条件，且出于谨慎性考虑，为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当前相关污水处理资产亦未委托或租赁给湘潭电化经营管理。

此外，城市污水集中处理行业存在纳污区域划分的情况，其经营范围受特许经营权的限制，虽然发行人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与上述四个污水处理项目同从事污水处理业务，但因特许经营范围的差异，不同的污水处理项目在物理上具有唯一性、排他性，不同服务区域的污水处理项目难以相互替代，因此，上述四个污水处理项目不存在与发行人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彼此之间不会产生直接、实质性的不利同业竞争。

为彻底解决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产投集团拟将其下属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污水资产置入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后进行出售。根据振湘国投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及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5%股权转让预公告》，振湘国投拟将其持有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5%股权进行转让。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尚需履行审计、评估、国资审批等程序，待相关程序履行完毕后，发行人将就是否放弃受让上述股权的商业机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且根据相关事项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此以外，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间接控股股东振湘国投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投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已失效且无法续期，发行人与电化集团之间在锰矿开采业务实质上已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及其子公司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开展的污水

处理业务因存在纳污区域划分的情况，与发行人之间不会产生直接、实质性的不利同业竞争，且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拟将相关污水处理资产打包出售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在公司首发上市、再融资、重组以及收购过程中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上述承诺均在有效期。因此，上述业务重合的情形不属于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的业务产生实质性影响。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湘潭市国资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六条的规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以及《上市规则》第 6.3.4 条的规定，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而形成该项所述情形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其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因此，发行人与湘潭市国资委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因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而构成关联方。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湘潭市国资委，湘潭市国资委依据市政府授权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并依据现行国资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行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职责。

根据湘潭市国资委出具的说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登录湘潭市国资委官方网站及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除发行人控股股东外，湘潭市国资委监管的其他企业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
1	湘潭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产进行城乡基础设施、公益性项目的投资及其经营（限以自有合法资金（资产）对外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	主要从事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片区开发、房地产开发、建筑工程	否

		管及财政信用业务)；物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市场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休闲观光活动；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零售；五金产品、金属材料、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具、门窗制造；房地产租赁经营；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不含金融、期货、证券）；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施工及建筑材料生产、勘测设计咨询服务、文化旅游运营、资产资源经营社区服务管理等	
2	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投融资；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资产经营；交通科技服务；交通运输营运及相关辅助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区域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融资、运营、管理，为社会公众提供交通营运服务，以及推进区域交通运输体系多元化发展	否
3	湖南湘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服务；以自有合法资产进行实体项目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共安全服务	否
4	湘潭城市综合运营有限公司	城市综合开发和城市运营；市政工程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运营、产业发展及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砌块的制造和销售；机械设备的租赁、销售、安装及维护维修；建筑劳务分包（不含劳务派遣）；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照明器具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城市综合开发和城市运营；市政工程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运营、产业发展及服务	否
5	湘潭韶山灌区资源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水力发电；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供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务；食品生产；食品销售；河道采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使	经营韶山灌区相关资源	否

	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企业总部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规划设计管理；水污染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湘潭市国资委出具的说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湘潭市国资委监管的上述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与发行人均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信息披露情况

在本次可转债申请过程中，发行人提交了《募集说明书》《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在文件中对发行人与其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进行了相应说明解释，并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进行了补充及披露。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对于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具体情况已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监管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经查阅发行人公开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针对同业竞争相关事项，发行人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已披露解决同业竞争事项的具体内容如下：

问题类型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关于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涉及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自 2011 年收购矿业分公司后，电化集团拥有的锰矿边部探矿权，与公司存在潜在同业竞争	电化集团已承诺，在满足《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转让条件时，将其所拥有的锰矿探矿权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公司，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一直未达到转让条件，且因公司湘潭锰矿已关停，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已于 2022 年 8 月到期失效，无法再续。
关于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涉及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收购污水处理公司后，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为保证在未来切实避免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承诺在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	1、湘潭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公司不参与投资。目前，该项目由于来水量较小仍处于亏损状态，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

问题类型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与公司可能产生潜在同业竞争	厂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公司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公司有意收购，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公司，若公司无意收购，则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条件。2、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污水处理规模为5万m ³ /日，由产投集团投资的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由于一期工程是由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潭中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以BOT形式2009年建成投入运营，而二期扩建工程在业务上与一期工程存在关联性，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存在部分设施和工艺流程共用的情况，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条件。公司目前尚未与产投集团就上述两个项目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已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2024年1月10日出具，正本一式肆份，无副本。



负责人：

罗峥

罗 峥

经办律师：

董亚杰

董亚杰

陈秋月

陈秋月

黄淑敏

黄淑敏

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	振湘国投	2008-11-11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7楼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线、电缆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贸易和房屋租赁	否
2	电化集团	1994-05-10	湘潭市岳塘区滴水埠	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所需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政策允许的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代客理财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普通货运；铁路运输服务（限分公司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场地租赁	否
3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2011-11-04	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机修厂房	铁路专用线运输（以广铁的运输协议为准）；仓储服务；钢材加工及销售；场地租赁；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4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3-09-10	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18号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不含硅酮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高新科技大厦 8 楼			
5	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14-10-21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 9 号创新大厦 1605 室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6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12-22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春兰路西侧 1004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咨询、管理服务、运维	否
7	郴州市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16	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珠泉镇桂嘉路祖山背村牌坊口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8	永州市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08	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梅湾街道 513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9	湖南丰民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0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3楼301室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10	湖南丰民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0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3楼302室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11	安徽阜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灵城镇宏泰世纪城61栋10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可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2	安徽卓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太和经济开发区红星美凯龙 A7-305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电（配）业务	否
13	安徽阜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三八街道南翔云集 3 栋 1404 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电（配）业务	否
14	安徽阜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田集镇沈桥村沈老庄 86 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电（配）业务	否
15	安徽阜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5	安徽省阜阳市界首市国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祯广场3号楼205号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配) 电业 务	
16	安徽阜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魏城镇新怀魏路东侧中房颐景小区A5号楼108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电、(配) 电业 务	否
17	安徽阜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涡阳北路1910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电、(配) 电业 务	否
18	安徽阜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颍淮大道宝龙城市广场办公楼B1301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电、(配) 电业 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9	安徽阜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邢塘街道办事处腾辉国际城8栋102号	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20	安徽阜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寿春镇状元路与时苗路交汇处翰林首府22号楼109号商铺	一般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21	安徽阜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正午镇横山村耿庄42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22	安徽阜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4	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慎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城镇文一锦 门学府里 S2- 107 号商铺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 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 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 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 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配) 电业 务	
23	桂阳潭州恒开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23-02-22	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黄沙坪街道桂阳工业园区区长富项目区 创新创业园二期孵化大楼（209）	许可项目:电力供应；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 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 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电线、电缆经营；光伏 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无限 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 电、供 电、(配) 电业 务	否
24	湖南丰民宁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3-02-08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大 将北路 60 号 B 栋 4 楼 405 室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 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 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 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 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 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 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 电、供 电、(配) 电业 务	否
25	红河国碳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3-07-25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 自治州蒙自 市文澜镇银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 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	发电、输 电、供 电、(配) 电业 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河社区银杏 路4号202 室	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6	湛江国碳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3-07-26	廉江市安铺 镇城南安南 七路11号 103室（仅限 办公）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 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 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 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 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	发电、输 电、供 电（配）电业 务	否
27	绥化市国碳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3-03-30	黑龙江省绥 化市北林区 峰威南苑A 区5栋1层 114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 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 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 施工；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输 电、供 电（配）电业 务	否
28	东安县国碳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3-06-09	湖南省永州 市东安县井 头圩镇晓江 口村永东公 路旁（永东 大道102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 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体 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 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 活动）	发电、输 电、供 电（配）电业 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29	靖西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4-07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市新靖镇龙潭路6号（环球商业楼2号业楼）一层B1-3A商铺、二层B2-3A号房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30	湖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0-23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路与建设大道交汇处利腾国际第1幢/单元2层12室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31	丽江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1	云南省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凤鸣居委会段家村12-1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32	南宁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9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65号西明商业广场内A座12楼02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33	湘潭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4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3楼308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34	大连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5	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太平街道柳家社区太平沟街三组29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35	湖南丰民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16	湘潭县易俗河镇天易路南侧、杨柳中路西侧天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易示范区创 业大厦 1204 室	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 业务;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6	河南安达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3-09-12	河南省周口 市商水县老 城城隍庙街 路东 28 号	许可项目: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建设工程 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 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 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 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 电、 输 电、 供 电、 (配) 电业 务	否
37	河南安耀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郑州 市新密市曲 梁镇工业园 区大学南路 同赢企业总 部港 C 栋 1601	许可项目: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建设工程 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 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 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 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 电、 输 电、 供 电、 (配) 电业 务	否
38	河南安星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3-09-07	睢县董店乡 罗马路 127 号	许可项目: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建设工程 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 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 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 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 电、 输 电、 供 电、 (配) 电业 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39	河南安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创业路与湖滨路华祥喜度大厦B座2503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40	河南安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河南省周口市郸城县远望智慧城西门12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41	河南安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8	河南省周口市淮阳区城关回族镇龙都大道中段1064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42	河南安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5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城郊乡湘江路65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3	河南安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5	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金斗路亚威金城2号商业城2号商业01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44	河南安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城关回族镇谢安路东段56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45	河南安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梅溪街道建设路新经济产业园411-21室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46	河南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双河街道周园村二组 32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47	河南安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城关镇岳庄商业街 C 区 169 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48	河南安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街道健康路与朝阳路口 100 米 137 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49	河南安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广市场西路与北二环交叉口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向北150米 商务局西大 门南侧1-9号 商铺	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0	河南安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8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煤山街道洪山庙花卉盆景市场东隔壁78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51	湖南丰民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7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大将北路60号B栋4楼407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52	邵阳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26	湖南省邵阳市新宁县马头桥镇金星村4组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设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53	湖南潭钢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4-0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荷塘街道商城社区永安村5号（原岳塘区滴水埠街道永安居委会）	许可项目：电力供应；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54	河北省碳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0-31	石家庄高新区建石南路10号206-1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55	湖南国碳工程有限公司	2023-01-05	湖南湘江经济开发区大将北路60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B 栋 4 楼 406 室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务	
56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6-28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市新靖镇德爱大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楼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57	湘潭市高新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芙蓉路 3 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九楼 906 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58	湘潭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3-01	湖南湘潭经济开发区大将北路 60 号 B 栋 512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9	大连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9	辽宁省大连市庄河市步云山乡崔店村高炉屯小学 111-007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60	湖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9-15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双马街道书院路 38 号综合楼 609-17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61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3	湘潭市雨湖区鹤岭工业园 A 区春兰路西侧 1001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2	衡阳联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07-15	衡阳市高新区解放大道47号星月都会327室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以上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以及民间资本融资中介服务；不得吸收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组织授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业务	否
63	湘潭市雨湖区潭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0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望江路8号综合楼301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业务	否
64	湖南潭州威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9-16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托街道北塘社区北塘路28号一楼-847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业务	否
65	湖南潭州晖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1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雷锋大道448号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发电、输电、供电（配）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天泰怡园1 栋601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66	洛阳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1-09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五区和諧路1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自主开展经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67	洛阳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7-07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五区和諧路1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自主开展经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68	驻马店平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26	河南省驻马店市兴业大道与建设大道交叉西北角1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自主开展经营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9	湖南潭州智慧照明有限公司	2022-12-29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万楼街道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 1001 室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灯具销售; 照明器具销售; 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 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 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70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3-01	湘潭经开区步步高大道 5 号五矿地产尊城 27 栋 1 单元 0401009 号、0401010 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71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湘潭市岳塘区五里堆街道江滨社区永安村 3 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72	长沙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8-15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528号湘诚万兴2010号房屋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软件开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线、电缆经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73	长沙阳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13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27号海创科技园B-1栋加速器生产车间910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生物物质能技术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74	宁乡阳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23	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城郊街道沩丰社区（景途商业广场）A栋103室-016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生物物质能技术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产品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电气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业设计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75	深圳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16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谷湖龙二村40-2号109	一般经营项目是:停车场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广告发布；数字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76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湘潭县易俗河镇凤凰路、银杏路东北拐角同丰广场B座1801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77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2021-03-29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街道运输办公楼	铁路专用线运输;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铁路专用线器材设备、铁路加固材料、器具、铁路篷布制造及销售;铁路货物运输装载加固技术服务;物流信息咨询;物流信息系统的研发及销售;物流方案设计服务;物流用具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服务;通用仓储;装卸搬运;普通货物、冷藏车、集装箱、大型货物、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铁路、水路、航空运输设备和集装箱修理、租赁服务;汽车租赁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海关代理报关服务;物流园的建设、运营管理服务;国内、国际贸易;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建材、钢材、粮食、农资、化肥及日用品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及销售;物流地产开发建设;车辆及设备维修、保养;铁路工程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装卸	否
78	湘潭昭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0-11-26	湘潭市岳塘区株易路口(昭山示范区)	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城市绿化管理;房屋拆迁服务;土地整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礼品花卉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展经营活动)。		
79	湘潭湘桥发展有限公司	1993-04-18	湘潭市大湖路36号虹桥大厦	开展种植业、养殖业；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日用品、针纺织品、普通机械、金属材料的销售；房屋租赁服务。	无实际经营，待注销	否
80	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6-08-16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以自有资产进行环境治理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治理；环境技术咨询；海泡石产品销售；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评估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工程施工承包；建筑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环境污染处理药剂、土壤调理药剂及修复药剂销售；有机肥及有原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技术咨询与转让；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站（场）建设、运营及废物的再生利用；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环保产品销售（海泡石销售）、环保工程专业承包、污水处理运营维护	是
81	湘潭产投污染土壤集中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2022-02-28	湖南省湘潭市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6楼	一般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砖瓦制造；砖瓦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82	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08-23	湘潭市雨湖区楠竹山镇人民政府后栋4楼2403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项目运营	是
83	湘潭姜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08-21	湘潭市雨湖区姜畲镇人民政府前栋一楼102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运营	是
84	湘潭市环科环境监理有限公司	2009-07-09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建设项目工程环保监理。	工程监理、环境监理	否
85	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4-04-02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运营	是
86	湖南至正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9-08-01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616号	一般项目：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室内环境检测；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检测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87	湘潭产投医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04-28	湘潭县易俗河镇梧桐南路以东（上马生活垃圾填埋场）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医疗废物处置	否
88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1999-08-09	湘潭经开区潭州大道15号	粮食收购、仓储、加工、销售和物流配送(以有效许可证为准)；农畜产品(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除外)收购、销售；粮油加工机械的制造、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谷物粉类制成品(湿米粉、半干米粉)的生产、销售(以有效许可证为准)；米面制品的制造与销售；粮油产品的初加工、销售；食用油的储藏、贸易销售；谷壳的加工、销售；农副产品收购、初加工和销售；餐饮服务；日用品、食品的销售；装卸服务(砂石除外)；场地、房屋租赁；食品添加剂、农副产品加工专用设备的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	政策性储备、贸易业务	否
89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05-29	湘潭经开区潭州大道15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粮食收购；机械设备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	粮食加工销售（大米、湿米粉、专用粉加工生产销售、方便米粉销售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术研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售）	
90	无锡莱仕臻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06-20	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振石路80号第24车间	生物、生化制品的研发；食品生产专用设备的研发、销售；食品、日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食品研发	否
91	江苏聚宝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2-07-28	宝应县安宜镇工业集中区城北创业园四期18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粮食加工销售（湿米粉、米线、预拌粉、方便米粉销售）	否
92	上海聚宝美愿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2-05-11	上海市青浦区新胜路288号7幢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粮食加工销售（湿米粉、方便米粉销售）	否
93	湖南聚小鲜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023-10-10	湘潭经开区九华街道潭州大道15号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进出口；保健食品	预包装食品销售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综合楼412 室	(预包装)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 销售代理;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 售;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 售;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电影摄制服务;农 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 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94	湖南粮隆贸易有限公 司	2022-12-28	湘潭经开区 和平街道潭 州大道15号 综合楼407 室	许可项目: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 发;谷物销售;粮食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95	湘潭农业产业发展投 资有限公司	2016-11-21	湖南省湘潭 市高新区美 蓉路3号湘 潭高新科技 大厦5楼	以自有资产进行农业产业项目投资及资产管理;基本农田 及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建设;生态环境、科技创新、农业服务 体系项目投资;农村供水、排污水项目;现代农业 示范性建设项目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 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96	湘潭梅林生态农业科 技有限公司	2017-03-03	湘潭县易俗 河镇梅林桥 村梅林组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休闲农业项目 开发经营;稻谷、豆类、油料、蔬菜、食用菌、水果、茶、苗 木、花卉的种植、销售;牲畜、家禽、水产的养殖、销售;农 业机械销售、维修;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销售;农 产品初加工服务;饲料加工、销售;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 工;土地流转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土地流转业 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97	湘潭盘龙荷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8-07-09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195号盘龙大观园花海乐园西游客接待中心101号3楼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休闲农业项目开发经营；旅游景区及项目规划设计、开发、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农业园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娱乐场所经营；游乐园；公园、景区内游船出租活动；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工艺品、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98	湘潭照山红园林有限公司	2018-12-27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195号盘龙大观园花海乐园西游客接待中心101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土石方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园林绿化植物、苗木、花卉、盆景、其他园艺作物（不含种苗）、农产品的种植及销售；绿化管理服务；休闲观光活动；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租赁、销售；提供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99	湘潭海泡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4-06-23	湘潭县易俗河镇荷花路以西宏信一期D3栋	海泡石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其中介服务；海泡石矿石开采、生产及销售；非金属材料、环保材料、石化材料、土壤修复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非金属矿及其制品的检测服务、技术咨询及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园区管理服务；厂房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泡石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其中介服务，生产及销售，厂房租赁服务	否
100	湘潭源远海泡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12-25	湘潭县易俗河镇荷花路以西宏信一期D3栋	海泡石产品、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土壤调理及修复剂、防护用品、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产品的研发、加工、销售、技术咨询及转让；非金属矿及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环保设备、农机设备的维修、销售及租赁；农田修复；环境治理；城市固体废物处理建设与运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设计	海泡石产品销售、租赁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计、技术推广；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设计、咨询服务；水利水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灌溉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经营不分装种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1	湘潭龙瑞海泡石有限责任公司	2016-05-26	湖南省湘潭市龙洞镇石头村二组	湖南省湘潭市龙洞镇石头村二组	无实际经营	否
102	湘潭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96-08-29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五楼	经营基本建设投资及投资项目的资金拆入融资业务；开发项目、参股、合资、合作及经销所获的产品；经营设备租赁业务；政策允许经营的投资项目的设备、材料的采购供应；工程项目的咨询及评估（上述经营范围属法律、法规限制的以其专项审批为准）。	无实际经营	否
103	湘潭产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1-12-2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楼	许可项目: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04	湘潭经科数通大数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12-20	湖南省湘潭市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305室	一般项目: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05	湘潭市数字经济产业 有限责任公司	2023-03-16	湖南省湘潭 市高新区双 马街道湘潭 大道3号湘 潭高新科技 大厦3楼	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防设备制造；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园区管理服务；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对外承包工程；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网络文化经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互联网数据 服务、信息 技术咨询服 务、大数据 服务等	否
106	湘潭市民生市场经营 管理有限公司	2021-02-08	湖南省湘潭 市岳塘区宝 塔街道芙蓉 路3号高新 科技大厦7 楼	一般项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业管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个人商务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集贸市场经 营管理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轻质建筑材料的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委托资产进行受托管理	
110	湘潭湘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03-31	湘潭经开区 保税六路6 号湘潭综合 保税区标准 2#仓库101	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煤炭及制品、建材、五金产品、电气设备、谷物、豆及薯类、农用薄膜、林业产品、中药、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批发；金属材料批发；有色金属合金批发；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批发；新型金属材料批发；建筑用钢筋产品批发；日用木制品批发；木材、棉纱、电子元件、农产品、农副产品、农产品的销售；信息技术咨询；供应链管理的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服务；装卸搬运；国内、国际贸易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1	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07-06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4楼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否
112	湘潭两型社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07-10	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9号创新大厦16楼1605室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企业并购、重组及其他资本运营等项目的咨询、管理、培育、推介；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受托管理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 企业并购、 重组及其他 资本运营等 项目的咨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询、管理、 培育、推 介；实业投 资；股权投 资；受托管 理投资及相 关咨询服务	
113	湘潭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3-05-07	湘潭县易俗河镇天易路南侧、杨柳中路西侧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 工;房地产 开发经营、 以自有资金 从事投资活 动	否
114	湘潭县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001-08-21	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易俗河镇天易路南侧、杨柳中路西侧天易示范区创业大厦1204室	许可事项: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整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15	湘潭天易富昌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16-03-29	湘潭县易俗 河镇天易示 范区创业大 厦 8911 室	资产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土地综合开发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收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企业管理服务；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6	湘潭飞梵贸易有限公司	2021-06-02	湖南省湘潭 市湘潭县易 俗河镇天易 路南侧、杨 柳中路西侧 天易创业大 厦 8907 室	贸易代理；建材、机械设备、金属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办公用品、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日用百货、农产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通讯设备、计算机的维修；环境卫生、市政设施的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电气信号设备装置的制造；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停车场服务；广告制作、发布；机械设各租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太阳能、风力发电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7	湘潭天易辉鸿实业有 限公司	2016-07-25	湘潭县易俗 河镇湘潭天 易示范区创 业大厦 8911 室	市政道路工程建设；园区土地开发与经营；以自有资金进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公共资源、自然资源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医院管理；医疗设备租赁；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三类医疗用品及器材、建材、花卉苗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18	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2-05-25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七楼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房屋租赁代理服务；国有产权交易服务；以自有资产对重组的国有企业和国有控股公司进行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土地开发及经营；贸易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有资产租赁及服务	否
119	湘潭国企改革投资有限公司	2016-07-07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7楼	以自有资产进行对重组的市属国有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对国有企业改制资产进行综合开发、运营与管理；组织实施企业优化资本结构；农副产品的加工、销售；市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有资产租赁及服务	否
120	湖南五菱机械有限公司	1994-06-22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街道建设南路友谊广场（原供应处）6号	陶瓷机械设备、环保机械、电气设备、工程机械、造纸机械、卷烟机械、食品机械的制造、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属法律、法规限制的，以其专项审批为准）。	未实际经营业务，待注 销	否
121	湘潭五菱陶瓷机械厂	1994-03-16	湘潭市岳塘区板塘铺安乐社区轻机村板马路拐角处	陶瓷机械及其配件、电屏制造、销售。带锯来料加工。	未实际经营业务，待注 销	否
122	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4-03-27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	是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目	
123	湘潭市军粮供应有限公司	2022-11-24	湘潭市雨湖区窑湾街道人民路50号发展大厦17号门面	许可项目:军粮供应;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粮油仓储服务;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军粮供应、食品销售	否
124	湖南湘润创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21-05-19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临空区黄花镇黄花综合保税区标准仓库14号栋3楼南侧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谷物销售;豆类薯类销售;农用薄膜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地產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25	浙江致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04-10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排岭南路55号6幢303室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6	湘潭湘衡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6-08-15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36道书院路36号湖南三建大厦1410-1418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能源项目和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分布式燃气项目、燃气、燃气设备的经营、转让及咨询服务；新材料、新设备、充电桩、节能环保产品的设计、开发、安装及销售；智能装备、海洋工程专用装备、新型复合材料、光伏发电设备的生产制造及零售；生物技术、互联网信息技术、软件技术的推广、转让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及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7	湘潭大数据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1-06-22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科技大楼307号）	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和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软件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征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8	湘潭潭城虹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展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07-27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9号创	从事非上市类别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别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新大厦裙楼 223号		咨询服务	
129	上海产财振湘新能源 汽车技术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2-08-08	中国（上 海）自由贸 易试验区马 吉路28号 2207A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 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	否
130	深圳前海致合弘汇钦 业投资企业（有限合 伙）	2014-06-06	深圳市前海 深港合作区 前湾一路鲤 鱼门街1号 前海深港合 作区管理局 综合办公楼 A栋201室 （入驻深圳 市前海商务 秘书有限公 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材料产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培训和其他限制项目）。	股权投资； 投资兴办实 业；受托资 产管理；投 资管理、投 资咨询	否
131	湘潭产兴财瑞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022-09-20	湖南省湘潭 市岳塘区宝 塔街道芙蓉 路3号高新 科技大厦4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 从事投资活 动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楼			
132	湘潭产宏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2-0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高科技大厦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者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33	湘潭产融医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06-2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产业集团4楼）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34	湘潭低碳气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01-13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科技大厦4楼）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否
135	湘潭现代农业发展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1-22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产业集团4楼）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36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	2016-08-26	湘潭市九华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	以自有资金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 (有限合伙)		经开区传奇 西路9号创 新创业服务 大楼708、 709号	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 资；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 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 理股权投资基 金；对未上 市企业的 投资和上市 公司定向发 行股票或非 定向发行股 票的投资； 投资管理服 务	
137	盐城潭洲产兴醇氢新 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023-12-12	盐城市盐南 高新区新都 街道金融城6 号楼3304-55 室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否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th Floor,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目 录	1
释 义	2
第一节 引言	4
第二节 正文	6
一、《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5	6
第三节 签署页	21

释 义

除以下特别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相关术语、简称与其在《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中的含义相同。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指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20003号）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募集说明书》	指	根据本次审核问询补充修订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修订稿）》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部分合计数与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已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合称“原法律意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于2024年1月24日出具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本所律师就《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中需要律师补充核查的法律事项进行核查，现就《第二轮审核问询函》所涉相关法律事项进行补充核查验证并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原法律意见书有关内容进行的补充，并构成原法律意见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特别说明外，本所及本所律师在原法律意见书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假设和有关用语释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公司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公司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公司已向本所披露一切足以影响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无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误导之处，该等事实和文件于提供给本所之日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所作出的陈述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文件上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签署文件的主体均具有签署文件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任何已签署的文件均获得相关各方有效授权，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所签署；所有政府批准、同意、证书、许可、登记、备案或其他官方文件均为通过正当的程序以及合法的途径从有权的主管机关取得；

（三）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与相关当事人访谈、查询有关公开信息、赴相关部门独立调查等方式，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访谈记录等；

（四）本所律师仅就公司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五）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所同意公司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理解出现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得被任何他人所依赖，或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第二节 正文

一、《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5

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部分企业与发行人在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锰矿开采业务等方面存在同类业务，发行人控股股东在公司首发上市、再融资、重组以及收购过程中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截至目前，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共拥有 4 个污水处理项目，问询回复称，前述污水处理项目与发行人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不会产生直接利益冲突，且目前不具备置入发行人的条件。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是否充分；（2）结合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已建成投产但未注入、委托经营或租赁给发行人等情况，进一步说明控股股东已作出的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是否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3 的相关规定。

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查阅了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清单以及相关企业的营业范围、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2、查阅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以及下属企业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资产平台公司的财务报表和明细帐；

3、查阅了发行人对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尽调意见、会议纪要等资料；

4、查阅了发行人控股股东拟出售相关资产的战略合作协议、预挂牌公告；

5、查阅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相关文件；

6、查阅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涉及同业竞争的相关公告文件；

7、查阅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等资料，了解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的独立性、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关

联交易等情况。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是否充分

1、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及其控制其他企业中存在部分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资产	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类型/资产
1	电化集团	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	锰矿开采业务
2	产投集团以及下属企业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
3		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4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	
5		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1）锰矿开采业务

关于锰矿开采业务，鉴于发行人已关停湘潭锰矿且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已失效且未续期，电化集团已不存在锰矿开采业务，发行人与电化集团之间在锰矿开采业务已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

①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基于其业务本身的特殊属性等方面而言，上述四项污水处理资产/业务与发行人之间并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具体如下：

a.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2015年1月，发行人向振湘国投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污水处理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湘潭电化新增了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污水处理公司通过下属的河西污水处理厂运营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其污水处理服务范围包括：湘潭河西主城区、万楼新城片区、湖南科技大学片区、羊牯片区、九华南部片区等，上述区域均位于湘潭市河西地区（以湘江为界）。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分别于2013年11月、2014年1月申请立项

了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二个项目均位于湘潭市河东地区（以湘江为界）。

湘潭市处于湘江中下游，湘江穿过湘潭市主城区将其分为二大部分：湘江以西地区（即河西地区），主要包括河西主城区（雨湖区）、经开区（九华区）等，发行人下属河西污水处理厂位于该地区；湘江以东地区（即河东地区），主要包括河东主城区（岳塘区）、昭山示范区、高新区等，产投集团申请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位于该地区。

具体如下图所示：



b.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2018 年 9 月申请立项了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和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具体如下图所示：



对于 2018 年下半年开建的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由于两个项目的客观原因，发行人已召开专门会议决定阶段性放弃，具体原因如下：

“1、项目基本情况：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项目：项目近期规模 6,000 吨/日，远期 12,000 吨/日，总投资概算 12,031.97 万元（含配套管网），采用预处理+CASS 池+滤布滤池+紫外消毒池工艺。

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污水处理规模 500 吨/日，远期规模 750 吨/日，总投资概算 1,905.06 万元（含配套管网）。

2、放弃原因：根据项目投资概算，结合现有河西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经验，按照 9%的投资回报率，对前述项目投资成本、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以及运行过程中的药剂费、电费等进行全面财务分析，结论如下：

由于项目规模小、投资大、运行成本高以及项目所在地建设环境复杂，协调难度大，前期水量较小等原因，公司认为若承建这两个项目很难实现盈利，权证办理也比较困难，不符合上市公司要求，故暂不参与这两个项目的建设。”

据此，城市污水集中处理行业存在纳污区域划分的情况，其经营范围受特许经营权的限制，虽然发行人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与上述四项污水处理项目同为从事污水处理业务，但因特许经营范围的差异，不同的污水处理项目在物理上具有唯一性、排他性，不同服务区域的污水处理项目难以相互替代，上述四

项污水处理项目不存在与发行人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彼此之间不会产生直接、实质性的不利同业竞争。

②上述潜在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以及下属企业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和相关的财务数据明细，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审计规范性要求调整后，上述污水处理相关业务的收入、毛利（未审数）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毛利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主体名称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A：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数据	157,269.98	32,494.07	192,831.67	50,152.89	141,034.36	26,006.90	109,559.71	23,558.48
B：控股股东相关企业经营同类业务数据（合计）	6,744.75	2,061.94	9,270.53	3,308.60	7,719.08	2,435.67	6,321.00	2,331.42
占比（B/A）	4.29%	6.35%	4.81%	6.60%	5.47%	9.37%	5.77%	9.90%

根据《监管规则适指引——发行类第 6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第七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7 号》规定，“竞争方的同类收入或者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者毛利的比例达百分之三十以上的，如无充分相反证据，原则上应当认定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上述企业同类收入或者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者毛利的比例均未超过 30%，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及其控制其他企业所从事的污水处理相关业务与发行人之间不会产生直接、实质性的不利同业竞争，亦不构成对发行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是否充分

（1）发行人控股股东就解决前述同业竞争事项已作出相关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已就解决前述同业竞争事项作出相关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承诺主体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电化集团	“关于转让探矿权的承诺内容如下：在本次发行及交易完成后，在满足相关探矿权的转让条件时，电化集团将以适当的方式，按公允价格将相关探矿权转让给湘潭电化，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长期有效
振湘国投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长期有效
产投集团	“1、本公司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目前均未开工建设；在本次收购完成且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湘潭电化或湘潭污水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2、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长期有效

（2）发行人控股股东已解决锰矿开采业务同业竞争问题

2021年8月，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一直未达到转让条件，因发行人湘潭电化已永久关停湘潭锰矿，发行人控股股东拥有的湘潭锰矿边部探矿权失效并无法再进行续期，已彻底消除了与发行人之间就锰矿开采业务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3）发行人控股股东拟整体出售污水处理资产/业务以彻底解决潜在同业

竞争问题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述四项污水处理资产项目运营情况如下：

①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污水处理规模为 5 万 $\text{m}^3/\text{日}$ ，由产投集团投资的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系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由于一期工程是由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潭中环污水有限公司以 BOT 形式于 2009 年建成投入运营，而二期扩建工程在业务上与一期工程存在关联性，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存在部分设施和工艺流程共用的情况，且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

②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规模为 7.5 万 $\text{m}^3/\text{日}$ ，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经开始运行由于来水量较小仍处于亏损状态，且资产权属不清晰，权属证明文件未全部办妥，并存在应收款项较大，运营管理复杂。

③楠竹山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规模为 12,000 $\text{m}^3/\text{日}$ ，由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经开始运行，仍处于亏损状态。

④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污水处理规模为 500 $\text{m}^3/\text{日}$ ，由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湘潭姜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经开始运行，仍处于亏损状态。

为履行前述承诺，彻底解决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产投集团拟将其下属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污水资产置入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后进行出售。2023 年 2 月，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与潜在收购方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该协议约定双方就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开展股权合作达成初步意向，合作方式为出售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控制权；2023 年 11 月，振湘国投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及湘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5%股权转让预公告》，振湘国投拟将其持有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5%股权进行转让，

挂牌起始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 日，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根据产投集团出具的说明，因上述污水处理资产较为复杂，目前尚处于收购方尽调和规范阶段，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尚需履行审计、评估、国资审批等程序，并最终通过公开挂牌确定最终受让方。

发行人已召开专门会议，根据前期开展的项目尽调的情况，因上述污水处理资产在资产权属清晰、资产收益率、应收帐款回收、运营管理复杂等多个方面均无法满足上市公司收购或托管的条件，且参考上市公司已有九华污水资产托管现状（委托方因未收到污水处理费致使无法向上市公司支付托管费，且基于污水处理公益性要求上市公司需垫付相应成本开展运营，导致上市公司计提大量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拟决定暂时放弃上述收购或受托管理上述污水处理资产的优先权，待控股股东履行相关审计、评估及决策程序，进行正式挂牌阶段后，发行人将就是否放弃受让上述股权的商业机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所述，电化集团、振湘国投、产投集团已经采取解决潜在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已就避免（潜在）同业竞争作出了有效承诺。

（二）结合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已建成投产但未注入、委托经营或租赁给发行人等情况，进一步说明控股股东已作出的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是否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3 的相关规定

1、结合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已建成投产但未注入、委托经营或租赁给发行人等情况，进一步说明控股股东已作出的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是否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发行人控股股东已作出的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具体内容及履行情况如下所示：

承诺主体	相关承诺内容	承诺起始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电化集团	“（1）目前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均未从事与电化科技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电化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2004 年 10 月 28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承诺主体	相关承诺内容	承诺起始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2）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将不从事任何与电化科技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	日		
电化集团	“关于转让探矿权的承诺内容如下：在本次发行及交易完成后，在满足相关探矿权的转让条件时，电化集团将以适当的方式，按公允价格将相关探矿权转让给湘潭电化，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2010年5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振湘国投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2013年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产投集团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2014年1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振湘国投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4年2月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产投集团	“1、本公司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目前均未开工建设；在本次收购完成且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湘潭电化或湘潭污水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	2014年2月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承诺主体	相关承诺内容	承诺起始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2、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电化集团	“1、本公司投资设立的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电池级磷酸铁、电池级无水磷酸铁的业务，本公司为上述二家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与上市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承诺，在上述二家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达到一定的盈利水平、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公司治理规范等条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优先转让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采用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以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9年4月3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已对承诺函中原有的重合业务（锰矿开采业务和研发、生产和销售电池级磷酸铁、电池级无水磷酸铁的业务）进行规范，除四项污水处理资产项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存在重合外，不存在经营其他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与发行人业务存在重合的四项污水处理资产项目在建成投产后，在符合上市公司的相关条件下，发行人控股股东应将上述资产注入、委托经营或租赁给发行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述资产尚未置入发行人，具体原因如下：

承诺方	公司名称	未注入、委托经营或租赁的原因
电化集团	不涉及	不涉及
振湘国投	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湘潭姜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由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由于一期工程是由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潭中环污水有限公司以 BOT 形式于 2009 年建成投入运营，而二期扩建工程在业务上与一期工程存在关联性，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存在部分设施和工艺流程共用的情况，工程竣工结算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不完备，相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尚未全部办妥，尚未达到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同时参考上市公司托管九华污水资产现状（委托方因未收到污水处理费致使无法向上市公司支付托管费，且基于污水处理公益性要求上市公司需垫付相应成本开展运营，导致上市公司计提大量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决定暂时放弃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优先权。2023 年，为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产投集团拟打包出售污水处理的相关资产，具体进展详见本问题回复第（一）部分。
		如本问题回复第（一）部分所述，在立项阶段，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由于项目规模小、投资大、运行成本高以及项目所在地建设环境复杂，协调难度大，前期水量较小等原因，上市公司认为若承建这两个项目很难实现盈利，权证办理也比较困难，不符合上市公司要求，上市公司暂不参与这两个项目的建设。上述项目分别于 2020 年、2021 年建成投产，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上述资产暂不具备注入条件。同时参考上市公司托管九华污水资产现状（委托方因未收到污水处理费致使无法向上市公司支付托管费，且基于污水处理公益性要求上市公司需垫付相应成本开展运营，导致上市公司计提大量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决定暂时放弃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优先权。2023 年，为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产投集团拟打包出售污水处理的相关资产，具体进展详见本问题回复第（一）部分。
产投集团	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项目由产投集团下属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产投集团于 2022 年拟向上市公司出售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股权，上市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对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注入条件进行充分尽调，结合前期尽调的情况，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存在所使用权属不清晰（土地为划拨用地，房产未办理权证）、大额其他应收款回收、股权质押、污水处理费的收取标准不确定、大额应收账款、地理

承诺方	公司名称	未注入、委托经营或租赁的原因
		式资产投入成本高、资产收益率等无法满足上市公司收购要求，上市公司暂无收购意向。同时参考上市公司托管九华污水资产现状（委托方因未收到污水处理费致使无法向上市公司支付托管费，且基于污水处理公益性要求上市公司需垫付相应成本开展运营，导致上市公司计提大量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决定暂时放弃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的优先权。2023年，为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产投集团拟打包出售污水处理的相关资产，具体进展详见本问题回复第（一）部分。

综上所述，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产投集团或其控股子公司除四项污水处理资产项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存在重合外，不存在经营其他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的情形。产投集团或其控股子公司所投资并拥有的四项污水处理资产，与发行人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或不会产生直接利益冲突，且目前不具备置入发行人的条件。产投集团拟整体打包出售污水处理相关资产以此彻底解决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因此，发行人控股股东已实际履行其作出的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2、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6-3的相关规定

发行人控股股东均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经查阅《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6-3 承诺事项”的相关规定并进行逐项比对，该等承诺均符合《监管指引第6号》第6-3条关于承诺事项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承诺事项是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证监会公告〔2022〕16号，以下简称“《第4号指引》”）的要求

根据《第4号指引》的相关规定，发行人控股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符合相关要求，具体如下：

内容	电化集团	振湘国投	产投集团
承诺事项	“（1）目前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均未从事与电化科技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电化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2）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将不从事任何与电化科技构成直接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

	或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	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关于转让探矿权的承诺内容如下：在本次发行及交易完成后，在满足相关探矿权的转让条件时，电化集团将以适当的方式，按公允价格将相关探矿权转让给湘潭电化，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1、本公司投资设立的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电池级磷酸铁、电池级无水磷酸铁的业务，本公司为上述二家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与上市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承诺，在上述二家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达到一定的盈利水平、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公司治理规范等条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优先转让上市公司；若上市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1、本公司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目前均未开工建设；在本次收购完成且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湘潭电化或湘潭污水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2、

	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采用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以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履约期限	作为湘潭电化控股股东期间，长期有效	作为湘潭电化控股股东期间，长期有效	作为湘潭电化控股股东期间，长期有效
不得使用“尽快”、“时机成熟”等模糊性词语	不存在模糊性词语	不存在模糊性词语	不存在模糊性词语

（2）如果存在承诺事项不符合《第 4 号指引》的情形，承诺相关方应当进行规范，中介机构应当对规范后的承诺事项是否符合《第 4 号指引》的规定发表意见

经核查，上述承诺符合《第 4 号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条不适用。

（3）承诺相关方是否存在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的情形。违反承诺是指未按承诺的履约事项、履约方式、履约时限、履约条件等履行承诺的行为。变更、豁免承诺的方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承诺到期的，视同超期未履行承诺。

经核查，如前所述，上述承诺相关方不存在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符合《监管指引第6号》第6-3条关于承诺事项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2024年 1 月 31 日出具，正本一式 伍 份，无副本。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负责人：



罗 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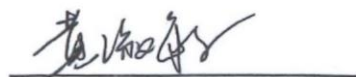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董亚杰



陈秋月



黄淑敏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F,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 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 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4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节 引言	5
第二节 正文	6
第一部分 发行人相关情况的变化	6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6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8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8
四、发行人的设立	9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9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9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10
八、发行人的业务	11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2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28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34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35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35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35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35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35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38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38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40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40
二十一、发行人募集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41
二十二、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法律问题	41
二十三、结论意见	48
第二部分 历次问询回复更新	48
一、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5）、（6）回复更新	48
二、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1）回复更新	51
三、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2）、（3）回复更新	54
四、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5 之（1）回复更新	56
五、关于《第二轮审核问询函》问题 5 之（1）回复更新	57
第三节 签署页	59

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60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已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上述法律意见书合称“已出具法律意见”）。

现本所就发行人自 2023 年 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以下简称“补充事项期间”）发生的重大变化进行核查并出具《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四）》（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系对已出具法律意见的补充并构成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应当和已出具法律意见一并使用；对于已出具法律意见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调整的内容，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未涉及补充核查

和更新的内容，仍以已出具法律意见披露的相关信息为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再重复披露。

本所律师在已出具法律意见中的声明事项亦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报告期”是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期间。如无特别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简称与已出具法律意见中简称的含义相同。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本所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四）发行人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

（五）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

（六）本所律师仅就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第二节 正文

第一部分 发行人相关情况的变化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已在《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批准本次发行以及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决议。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及部分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根据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相关的议案。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主要内容如下：

调整前：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 亿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认。”

调整后：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7 亿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认。”

调整前：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48,510.17	48,5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9,500.00	9,500.00
合 计		58,010.17	58,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主要从事电解二氧化锰、尖晶石型锰酸锂等锰系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包括“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融资规模符合公司需要，具有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公司主业。”

调整后：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8,7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48,510.17	48,5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200.00

合 计	48,710.17	48,7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主要从事电解二氧化锰、尖晶石型锰酸锂等锰系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包括“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融资规模符合公司需要，具有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公司主业。”

本次发行方案调整所涉事项均在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之内，发行人董事会已经就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及修订作出决议，无需重新召开股东大会批准。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批准与授权仍在有效期内并已取得湘潭市国资委的批准，根据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发行人调整发行方案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上市公司，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终止上市的情形，仍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及《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

规定的有关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设立事宜未发生变化。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未发生变化，发行人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的主要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发行人股东名册及发行人《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电化集团	国有法人	184,095,427	29.25
2	振湘国投	国有法人	79,885,370	12.69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030,980	0.96
4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4,696,846	0.75
5	卢红萍	境内自然人	4,227,948	0.67
6	施念庭	境内自然人	4,171,300	0.66
7	祝双英	境内自然人	2,778,612	0.44
8	彭自如	境内自然人	2,772,600	0.44
9	洪晓斌	境内自然人	2,686,800	0.43
10	栗建伟	境外自然人	2,022,000	0.32

（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电化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29.25%的股份，电化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振湘国投持有电化集团 100%的股权并同时直接持有发行人 12.69%的股

权，为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持有振湘国投 100%的股权，湘潭市国资委直接持有产投集团 90%的股权并履行出资人职责，因此湘潭市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所律师认为，电化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湘潭市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违反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一）发行人的股本变更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629,481,713 股，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形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振湘国投所持有发行人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质押人	质押数量 (万股)	质权人	质押到期 日	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1	电化集团	1,2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029.03.28	6.78
2	电化集团	1,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	2025.04.29	9.23
3	电化集团	4,96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028.02.17	26.94
小计		7,909	/	/	42.96
4	振湘国投	1,086.95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027.06.16	13.61
5	振湘国投	1,100	湘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09.22	13.77
6	振湘国投	550	财信证券	2024.09.16	6.88
7	振湘国投	702	财信证券	2024.09.03	8.79
小计		3,438.9565	/	/	43.05
总计		11,347.9565	/	/	42.99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质押公司股

份 11,347.9565 万股，合计约占其所持股份的 42.99%，约占公司总股本 18.03%。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大比例质押情形，不存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八、发行人的业务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生产经营许可及相关资质证书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部分资质证书因到期续期或新增相关证书，前述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主体	资质名称	编号	发证/备案机构	有效期限
电化机电	安全生产许可证	（湘）JZ 安许证字 [2018]000484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4.15- 2027.04.14
电化机电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贰级）	D243327534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3.25- 2025.03.20
楠木冲公司	采矿许可证	C430000201012211 0098268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2023.08.31- 2026.12.31
靖西电化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	广西壮族自治区靖西市公安局	分为多次有效和一次有效

同时，根据百色市应急管理局发布“2024 年第 1 号”《公告》附件《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名单》，靖西电化自公告发布之日即 2024 年 2 月 2 日起 3 年内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三）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在中国大陆之外设立境外机构开展经营活动。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五）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发行人提供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3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合并报表数）分别为 1,410,343,591.68 元、1,928,316,705.20 元、2,128,310,028.47 元和 357,167,807.64 元，分别占当年或当期营业收入（合并报表数）的比例分别为 75.36%、91.81%、98.38%、99.29%。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六）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情况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对已出具法律意见中涉及发行人关联方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信息如下：

1、关联法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1	电化集团	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持股 29.25%
2	振湘国投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持有电化集团 100%股权，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直接持股 12.69%
3	产投集团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持有振湘国投 100%股权，间接控制发行人 41.94%的股权
4	湘潭市国资委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产投集团 90%股权，通过产投集团控制发行人 41.94%股份表决权。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除电化集团、振湘国投、产投集团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中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及间接控制的与发行人有关联交易的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100%，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2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88%
3	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68%
4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56%、产投集团子公司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1%；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5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51%，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6	湘潭湘桥发展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100%
7	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71.0776%、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28.9224%
8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62.1427%
9	湘潭昭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0	湘潭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1	湘潭海泡石科技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2	湘潭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3	湘潭市民生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4	湘潭市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5	湘潭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6	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7	湘潭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83.9864%
18	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80%
19	浙江致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75%
20	湘潭湘衡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60%
21	湘潭大数据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51%
22	湘潭潭城虹湾产业发展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77.4775%财产份额
23	上海产财振湘新能源汽车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36.3570%财产份额
24	深圳前海致合弘汇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67.3401%财产份额
25	湘潭产兴财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23.3594%财产份额、振湘国投直接持有 15.6250%财产份额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6	湘潭产宏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71.4286%财产份额
27	湘潭低碳气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6667%财产份额
28	湘潭现代农业发展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1803%财产份额
29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财产份额
30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1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2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3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4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5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4）由发行人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关联方。

2、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董事长
2	彭勇	董事
3	丁建奇	董事
4	龙绍飞	董事、总经理
5	贺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6	刘伟军	董事
7	汪形艳	独立董事
8	何琪	独立董事
9	周波	独立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0	马翼	监事会主席
11	卢武	监事
12	寻怡	监事
13	戴佳	监事
14	何花	监事
15	朱树林	副总经理
16	文革	副总经理
17	成希军	副总经理
18	谭周聪（注）	副总经理
19	周彤	总工程师
20	张伏林	财务总监
21	邹秋阳	总经理助理

注：谭周聪于 2024 年 4 月辞职离任。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电化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电化集团董事长
2	余磊	电化集团董事、总经理
3	谢国宏	电化集团董事
4	彭勇	电化集团董事
5	谢晋根	电化集团董事
6	丁建奇	电化集团董事
7	刘红军	电化集团董事
8	李丽红	电化集团监事会主席
9	尚君	电化集团监事
10	马翼	电化集团监事
11	尹建文	电化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12	肖楚男	电化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3）振湘国投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振湘国投执行董事
2	刘伟军	振湘国投总经理
3	余杜	振湘国投监事

(4) 产投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产投集团董事长
2	余磊	产投集团董事、总经理
3	谢国宏	产投集团董事
4	彭勇	产投集团董事
5	谢晋根	产投集团董事
6	丁建奇	产投集团董事
7	刘红军	产投集团董事
8	李丽红	产投集团监事会主席
9	尚君	产投集团监事
10	马翼	产投集团监事
11	尹建文	产投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12	肖楚男	产投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3、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之外，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担任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发行人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报告期内已发生关联交易或者曾担任过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关联方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谭新乔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1 年 11 月离任
2	张浩舟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2 年 8 月离任
3	张迎春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2 年 9 月离任
4	周密群	曾担任发行人监事，于 2021 年 7 月离任
5	成曙光	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于 2021 年 7 月离任
6	李峥嵘	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于 2023 年 7 月离任
7	湖南裕能	发行人联营企业
8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限公司	
9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0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1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2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系原联营企业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2021 年 10 月发行人转让股权后退出
13	中天新能	发行人子公司广西立劲少数股东
14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发行人董事长刘干江担任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关联交易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审计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附注，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发行人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向关联方购买商品等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湖南裕能	辅材	参照市场定价	/	/	/	0.64
2	电化集团	水电费、材料	参照市场定价	/	/	64.78	517.99
3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费、其他综合服务费、	参照市场定价	/	24.90	553.47	2,177.91
4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参照市场定价	11.04	57.07	16.92	/
5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参照市场定价	31.52	149.21	40.78	/
6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运输和装卸费	参照市场定价	/	1.64	/	/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年 1-3月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7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	参照市场定价	54.73	57.24	/	/
8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	参照市场定价	75.29	83.50	/	/

2、发行人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年 1-3月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1	电化集团	电力、材料等	参照市场定价	/	0.24	204.61	637.12
2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气、劳务等	参照市场定价	6.80	1,467.23	4,840.88	3,110.42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	/	91.58	115.62
3	湖南裕能	材料、水费等	参照市场定价	/	4.87	7.62	51.68
4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	661.04	323.65	5,790.19
5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	-137.47	3,403.04	13,079.07
6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咨询费	参照市场定价	/	/	/	30.88
7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	/	/	7.73
		水电、劳务等	参照市场定价	2.82	52.21	1,117.66	387.50
8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电费、服务费	参照市场定价	2.72	23.58	7.99	1.37
9	湖南潭州新能源	服务费	参照市场	0.73	0.57	2.09	/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有限公司		定价				
10		水电费	参照市场 定价	/	13.59	/	/
11	中天新能	锰酸锂	参照市场 定价	/	1,313.98	3,877.27	/
12	湘潭市雨湖区潭 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348.68	/	/
13	湘潭县潭州新能 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9.44	/	/
14	湘乡市潭州新能 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32.43	/	/
15	靖西潭州新能源 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0.56	/	/
16		服务费	参照市场 定价	/	0.06	/	/

3、关联方租赁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 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 有限公司）（承租方）	土地、办公室、宿舍、 钢结构棚架等	3.97	15.87	66.53	66.73
2	湖南裕能（承租方）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 A 区 07 栋 A7 厂房	/	/	/	90.83
3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 材料有限公司（承租 方）	办公室、宿舍等	/	122.99	91.38	71.06
4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 公司（承租方）	办公楼	5.79	23.17	/	/
5	电化集团（出租方）	房屋、土地租赁	49.29	240.38	252.45	252.45
6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	物流仓库	/	13.00	78.57	78.57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流园有限公司（出租方）					

4、关联方资金拆借

产投集团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产投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以及湘潭市人民政府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签署《投资合同》，四方约定国开基金对国资公司增资 8,800 万元，投资收益率为 1.2%/年，增资缴付日为 2015 年 12 月 30 日，股权转让交割日或减资时间为 2029 年 12 月 29 日。产投集团和国资公司承诺该增资款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 年 1 月 18 日，产投集团、国资公司与电化集团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产投集团和国资公司同意将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 8,800 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专项用于发行人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为发行人，2016 年 1 月 21 日，经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2,900 万元出借给发行人。2016 年 3 月 9 日，经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发行人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5,900 万元出借给发行人，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实际上电化集团借给发行人累计 4,79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尚欠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 4,795.00 万元，应付利息余额为 459.75 万元。

5、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不存在发行人为除子公司外的其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存在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是 否履行完毕
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2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否
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5 年 2 月 17 日	否
5	电化集团	24,000.00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7 年 1 月 23 日	否
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4 年 3 月 27 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否
8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7 月 31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否
9	电化集团	2,500.00	2023 年 7 月 26 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	否
1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1	电化集团	11,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12	电化集团	1,990.00	2020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是
1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1 月 15 日	2021 年 1 月 8 日	是
14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1 年 11 月 13 日	是
15	电化集团	3,700.00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是
1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1 年 6 月 22 日	是
1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1 年 4 月 23 日	是
1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1 年 1 月 9 日	是
1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 月 21 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是
2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3 月 4 日	2021 年 3 月 3 日	是
2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8 月 27 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	是
22	电化集团	2,500.00	2020 年 11 月 6 日	2021 年 11 月 6 日	是
2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6 月 17 日	2021 年 6 月 16 日	是
2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4 月 21 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是
2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 4 月 22 日	是
2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2 月 21 日	2021 年 2 月 20 日	是
2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1 年 2 月 13 日	是
28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2 月 17 日	2021 年 2 月 16 日	是
2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6 月 4 日	2021 年 6 月 4 日	是
30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31	电化集团	2,500.00	2020 年 7 月 3 日	2021 年 7 月 2 日	是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是 否履行完毕
32	电化集团	6,000.00	2020 年 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是
3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 月 6 日	2021 年 1 月 5 日	是
34	电化集团	2,750.00	2020 年 6 月 24 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是
3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7 月 7 日	2021 年 7 月 6 日	是
36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3 月 11 日	2021 年 3 月 11 日	是
37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3 月 18 日	2021 年 3 月 18 日	是
38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1 年 5 月 7 日	是
3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10 月 13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是
40	电化集团	8,000.00	2020 年 12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1 日	是
41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9 月 28 日	2021 年 9 月 28 日	是
4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是
43	电化集团	4,600.00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是
44	电化集团	6,000.00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是
45	电化集团	8,000.00	2020 年 8 月 20 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	是
46	电化集团	7,000.00	2020 年 6 月 28 日	2022 年 6 月 28 日	是
47	电化集团	10,000.00	2019 年 11 月 27 日	2022 年 7 月 14 日	是
48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12 月 28 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是
4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11 月 23 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是
5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0 月 18 日	2022 年 10 月 13 日	是
51	电化集团	1,000.00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是
5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2 月 3 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是
5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2 年 6 月 9 日	是
5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2 月 9 日	2022 年 12 月 6 日	是
55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 4 月 22 日	是
56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5 月 8 日	2022 年 5 月 7 日	是
5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5 月 25 日	2022 年 5 月 24 日	是
5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1 月 12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是
59	电化集团	6,000.00	2021 年 4 月 7 日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6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3 月 1 日	2022 年 3 月 1 日	是
6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8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是
62	电化集团	2,500.00	2021 年 11 月 4 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是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是 否履行完毕
63	电化集团	2,500.00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	是
64	电化集团	500.00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是
65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2 月 22 日	2022 年 2 月 21 日	是
6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3 月 30 日	2022 年 3 月 29 日	是
6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2 年 4 月 15 日	是
6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2 年 1 月 8 日	是
6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是
7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0 月 22 日	2022 年 10 月 22 日	是
71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1 月 3 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是
72	电化集团	5,000.00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是
73	电化集团	5,000.00	2021 年 6 月 15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是
74	电化集团	4,50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是
7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是
76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11 月 12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是
77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是
78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9 月 18 日	2022 年 9 月 17 日	是
79	电化集团	3,500.00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是
8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 月 6 日	2022 年 2 月 6 日	是
81	电化集团	2,400.00	2021 年 3 月 24 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是
82	电化集团	6,000.00	2021 年 9 月 27 日	2022 年 8 月 9 日	是
8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	是
8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	是
85	电化集团	1,995.00	2022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	是
8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是
8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3 月 6 日	是
88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是
8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4 月 12 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是
9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4 月 25 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是
9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4 日	是
9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是
9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是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是 否履行完毕
9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0 月 19 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	是
95	电化集团	5,000.00	2022 年 3 月 22 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是
9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7 月 25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是
9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3 年 2 月 18 日	是
9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是
9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3 月 17 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是
100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是
101	电化集团	1,000.00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是
102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27 日	2023 年 1 月 27 日	是
10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5 日	是
10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是
105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是
10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17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是
107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是
10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8 月 15 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是
10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是
11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是
11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	是
112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是
11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	是
114	电化集团	1,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是
115	振湘国投	1,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116	振湘国投	7,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是
11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 月 18 日	2023 年 2 月 18 日	是
11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3 月 11 日	2022 年 10 月 12 日	是
119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120	电化集团	9,950.00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17 日	否
121	电化集团	21,000.00	2022 年 7 月 8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是
122	电化集团	1,950.00	2022 年 8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23	电化集团	6,000.00	2022 年 9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24	电化集团	5,000.00	2022 年 8 月 18 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是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是 否履行完毕
125	振湘国投	1,500.00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否
12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是
12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1 月 17 日	2024 年 1 月 17 日	是
12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4 年 2 月 17 日	是
129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是
130	电化集团	8,000.00	2023 年 3 月 24 日	2023 年 7 月 2 日	是
131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0 日	是
13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3 年 7 月 6 日	是
133	电化集团	8,000.00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23 年 7 月 6 日	是
134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否
13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否
13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1 月 21 日	是
137	电化集团	2,150.00	2023 年 1 月 13 日	2026 年 1 月 8 日	否
13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3 月 14 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是
139	电化集团	1,750.00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2 月 3 日	否
140	电化集团	1,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0 日	否
141	电化集团	300.00	2020 年 1 月 17 日	2021 年 1 月 16 日	是
142	电化集团	380.00	2021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是
14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是
14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11 日	2022 年 7 月 10 日	是
145	电化集团	2,800.00	2020 年 7 月 28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是
146	电化集团	11,655.12	2021 年 7 月 2 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是
147	电化集团	2,250.00	2021 年 7 月 23 日	2022 年 6 月 24 日	是
148	电化集团	10,598.76	2022 年 5 月 23 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是
149	电化集团	2,840.38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是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电化集团实际为发行人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348.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建信融通及中企云链余额为 3,852.0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及其附注、《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发行人在报告期各期末与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1）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余额（万元）			
		2024.03.31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92.42	402.54	915.30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8.42	70.43	25.84	18.01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	/	/	17.91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09.88	123.95	1,333.79	2,392.21
	湖南裕能	/	5.50	0.20	30.48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615.58	702.37	2,171.25	2,569.06
	中天新能	95.48	223.78	1,414.99	/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	10.65	/	/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76	184.77	/	/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57	10.29	/	/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5.71	35.35		/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0.63	/	/
小计		980.41	1,460.14	5,348.61	5,942.97
合同资产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8.00	48.00	473.83	473.83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88.67	388.67	1,372.99	1,189.11
小计		436.67	436.67	1,846.83	1,662.94
其他应收款	电化集团	2.00	2.00	2.00	2.00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09	12.20	0.20	/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	1.24	/	/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9.65	39.65	/	/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	1.14	/	/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93	3.93	/	/
小计		52.81	60.17	2.20	2.00

(2) 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金额（万元）			
		2024.03.31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账款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	/	/	331.26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86	23.67	7.68	/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	10.79	/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38	13.27	/	/
合计		31.24	36.94	18.47	331.26
合同负债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	/	/	102.97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6.17	/	/	/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2.93	/	/	/
合计		109.09	/	/	102.97
其他应付款	电化集团	741.29	702.32	476.94	693.08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8	8.48	8.48	8.48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6.61	80.46	/	/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3.00	/	/
合计		849.38	794.25	485.41	701.55
长期应付款	电化集团	5,254.75	5,240.36	5,182.82	5,125.28
合计		5,254.75	5,240.36	5,182.82	5,125.28

7、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3月，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分别为678.51万元、594.42万元、741.06万元、143.38万元。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重大关联交易不违反现行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独立董事已发表相关意见，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发行人的利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四）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该等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五）同业竞争

本所律师在已出具法律意见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未发生变化。

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目前仍然有效且积极履行了相关承诺。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发行人的对外投资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控股/参股企业情况未发生变化。

（二）土地使用权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无新增，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二）土地使用权”之“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经核查，2024年3月8日，发行人与湖南湘潭岳塘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岳塘经开区”）签订了《以物抵债协议》，协议约定由岳塘经开区承担《湘潭电化征收补偿款支付协议书》项下的征收补偿余款支付义务。岳塘经开区以其辖区内的竹埠港新区创新发展服务中心办公大楼房地一体资产（以下简称“资产标的物”）和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发行人支付征收补偿余款。上述资产标的物通过挂牌方式交易，发行人作为竞拍人参与上述资产标的物的竞拍。发行人已完成上述资产的竞拍手续并于2024年3月与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约定发行人以3,045万元受让坐落于岳塘区经开建设一路以西、幸福五路以北的面积为8,627.61平方米的土地，同时土地附属地面建筑物按评估价格11,955.20万元一并出让，包括但不限于地上房产，含装修、地下配套用房、食堂、车库、物管用房等，总建筑物面积为12,320.83平方米。前述资产标的物交易总价为15,000.20万元，发行人仅需支付超出征收补偿金额部分的19.01万元，目前发行人正在办理上述资产相关不动产权证书。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具体情况更新如下：

序号	所属公司	对应名称	土地面积（㎡）	办理进展
1	湘潭电化	热电分厂所在地块	48,316.01	已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2	湘潭电化	5万吨水池所在地块	13,713.34	已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3	湘潭电化	竹埠港新区创新发展服务中心宗地	8,627.61	已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4	污水处理公司	河西污水处理厂三期改扩建及提标工程所在地块	25,159.30	已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5	靖西电化	热电联产项目所在地块	11,755.40	已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6	靖西电化	年产1万吨无汞碱性电池专用二氧化锰项目C地块	3,777.35	已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7	靖西电化	年产1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建设用地	209,266.00	已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农用地转用批复（桂政土批函[2024]38号）

序号	所属公司	对应名称	土地面积（m²）	办理进展
8	湘潭立劲	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建设用地	47,207.06	已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总计			367,822.07	/

3、租赁使用的土地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截至2024年3月31日，发行人与电化集团就土地租赁事宜续签了租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土地	租赁面积	租金（元）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发行人	电化集团	矿井水处理	3,168.69 m²	1.34 元/m²/月	2024.01.01-2024.12.31	生产经营
			湘潭锰矿 1#、3# 锰铁矿坪土地及周边	21,995.00 m²	3.12 元/m²/月		
			花桥水泵房	11,349.51 m²	1.34 元/m²/月		

（三）房屋所有权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产权证的房屋无新增，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三）房屋所有权”之“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2、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签订以物抵债协议并竞得位于湘潭岳塘经开区建设一路以西、幸福五路以北竹埠港新区创新发展服务中心宗地内房产及构附着物，具体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二）土地使用权”之“2、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部分所述。目前发行人正在办理上述资产相关不动产权证书。除上述外，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情况未发生变化。

3、租赁房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截至2024年3月31日，发行人房屋租赁续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m²）	租金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发行人	电化集团	建安金属锰仓库	928.00	7.8 元/m²/月	2024.01.01-2024.12.31	仓库
2	发行人	电化集团	博派仓库	7,497.51	7.8 元/m²/月	2024.01.01-2024.12.31	仓库
3	发行人	刘满珍	九华经济开发区步步高大道 5 号五矿尊城 27 栋 23 层	820.00	28 元/m²/月	根据实际承租月份确定（注）	办公
4	发行人	黄万红	五矿尊城 27 栋 24 楼、22 楼左半部分	1,196.67	24 层按 28 元/m²/月，22 层按 37 元/m²/月	2024.01.01-2024.03.31（注）	办公
5	发行人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五矿尊城 27 栋 6 层	871.00	25,000 元/季度	2024.01.01-2024.03.31（注）	办公
6	电化机电	电化集团	鹤岭镇原动力会议室厂房、原机动配料库	1,512.40	135,195.44 元/年	2024.01.01-2024.12.31	办公、生产

注：应发行人自身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发行人拟于 2024 年将办公场所搬迁至湘潭市岳塘经开区辖区内竹埠港新区创新发展服务中心办公大楼，由于具体搬迁时间尚未确定，经与本表第 3、4、5 项出租方沟通，将以季为单位/搬迁前一次性向出租方支付租金及签订租赁合同。

（四）矿业权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子公司楠木冲公司采矿许可证已完成续期，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采矿许可证
证号	C4300002010122110098268
采矿权人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地址	湘潭县排头乡严塘村楠木组
矿山名称	湘潭县楠木冲锰矿
开采矿种	锰矿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	5 万吨/年

矿区面积	0.0876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2023 年 8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特许经营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特许经营权及其质押情况未发生变化。

（六）商标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商标情况未发生变化。

（七）专利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 8 项专利，新增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
1	发行人	一种球形四氧化三锰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ZL202311373086.8	2023.10.23	原始取得	无
2	发行人	一种二氧化锰细颗粒漂洗装置	发明专利	ZL 202311382100.0	2023.10.24	原始取得	无
3	发行人	一种尖晶石锰酸锂的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ZL201711361593.4	2017.12.18	继受取得	无
4	发行人	具有多孔片状结构的 LiMn2O4 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710188919.1	2017.03.27	继受取得	无
5	发行人	镍钴锰酸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811631925.0	2019.04.02	继受取得	无
6	广西立劲	一种锂电池正极材料匣钵清扫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321167724.6	2023.05.15	原始取得	无
7	广西立劲	一种锂电池正极材料混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321476857.1	2023.06.09	原始取得	无
8	靖西电化	湿法生产电解二氧化锰的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730548.7	2013.13.24	继受取得	无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子公司广西立劲原单独持有的一项名称为

“一种长寿命动力型锰酸锂制备方法及装置”的发明专利（专利号为 ZL 202210898183.8）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变更为由发行人和广西立劲共同共有。

（八）软件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九）作品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作品著作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十）域名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域名情况未发生变化。

（十一）在建工程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账面余额前三大在建工程项目包括：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新增一万吨硫酸贮存罐项目。

（十二）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033,941,652.78 元（考虑固定资产清理），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污水处理设施、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其中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133,389,251.50 元，污水处理设施账面价值为 46,122,097.33 元，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809,649,014.86 元，电子设备账面价值 39,711,021.17 元，运输工具账面价值为 2,984,872.38 元，其他设备账面价值为 2,085,395.54 元。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主要系通过自建、购买、依法申请注册、获得授权、租赁等合法方式取得，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除已披露的情形外，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不存在被设置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新增重大合同如下：

1、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标的金额达到2,000万元（含）以上的采购合同。

2、销售合同

序号	签订主体	合同相对方	采购商品	合同期限
1	广西立劲	江西华昊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西华昊锂电有限公司	锰酸锂	2023.10-2024.10
2	发行人	福建南孚环宇电池有限公司	电解二氧化锰	2024.03-2024.12

3、授信协议、借款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授信额度 (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人/质押物
1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5,000	2023.10.31-2025.10.31	保证	电化集团
2	靖西电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西市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0	2023.12.27-2024.12.26	保证	发行人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均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纠纷，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重大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审慎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2024年3月31日，发行人其

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182,401,730.89 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98,532,381.53 元。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均因正常的经营和管理活动而发生，与经营活动相关，合法有效。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发生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等事宜，亦不存在重大收购或出售资产等情形；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暂无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重大资产变化的计划。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公司章程》未发生修改。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共召开董事会4次、监事会4次，未召开股东大会。经核查相关会议文件资料，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内容及签署真实、合法、有效，董事会的授权及重大决策行为真实、合法、有效。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经本所律师核查，2024 年 4 月，谭周聪因工作调动辞任副总经理，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谭周聪辞任副总经理，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变化。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及 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发行人并表报表范围内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1	发行人	15%
2	靖西电化	15%
3	污水处理公司	15%
4	广西立劲	15%
5	其他纳税主体	25%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及 2024 年 1-3 月财务报表，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企业所得税

发行人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14300106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3 月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靖西电化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1450003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靖西电化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3 月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西立劲属于设立在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项目，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3 月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的有关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规定，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污水处理公司从事污染防治，故 2021 年-2024 年 3 月 31 日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70%，鹤岭污水公司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2023 年、2024 年 1-3 月发行人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依法纳税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充事项期间按时申报纳税且及时足额缴纳税款，无欠税且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政府补贴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2-314号），经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2024年1-3月享受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1,191,208.83元、4,966,455.56元、5,291,952.64元、748,000元。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获得的财政补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发行人的环境保护情况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充事项期间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二）发行人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情况

本所认为，发行人补充事项期间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不存在其他因违法安全生产等方面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发行人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

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相关的议案。发行人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及部分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将本次发行总额不超过 58,0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48,7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48,510.17	48,5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200.00
合 计		48,710.17	48,700.00

注：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中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3,584.6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44.67%。发行人前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30% 的金额为 7,744.60 万元，超出部分从本次募集资金方案中扣减，扣减后本次募集资金方案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30302202400027 号）及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30302202312040101），经沟通，应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待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将一并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进展在已出具法律意见中已及时披露，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环评、能评、土地具体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情况未发生变化，本所律师认为，控股子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化，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发行人披露情况一致，发行人不存在未经批准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未发生变化。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1、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等根据《上市规则》应当及时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行政处罚情形。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发行人募集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参与讨论并审阅了《募集说明书》，特别对发行人引用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但未参与《募集说明书》的制作。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本所律师对《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引用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相关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十二、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法律问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4 号——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审核关注要点》（以下简称“《审核关注要点》”）的规定和要求，本所律师对《审核关注要点》要求律师核查的事项进行了核查，除本法律意见书已核查并发表意见的事项外，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如下：

（一）关注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投资前后持股比例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情形

1、公司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可能与财务性投资相关的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中财务性投资金额	备注
货币资金	31,300.71		主要为银行存款、票据保证金等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应收款	18,240.17	-	主要为押金保证金、搬迁补偿款和应收股权转让款等
其他流动资产	5,363.14	-	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
长期股权投资	72,668.37	-	投资对象为湖南裕能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20.00	3,000.00	投资对象为兴湘隆银基金、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其中兴湘隆银基金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43.98	-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等
合计	134,636.37	3,00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301.29		
财务性投资占比	1.06%		

（1）货币资金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 31,300.71 万元，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0 元。

（3）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8,240.17 万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搬迁补偿款和应收股权出让款等，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4）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5,363.14 万元，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5）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72,668.37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财务性投资
一、合营企业	-	-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	72,668.37	否
合计	72,668.37	-

基于看好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广阔的发展前景，并结合自身业务发展规划等实际情况，公司于 2016 年作为参股方之一参与共同投资设立了湖南裕能。湖南裕能已成为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磷酸铁锂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对湖南裕能的参股投资系公司布局新能源电

池材料产业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属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股权投资，不以获取短期投资项目收益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3,72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财务性投资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20.00	否
兴湘隆银基金	3,000.00	是
合计	3,720.00	-

①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的参股公司，经营范围为污水及中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安装、运营与维修；污水集中处理服务；中水销售；水质检验及技术咨询服务；污水处理的研发、利用以及其他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子公司污水处理公司持有的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的权益工具投资，该被投资公司由于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估计数很难确定，因此按照成本计量。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整个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变化，且为近期无出售或回购计划的投资，持有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产业布局和长远战略的考虑，不以获取短期投资项目收益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 兴湘隆银基金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领域包括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本次投资将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的渠道，通过基金对优质标的进行培育，可降低直投带来的风险。

兴湘隆银基金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

投资的渠道，虽然兴湘隆银基金部分对外投资涉及到电池制造领域，但是其他投资与公司主业的相关性较弱，产业协同性不明显，且公司无法控制上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等主体的投资决策，无法确保未来的投资计划与公司主业密切相关，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对上述主体的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该等财务性投资账面价值 3,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比重为 1.06%，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3,343.98 万元，主要为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等，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及委托理财的情形，长期股权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权益工具资产中对兴湘隆银基金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投资金额为 3,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比重为 1.06%，未超过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属于最近一期末公司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其中，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除按协议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相关的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即 2023 年 2 月 21 日至今），公司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如下：

（1）类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额贷款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2）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

财务公司的投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3）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的情形。

（4）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等共同投资设立兴湘隆银基金。兴湘隆银基金总规模为 10 亿元，分三期缴付，各期规模分别为 3 亿元、3 亿元和 4 亿元。2021 年 11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认缴首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占首期规模的 5%。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6 月，公司收到兴湘隆银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农银国际投资管理（河北雄安）有限公司出具的《有限合伙人的缴付出资通知》，公司以自有资金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合计缴付兴湘隆银基金一期、二期各 1500 万元，合计 3,000 万元，占基金规模的 5%。

兴湘隆银基金主要投资于科创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大健康等科创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兴湘隆银基金已投资了如下企业：

序号	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投资比例
1	湖南兴湘节能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41.32%
2	昆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1.43%

序号	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投资比例
3	湖南泛联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5.27%
4	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	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0.23%
5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研发；新特药的研究与开发；医疗器械技术开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药用辅料的技术研发、咨询、技术转让；医疗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医疗器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医疗器械技术转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7%
6	湖南科天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光电技术、测绘科学技术、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的研发；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发收设施）、电子器件、计算机软件和硬件、仪器仪表、照相机及器材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等	1.92%
7	南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98%

截至报告期末，兴湘隆银基金共投资了上述 7 家企业，符合合伙协议约定的投资方向。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领域包括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兴湘隆银基金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的渠道。通过基金对优质标的进行培育，可降低直投带来的风险。

根据证监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基金以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的，如同时属

于以下情形的，应当认定为财务性投资：（1）上市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或其投资身份类似于有限合伙人，不具有该基金（产品）的实际管理权或控制权；（2）上市公司以获取该基金（产品）或其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

基于上述，虽然兴湘隆银基金部分对外投资涉及到电池制造领域，但是其他投资与公司主业的相关性较弱，产业协同性不明显，且公司无法控制上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等主体的投资决策，无法确保未来的投资计划与公司主业密切相关，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对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5）拆借资金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资金拆借的情形。

（6）委托贷款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进行委托贷款的情形。

（7）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8）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除按协议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二）关注发行人是否存在类金融业务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类金融业务指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额贷款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三）关注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安排

本所律师认为，产投集团、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针对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及减持情况出具承诺，承诺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合法有效。

二十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本次发行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内部批准与授权。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第二部分 历次问询回复更新

一、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5）、（6）回复更新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将投向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本项目内部收益率 15.45%（税后），总投资回收期 7.44 年（税后）。募投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本次募投项目由发行人对广西立劲增资，其他股东不增资。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5）广西立劲少数股东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与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不同比例提供借款，相关安排是否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是否有其他保护上市公司利益的

安排；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6号》6-8的相关规定；（6）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能源管理等方面的审批、备案进展和后续时间安排，相关审批尚未完成对募投项目推进的影响，是否构成实质性障碍。

请发行人律师对（5）（6）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2之（5）“1、广西立劲少数股东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与发行人及其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披露的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中天新能、雨高投资的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1）中天新能

中天新能系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代码为870309。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天新能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学红	35,426,005	52.89%
2	河南凤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380,000	6.54%
3	刘琦	3,831,699	5.72%
4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新乡中鼎科技成果转化基金（有限合伙）	2,400,000	3.58%
5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2.99%
6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新鼎哨哥新三板精选层八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924,800	2.87%
7	梁兴江	1,550,000	2.31%
8	邹英姿	1,471,974	2.20%
9	戴永记	1,393,023	2.08%
10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新鼎哨哥新三板精选层七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068,369	1.60%
合计		55,445,870	82.78%

（2）雨高投资

名称	湘潭市雨高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00MABPQ4AN4F

法定代表人	胡小涛
成立日期	2022 年 6 月 23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工业园 A 区春兰路西侧 100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2、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6）“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能源管理等方面的审批、备案进展和后续时间安排，相关审批尚未完成对募投项目推进的影响，是否构成实质性障碍”的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节能审批、土地等方面的审批、备案的最新进展情况和后续时间安排如下：

项目	是否已办理完毕	目前进展情况	后续时间安排
项目备案	已完成	2023 年 8 月 25 日，雨湖高新区管委会出具《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备案证明》（雨高新管备[2023]17 号）	/
环境影响评价	已完成	2023 年 9 月 27 日，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潭环审（雨湖）[2023]018 号）	/
安全评价	不适用	/	/
节能审批	已完成	2023 年 9 月 28 日，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节能报告的批复》（潭发改环资[2023]437 号）	/
土地	未完成	2023 年 11 月 16 日，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已经完成招拍挂手续，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湘潭立劲已通过竞拍方式竞得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并已签署土地成交确认书；2023 年 12 月 26 日，湘潭立劲与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就本次募投项目土地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23 年 12 月 28 日，湘潭立劲支付了土地出让金。	募投项目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书并已开工建设。经沟通，应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待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一

建设工程	未完成	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30302202400027 号）及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30302202312040101）	并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本次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预计取得的后续时间安排具体如下：

序号	流程	预计时间安排
1	办理土地使用权属证书	应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待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并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2024 年 5 月 9 日，雨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本次募投项目不动产权证书办理相关事宜出具《说明》，确认湘潭立劲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位于雨湖区鹤岭镇青山路以南的工业用地（面积为 47207.06 平方米），湘潭立劲已就上述土地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支付土地出让金。目前，湘潭立劲已经开工建设，相关建设合法合规，湘潭立劲可在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建设完成后一并办理房地一体的不动产权证。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二、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1）回复更新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如下情况：（1）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9,568.36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将“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两项变更上述两项合计补充流动资金 23,581.34 万元。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之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已建成，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本次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发行人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此次申报材料说明此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请发行人律师对（1）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1）回复“（3）前募项目效益模拟测算”的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报告期内，前募项目模拟测算效益情况如下：

项目		可研测算数据（万元）	模拟测算数据（万元）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683.83
	净利润	2,560.23	1,430.74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782.11
	净利润	2,560.23	4,262.93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31,442.94
	净利润	2,560.23	5,081.48
2024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5,931.10	5,931.00
	净利润	640.06	1,267.88
合计	营业收入	77,104.24	88,839.88
	净利润	8,320.75	12,04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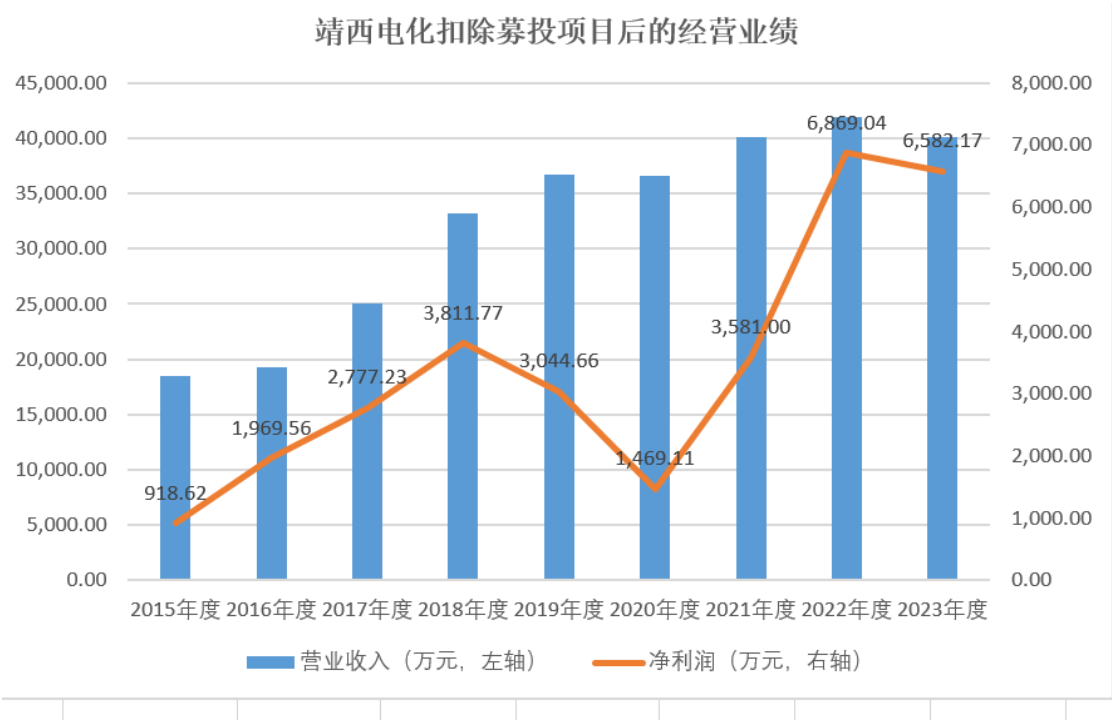
注：2024 年 1-3 月可研测算数据按照 1 个季度进行了换算。

根据上述方法进行模拟测算结果，前募项目投产后逐渐释放效益，整体运营情况良好，累计收益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报告的预测效益。2021 年度，由于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同时前募项目投产运营需要一定的磨合期，导致前募项目的净利润较低；2022 年至 2024 年 1-3 月前募项目运营情况良好，产品涨价、毛利率上升，模拟测算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测算数据。

扣除前募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业绩数据如下：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15 年度	18,460.27	918.62
2016 年度	19,269.57	1,969.56
2017 年度	25,080.87	2,777.23
2018 年度	33,239.26	3,811.77
2019 年度	36,655.20	3,044.66
募投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值	26,541.03	2,504.37
2020 年度	36,542.07	1,469.11
2021 年度	40,153.95	3,581.00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22 年度	41,958.90	6,869.04
2023 年度	40,150.41	6,582.17
募投项目实施后扣除募投项目模拟测算数据之后的平均值	39,701.33	4,625.33
平均值增长率	49.58%	84.69%



近年来，靖西电化业绩整体向好，既有前募项目的贡献，也有原有产线的贡献。在扣除前募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经营业绩纵向对比也呈现整体增长趋势。取前募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数据作为基准，前募项目实施后，靖西电化扣除募投项目的业绩亦整体向好，营业收入增长 49.58%，净利润增长 84.69%。

2、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1）回复“公司前次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信息披露”的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2020 年 5 月，公司完成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该次再融资湘潭电化委托广西工业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了《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上述报告中对该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是公司投资决策的参考依据。公司按可研报告的工艺路线和设备清单对该募投项目进行建设，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4,917.70 万元，和披露的计划投资总额相符。

项目建成投产后，在实际生产运营过程中，为了提升设备的综合使用效率、节约成本，在靖西电化原有的二氧化锰生产设备和新建的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设备的前端--硫酸锰制液和后端--成品加工工序进行交替搭配混合使用，导致前次募投项目无法独立核算财务数据，靖西电化上述生产运营安排实际上进一步提升了整体经济效益，符合化工行业的实际生产特点。

因此，自 2021 年 2 月（公司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开始，公司相关文件就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效益核算情况均披露为：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

发行人在年度报告中披露了靖西电化的财务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年报中关于靖西电化财务数据的信息披露情况
2020 年度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全年生产电解二氧化锰产品 5.81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60,466.05 万元,同比增长 14.45%;实现净利润 1,805.01 万元,同比下降 60.34%,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系 2020 年受经济环境和同行业激烈竞争影响,产品销售价格下降。
2021 年度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实现营业收入 65,837.78 万元,同比增长 8.88%;实现净利润 5,011.74 万元,同比增长 177.66%,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其电池材料产品量价齐升。
2022 年度	报告期内,靖西电化实现营业收入 67,741.01 万元,同比增长 2.89%;实现净利润 11,131.97 万元,同比增长 122.12%,业绩增长主要系产品价格同比上涨,销售毛利率同比增加。
2023 年度	2023 年,靖西电化实现营业收入 71,593.35 万元,同比增长 5.69%;实现净利润 11,663.65 万元,同比增长 4.77%,业绩增长主要系原材料采购价格下跌,销售毛利率同比增加。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三、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2）、（3）回复更新

2021 年 10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靖西电化因安全事故被靖西市应急管理局采取 2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2023 年 10 月 19 日，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决定给予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人民币伍拾壹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发行人楠木冲锰矿采矿权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到期，公司正在办理采矿权的续期手续，相关矿山正在复产中；公司在广西拥有爱屯锰矿探矿权，正在推进探转采工作，

同时公司在积极寻找其他优质锰矿资源。发行人 2011 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与锰矿开采及锰粉加工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其中包括了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矿山采矿权，开采范围为 101 米至-260 米标高。同时电化集团还拥有两宗锰矿探矿权（范围分别为湘潭锰矿采矿权区-260 米标高以下和湘潭锰矿边部），与发行人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拥有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并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产投集团下属单位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涉及污水处理相关业务，并拥有楠竹山污水处理项目和姜畲镇污水处理项目。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2）发行人楠木冲锰矿采矿权续期手续及相关矿山复产的最新进展，以及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3）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将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2）回复“1、楠木冲锰矿采矿权续期手续及相关矿山复产的最新进展”采矿权续期手续更新情况已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文“八、发行人的业务”及“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四）矿业权”补充披露。

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2）回复“2、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更新进展情况如下：

主要申请材料名称	取得/进展情况
非油气采矿权申请登记书	程序性文件，待前期申报审批材料完成后按流程准备提交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文件（注：申请探转采新立的，提交经评审备	已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出具《<广西靖西市爱矿区矿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

案的储量评审意见书)	意见书》(桂储评字[2022]36 号)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批复文件	已取得;《广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备案表》(桂自然矿地环备[2024]8 号)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审查意见	已取得;《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意见书》(桂储评开审[2023]25 号)
划定矿区范围批复	已取得;《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意见书》(桂储评开审[2023]25 号)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	已取得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普查探矿权招标出让中标通知书、探矿权出让合同、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普查探矿权出让收益缴纳票据, 尚需提交主管部门审批, 审批后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
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意见	待取得

2、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3）回复“1、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中披露的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重合情况附表进行更新，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四、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5 之（1）回复更新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85%左右来自电池材料业务。公司电池材料业务主要产品有 P 型 EMD、碱锰型 EMD、高性能型 EMD、一次锂锰型 EMD、锰酸锂正极材料、尖晶石型锰酸锂、高纯硫酸镍。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是否属于落后产能，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5 之（1）“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是否属于落后产能，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回复更新，更新内容具体如下：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为尖晶石型锰酸锂，属于“十九、轻工”之“11、……锂离子电池用三元和多元、磷酸铁锂等正极材料……”中的锂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制造产品，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产业，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

经对比募投项目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生产的主要产品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载明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该募投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本次募投项目已完成备案手续，雨湖高新区管委会已出具《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备案证明》（雨高新管备[2023]17 号），相关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亦不属于落后产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五、关于《第二轮审核问询函》问题 5 之（1）回复更新

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部分企业与发行人在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锰矿开采业务等方面存在同类业务，发行人控股股东在公司首发上市、再融资、重组以及收购过程中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截至目前，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共拥有 4 个污水处理项目，问询回复称，前述污水处理项目与发行人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不会产生直接利益冲突，且目前不具备置入发行人的条件。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是否充分；……

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问题 5 之（1）“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是否充分”回复更新，更新内容具体如下：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以及下属企业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和相关的财务数据明细，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审计规范性要求调整

后，上述污水处理相关业务的收入、毛利（未审数）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毛利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主体名称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A：发行人 主 营 业 务 相关数据	35,716.78	10,315.71	212,831.00	44,635.76	192,831.67	50,152.89	141,034.36	26,006.90
B：控股股 东 相 关 企 业 经 营 同 类 业 务 数 据（合计）	1,927.88	495.33	8,597.92	2,229.21	9,270.53	3,308.60	7,719.08	2,435.67
占比（B/A）	5.40%	4.80%	4.04%	4.99%	4.81%	6.60%	5.47%	9.37%

根据《监管规则适指引——发行类第 6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第七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7 号》规定，“竞争方的同类收入或者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者毛利的比例达百分之三十以上的，如无充分相反证据，原则上应当认定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上述企业同类收入或者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者毛利的比例均未超过 30%，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及其控制其他企业所从事的污水处理相关业务与发行人之间不会产生直接、实质性的不利同业竞争，亦不构成对发行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四）》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2024年5月13日出具，正本一式伍份，无副本。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负责人：

罗 峥

经办律师：

董亚杰

陈秋月

黄淑敏

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	振湘国投	2008-11-11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7楼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线、电缆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贸易和房屋租赁	否
2	电化集团	1994-05-10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场地租赁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路以南昭山 两型产业发 展中心 1 单 元 0601001 号南栋 116 号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 流园有限公司	2011-11-04	湘潭市雨湖 区鹤岭镇机 修厂房	铁路专用线运输(以广铁的运输协议为准);仓储服务;钢材加工及销售;场地租赁;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4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2003-09-10	湘潭市岳塘 区宝塔街道 芙蓉路 18 号 高新科技大 厦 8 楼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不含硅酮胶)、化工产品(不含 危险及监控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5	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2014-10-21	湖南省湘潭 市高新区晓 塘路 9 号创 新大厦 1605 室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 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12-22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春兰路西侧 1004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咨询、管理服务、运维	否
7	湖南潭州威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9-16	湖南省长沙市中心区黑石铺街道湘府西路 299 号香芙嘉园 1 栋 905、908、936、937 房 -110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	湖南丰民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2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 3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楼 301 室	止、无限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 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	桂阳潭州恒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22	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黄沙坪街道桂阳工业园区长富项目区创新创业园二期孵化大楼(209)	许可项目: 电力供应;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 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电线、电缆经营;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无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 电业务	否
10	湖南丰民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0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国乡湘竹村栗山塘组 3 楼 302 室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 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 光伏发电设备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 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	发电、输电、供(配) 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	安徽阜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颍淮大道宝龙城市广场办公楼B1301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2	安徽阜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榴城镇新怀魏路东侧中房颐景小区A5号楼108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3	安徽阜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正午镇横山村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耿庄 42 号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4	安徽阜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田集镇沈桥村沈老庄 86 号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5	安徽阜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灵城镇尚东国际 A 区 4 栋 109 号	许可项目: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制的项目)		
16	安徽阜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邢塘街道办事处腾辉国际城8栋102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7	安徽阜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城东街道科技园七号楼503号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城东街道科技园七号楼50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8	安徽阜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太和经济开发区红星美凯龙A7-305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9	安徽阜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堰口镇堰口村寿六路原野小区7栋107号商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0	安徽阜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涡阳北路1910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1	安徽阜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4	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慎城镇文一锦门学府里S2-107号商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2	安徽阜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5	安徽省阜阳市界首市国祯广场3号楼205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23	湖南丰民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08	湖南湘江经济开发区大 将北路60号 B栋4楼405 室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24	绥化市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30	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 峰威南苑A 区5栋1层 114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25	南宁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9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西乡塘区大 学西路65号 西明商业广 场内A座12 楼02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 unrestricted 的经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26	湖南丰民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16	湘潭县易俗河镇天易路南侧、杨柳中路西侧天易示范区创业大厦 1204 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27	河南安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老城隍庙街路东 28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28	河南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曲梁镇工业园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区大学南路 同赢企业总 部港 C 栋 1601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9	河南安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睢县董店乡 罗马路 127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30	河南安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郑州市 新郑市创业 路与湖滨度 路华祥喜座 大厦 B 座 2503 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经营活动)		
31	河南安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河南省周口 市郸城县远 洋智慧城西 门12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32	河南宏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8	河南省周口 市淮阳区城 关回族镇龙 都大道中段 1064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33	河南安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5	河南省商丘 市虞城县城 郊乡湘江路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5号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4	河南安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5	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城斗路亚威金城2号商业01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5	河南安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城关回族镇谢安路东段56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36	河南安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蒲山镇紫东街66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7	河南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双河街道周园村二组32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8	河南安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城关镇岳庄商业街C区169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号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9	河南安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街道健康路与朝阳路口100米137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0	河南安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广市场西路与北二环交叉口向北150米商务局西大门南侧1-9号商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41	河南安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8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煤山街道洪山庙花卉盆景市场东隔壁78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2	湖南国碳工程有限公司	2023-01-05	湖南省经济开发区大将北路60号B栋4楼406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3	湘潭市高新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英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蓉路 3 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九楼 906 室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	
44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3-01	湖南湘潭经济开发区大将北路 60 号 B 栋 512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5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3-01	湘潭经开区步步高大道 5 号五矿地产尊城 27 栋 1 单元 0401009 号、040101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号	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6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展中心 1 单元 0601001 号南栋 123 号房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7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湘潭县易俗河镇凤凰路、银杏路东北拐角同丰广场 B 座 1801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8	湖南潭州晖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1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雷锋大道448号天泰怡园1栋601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9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6-28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市靖镇德爱大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楼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0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3	湘潭市雨湖区鹤岭工业园A区春兰路西侧1001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光伏设备及元器件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1	娄底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1	湖南省娄底市辖区涟滨街道新星北路创业大厦十一楼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润滑油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2	大连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9	辽宁省大连市庄河市步云山乡崔店村高炉屯小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学 111-007 室	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3	长沙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8-15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 528 号湘诚万兴 2010 号房屋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 (配) 电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零售; 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 (配) 电业务	否
54	双峰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29	湖南省娄底市双峰县永丰街道思云路东侧 (地税住宅小区 4 号楼) 1 层 114 号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 (配) 电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子元件批发;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 (配) 电业务	否
55	长沙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4-15	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街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 (配) 电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 (配) 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道香樟路255号云集大厦第12层1232-1237房-1839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业务	
56	红河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7-25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文澜镇银河社区银杏路4号202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7	湛江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7-26	廉江市安铺镇城南安南七路11号103室(仅限办公)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准)		
58	嘉禾潭州恒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珠泉镇金田西路21号嘉年華酒店202房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无限制的经营活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9	湖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0-23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路与建设大道交汇处利腾国际第1幢单元2层12室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可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0	丽江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1	云南省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凤鸣居委会段家村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可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2-1 号	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1	郴州苏仙区恒开潭州 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五里镇苏仙产业开发区五里牌路 55 号中小型科技企业孵化基地 2047 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62	大连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5	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太平街道柳家社区太平沟街三组 293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3	郴州北湖区潭州恒开 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郴江街道国庆南路89号湘南国际物流园管委会办公楼4楼408-8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4	湘潭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4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3楼308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5	安仁国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01-10	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永乐江镇仁信北路工业集中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 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66	武汉国碳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1-08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庙山产业园向阳村向阳南路毅恒重工贵宾楼二楼208室	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7	湖南潭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21	长沙市望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星物流园二期1-9栋118、119室-16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 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8	深圳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16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谷湖龙二村	一般经营项目是:停车场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40-2 号 109	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服 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 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 销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 广告发布;数字广告设计和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发电业 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 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 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9	黔南州丰民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4-02-08	贵州省黔南 布依族苗族 自治州福泉 市龙昌镇龙 井村大井边 组 19 号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 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 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 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建设工 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 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0	郴州市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16	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珠泉镇桂嘉路祖山背牌坊口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1	永州市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08	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梅湾街道51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2	东安县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09	湖南省永州市东安县井头圩镇晓江口村永东公路旁(永东大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道 102 号)	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73	靖西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4-07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市新靖镇龙潭路 6 号(环球商业楼 2 号楼)一层 B1-3A 商铺、二层 B2-3A 号房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4	湖南丰民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7	湖南湘江经济开发区大井北路 60 号 B 栋 4 楼 407 室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电子元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75	邵阳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26	湖南省邵阳市新宁县马头桥镇金星村4组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76	河北省碳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0-31	石家庄高新区建石南路10号206-1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77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6-08-26	湘潭市九华经开区传奇西路9号创新创业服务大楼708、709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	否
78	湖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9-15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双马街道书院路38号综合楼609-17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经营活动)。		
79	泗阳国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众兴街道迎宾大道西延北侧、二号桥东侧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0	衡阳联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07-15	衡阳市高新区解放大道47号星月都会327室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以上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以及民间资本融资中介服务；不得吸收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组织授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1	湘潭市雨湖区潭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0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望江路8号综合楼301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文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82	洛阳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1-09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五区和谐路1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3	洛阳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7-07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五区和谐路1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4	驻马店平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26	河南省驻马店市兴业大道与建设大道交叉口西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北角 1 号	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5	湖南潭州智慧照明有限公司	2022-12-29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万楼街道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 1001 室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灯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6	长沙阳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13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麓谷大道 627 号海创科技工业园 B-1 栋加速器生产车间 910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软件开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线、电缆经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 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7	宁乡阳鑫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2022-12-23	湖南省长沙 市宁乡市城 郊街道沔丰 社区(景途商 业广场)A栋 103室-016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新兴 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 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储能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配电网 关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环 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销售；机械研发；电子产品 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电气设备销售；发电机 及发电机组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 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 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配电 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 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 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活动)		
88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2021-03-29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街道运输办公楼	铁路专用线运输;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铁路专用线器材设备、铁路加固材料、器具、铁路篷布制造及销售;铁路货物运输装载加固技术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物流信息系统的研发及销售;物流方案设计服务;物流用具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服务;通用仓储;装卸搬运;普通货物、冷藏车、集装箱、大型货物、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铁路、水路、航空运输设备和集装箱修造、租赁服务;汽车租赁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海关代理报关服务;物流园的建设、运营管理服务;国内、国际贸易;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建材、钢材、粮食、农资、化肥及日用品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及销售;物流地产开发建设;车辆及设备维修、保养;铁路工程建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装卸	否
89	湘潭昭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0-11-26	湘潭市岳塘区株易路口(昭山示范区)	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城市绿化管理;房屋拆迁服务;土地整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礼品花卉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活动)。		
90	湘潭湘桥发展有限公司	1993-04-18	湘潭市大湖区 36 号虹桥大厦	开展种植业、养殖业；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日用品、针纺织品、普通机械、金属材料的销售；房屋租赁服务。	无实际经营，待注销	否
91	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6-08-16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 3 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 6 楼	以自有资产进行环境治理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治理；环境技术咨询；海泡石产品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评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污水处理专业承包；市政评估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环境污染处理药剂、土壤调理药剂及修复药剂销售；有机肥及有原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技术咨询与转让；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站（场）建设、运营及废物的再生利用；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环保产品销售（海泡石销售）、环保工程专业承包、污水处理运营维护	是
92	湘潭产投污染土壤集中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2022-02-28	湖南省湘潭市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	一般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大厦 6 楼	术研发; 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砌块制造; 砖瓦制造; 砖瓦销售; 建筑砌块销售;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3	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08-23	湘潭市雨湖区楠竹山镇人民政府后栋 4 楼 2403 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	是
94	湘潭姜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08-21	湘潭市雨湖区姜畲镇人民政府前栋一楼 102 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是
95	湘潭市环科环境监理有限公司	2009-07-09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 3 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 6 楼	建设项目工程环保监理。	工程监理、环境监理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96	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4-04-02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是
97	湖南至正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9-08-01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616号	一般项目: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室内环境检测;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检测服务	否
98	湘潭产投医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04-28	湘潭县易俗河镇梧桐南路以东(上马生活垃圾填埋场)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医疗废物处置	否
99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1999-08-09	湘潭经开区潭州大道15号	粮食收购、仓储、加工、销售和物流配送(以有效许可证为准);农畜产品(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除外)收购、销售;粮油加工机械的制造、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谷	政策性储备、贸易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物粉类制成品(湿米粉、半干米粉)的生产、销售(以有效许可证为准);米面制品的制造与销售;粮油产品的初加工、销售;食用油的储藏、贸易销售;谷壳的加工、销售;农副产品的收购、初加工和销售;餐饮服务;日用品、食品的销售;装卸服务(砂石除外);场地、房屋租赁;食品添加剂、农副产品加工专用设备的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		
100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05-29	湘潭经开区 潭州大道 15 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粮食收购;机械设备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谷物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粮食加工销售(大米、湿米粉、专用粉加工生产、方便米粉)	否
101	无锡莱仕臻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0	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振	生物、生化制品的研发;食品生产专用设备的研发、销售;食品、日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自	产品研发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石路 80 号第 24 车间	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2	江苏聚宝食品科技有 限公司	2022-07-28	宝应县安宜 镇工业集中 区城北创业 园四期 18 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粮食加工销 售(湿米粉、 米线、预拌 粉、方便米 粉销售)	否
103	上海聚宝美愿食品科 技有限公司	2022-05-11	上海市青浦 区新胜路 288 号 7 幢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 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 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粮食加工销 售(湿米粉、 方便米粉销 售)	否
104	湖南聚小鲜食品销售 有限公司	2023-10-10	湘潭经开区 九华街道潭 州大道 15 号 综合楼 412 室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及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销售代理;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未经加工	预包装食品 销售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的坚果、干果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市场营销策 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电影摄制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 经营活动)		
105	湖南粮隆贸易有限公司	2022-12-28	湘潭经开区 和平街道潭 州大道15号 综合楼407 室	许可项目: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谷物 销售;粮食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06	湘潭农业产业发展投 资有限公司	2016-11-21	湖南省湘潭 市高新区美 蓉路3号湘 潭高新科技 大厦5楼	以自有资产进行农业产业项目投资及资产经营管理;基本农 田及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建设;生态环境、科技创新、农业 服务体系项目投资;农村供水节水、排污治污项目投资;现 代农业示范性建设项目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 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07	湘潭梅林生态农业科 技有限公司	2017-03-03	湘潭县易俗 河镇梅林桥 村梅林组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休闲农业项目 开发经营;稻谷、豆类、油料、蔬菜、食用菌、水果、茶、苗 木、花卉的种植、销售;牲畜、家禽、水产的养殖、销售;农业 机械销售、维修;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销售;农产品	土地流转业 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初加工服务;饲料加工、销售;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土地流转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8	湘潭盘龙荷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8-07-09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195号盘龙大观园花海乐园西游客接待中心101号3楼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休闲农业项目开发经营;旅游景区区及项目规划设计、开发、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农业园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娱乐场所经营;游乐园;公园、景区内游船出租活动;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工艺品、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09	湘潭照山红园林有限公司	2018-12-27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195号盘龙大观园花海乐园西游客接待中心101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土石方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园林绿化植物、苗木、花卉、盆景、其他园艺作物(不含种苗)、农产品的种植及销售;绿化管理服务;休闲观光活动;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租赁、销售;提供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0	湘潭海泡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4-06-23	湘潭县易俗河镇荷花路以西宏信一期D3栋	海泡石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其中介服务;海泡石矿石开采、生产及销售;非金属材料、环保材料、石化材料、土壤修复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非金属矿及其制品的检测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	海泡石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其中介服务;海泡石矿石开采、生产及销售;非金属材料、环保材料、石化材料、土壤修复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非金属矿及其制品的检测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园区管理服务; 厂房租赁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销售, 厂房 租赁服务	
111	湘潭源远海泡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12-25	湘潭县易俗河镇荷花路以西宏信一期D3栋	海泡石产品、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土壤调理及修复剂、防护用品、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的研究、加工、销售、技术咨询及转让; 非金属矿及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环保设备、农机设备的维修、销售及租赁; 农田修复; 环境治理; 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建设与运营;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设计、技术推广;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设计、咨询服务;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灌溉服务;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 经营不分装种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泡石产品 销售、租赁	否
112	湘潭龙瑞海泡石有限责任公司	2016-05-26	湖南省湘潭市龙洞镇石头村二组	凭有效的采矿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海泡石粘土露天开采、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3	湘潭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96-08-29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五楼	经营基本建设投资及投资项目的资金拆入融资业务; 开发项目、参股、合资、合作及经销所获的产品; 经营设备租赁业务; 政策允许经营的对外投资项目的设备、材料的采购供应; 工程项目的咨询及评估(上述经营范围属法律、法规限制的以其专项审批为准)。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14	湘潭产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1-12-2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楼	许可项目: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5	湘潭经科数通大数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12-20	湖南省湘潭市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305室	一般项目: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与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	否
116	湘潭市数字经济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03-16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双马街道湘潭大道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3楼	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防设备制造;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	互联网数据 服务、信息 技术咨询服 务、大数据 服务等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园区管理服务；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对外承包工程；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17	湘潭市民生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02-08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高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路	一般项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业管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个人商务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集贸市场经营管理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两型产业发 展中心 1 单 元 0601001 号南栋 111 号			
118	湘潭市产业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18-09-27	湘潭市岳塘 区宝塔街道 吉安路 77 号 中瀚财富广 场 1 单元 020101 号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与资产管理	否
119	湘潭兴湘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7-22	湖南省湘潭 市双马街道 芙蓉路 3 号 高新科技大 厦五楼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20	湘潭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17-08-15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五楼	股权投资、股权并购、资产收购;债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及资本运作;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服务;对委托资产进行受托管理;对企业进行资产重组、转让、收购、兼并以及资产受托管理;对企业进行资产重组、转让、收购、兼并以及资产受托管理;提供策划与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通用仓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服务;装卸搬运;国内贸易代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金属矿石、金属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新型金属功能材料、有色金属合金、林业产品、日用木制品、纸浆、纸制品、木制容器、软木制品、人造板、地板、建筑材料、建筑用钢筋产品、轻质建筑材料的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股权并购、 资产收购; 债权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及 资本运作; 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咨 询服务;对 委托资产进 行受托管理	否
121	湘潭湘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03-31	湘潭经开区保税六路6号湘潭综合保税区标准2#仓库101	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煤炭及制品、建材、五金产品、电气设备、谷物、豆及薯类、农用薄膜、林业产品、中药、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批发;金属材料批发;有色金属合金批发;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批发;新型金属功能材料批发;建筑用钢筋产品批发;日用木制品批发;木材、棉纱、电子元件、农产品、农副产品、农产品的销售;信息技术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服务;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装卸搬运;国内、国外贸易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2	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07-06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4楼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否
123	湘潭两型社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07-10	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9号创新大厦16楼1605室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企业并购、重组及其他资本运营等项目的咨询、管理、培育、推介;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受托管理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 企业并购、 重组及其他 资本运营等 项目的咨 询、管理、 培育、推介; 实业投资; 股权投资; 受托管理投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资及相关咨 询服务	
124	湘潭县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	2003-05-07	湘潭县易俗 河镇天易路 南侧、杨柳中 路西侧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 工;房地产 开发经营、 以自有资金 从事投资活 动	否
125	湘潭县市政公用工程 有限公司	2001-08-21	湖南省湘潭 市湘潭县易 俗河镇天易 路南侧、杨柳 中路西侧天 易示范区创 业大厦 1204 室	许可事项: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整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26	湘潭天易富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2016-03-29	湘潭县易俗 河镇天易示 范区创业大 厦 8911 室	资产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土地综合开发 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收款、发行票据、 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企业管理服务; 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7	湘潭飞梵贸易有限公 司	2021-06-02	湖南省湘潭 市湘潭县易 俗河镇天易 路南侧、杨柳 中路西侧天 易创业大厦 8907 室	贸易代理;建材、机械设备、金属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 设备、通讯设备、办公用品、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矿产品、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日用百货、农产 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 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通讯设备、计算机的维修;环境卫生、 市政设施的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电气信号设备 装置的制造;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保安监控及防盗报 警系统工程服务;停车场服务;广告制作、发布;机械设备租赁 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土石方工程施工;太阳能、风力发电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 (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8	湘潭天易辉鸿实业有 限公司	2016-07-25	湘潭县易俗 河镇湘潭天 易示范区创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园区土地开发与经营;以自有资金进行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公共资源、自然资源的投资(不得 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业大厦 8911 室	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医院管理; 医疗设备租赁;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三类医疗用品及器材、建材、花卉苗木 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129	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2-05-25	湘潭市岳塘 3 区芙蓉路 号湘潭高新 科技大厦七 楼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 房屋租赁代理服务; 国有产权交易服 务; 以自有资产对重组的国有企业和国有控股公司进行股权 投资; 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 土地开发及经营; 贸易代理服务 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国有资产租 赁及服务	否
130	湘潭国企改革发展投 资有限公司	2016-07-07	湖南省湘潭 市岳塘区宝 塔街道芙蓉 路 3 号高新 科技大厦 7 楼	以自有资产进行对重组的市属国有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对国 有企业改制资产进行综合开发、运营与管理; 组织实施企业优 化资本结构; 农副产品的加工、销售; 市场管理。(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有资产租 赁及服务	否
131	湖南五菱机械有限公 司	1994-06-22	湘潭市岳塘 区书院路街 道建设南路 友谊广场(原 供应处) 6 号	陶瓷机械设备、环保机械、电气设备、工程机械、造纸机械、 卷烟机械、食品机械的制造、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属法律、 法规限制的, 以其专项审批为准)。	待注销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32	湘潭五菱陶瓷机械厂	1994-03-16	湘潭市岳塘区板塘铺安乐社区轻机村板马路拐角处	陶瓷机械及其配件、电屏制造、销售。带锯来料加工。	待注销	否
133	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4-03-27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是
134	湘潭市军粮供应有限公司	2022-11-24	湘潭市雨湖区窑湾街道人民路50号发展大厦17号门面	许可项目:军粮供应;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粮油仓储服务;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军粮供应、食品销售	否
135	湖南湘润创启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21-05-19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材料	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区临空区黄花镇黄花综合保税区标准仓库14号栋3楼南侧	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农膜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进出口	
136	浙江致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04-10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排岭南路55号6幢303室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37	湘潭湘衡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6-08-15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街	以自有资金进行能源项目和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分布式燃气项目、燃气、燃气设备的经营、转让及咨询服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道书院路 36 号湖南三建大厦 1410-1418 号	务;新材料、新设备、充电桩、节能环保产品的设计、开发、安装及销售;智能装备、海洋工程专用装备、新型复合材料、光伏发电设备的生产制造及零售;生物技术、互联网信息技术、软件技术的推广、转让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及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8	湘潭大数据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1-06-22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大楼 307 号)	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和服务;计算机网络安全服务;软件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征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39	湘潭潭城虹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7-07-27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 9 号创新大厦裙楼 223 号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40	上海产财振湘新能源汽车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8-08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28号2207A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否
141	深圳前海致合弘汇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4-06-06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材料产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培训和其他限制项目)。	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否
142	湘潭产兴财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9-20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伙)		塔街道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大厦 4 楼		动	
143	湘潭产宏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2-0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大厦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者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44	湘潭产融医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06-2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 3 号（产业集团 4 楼）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45	湘潭低碳气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01-13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大厦 4 楼）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46	湘潭现代农业发展私募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1-22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产业集团4楼）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47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6-08-26	湘潭市九华经开区传奇西路9号创新创业服务大楼708、709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	否
148	盐城潭洲产兴醇氢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	2023-12-12	盐城市盐南高新区新都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街道金融城6 号楼 3304-55 室	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五）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F,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 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 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节 引言	4
第二节 正文	5
第一部分 发行人相关情况的变化	5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5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5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6
四、发行人的设立	6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6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6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7
八、发行人的业务	8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9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26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29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30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31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31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31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32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34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35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36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36
二十一、发行人募集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36
二十二、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法律问题	37
二十三、结论意见	44
第二部分 历次问询回复更新	46
一、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5）、（6）回复更新	46
二、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1）回复更新	48
三、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3）回复更新	50
四、关于《第二轮审核问询函》问题 5 之（1）回复更新	51
第三节 签署页	53
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54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五）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已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四）》（上述法律意见书合称“已出具法律意见”）。

现本所就发行人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间（以下简称“补充事项期间”）发生的重大变化进行核查并出具《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系对已出具法律意见的补充并构成其不可分割的一部

分，应当和已出具法律意见一并使用；对于已出具法律意见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调整的内容，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未涉及补充核查和更新的内容，仍以已出具法律意见披露的相关信息为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再重复披露。

本所律师在已出具法律意见中的声明事项亦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报告期”是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期间。如无特别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简称与已出具法律意见中简称的含义相同。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本所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四）发行人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

（五）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

（六）本所律师仅就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第二节 正文

第一部分 发行人相关情况的变化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已在《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批准本次发行以及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决议。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024 年 8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相关授权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除上述延长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发行及相关授权的其他事项和内容保持不变，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批准与授权仍在有效期内，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上市公司，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终止上市的情形，仍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各项实质条件未发生变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及《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有关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设立事宜未发生变化。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未发生变化，发行人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的主要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发行人股东名册及发行人《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电化集团	国有法人	185,928,027	29.54
2	振湘国投	国有法人	79,885,370	12.69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720,741	1.54
4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4,710,446	0.75
5	栗建伟	境内自然人	4,456,700	0.71
6	卢红萍	境内自然人	3,451,448	0.55
7	彭自如	境内自然人	2,795,000	0.44
8	祝双英	境内自然人	2,778,612	0.44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苏州格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格外汇融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25,000	0.35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1,300	0.27

（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电化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29.54%的股份，电化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振湘国投持有电化集团 100%的股权并同时直接持有发行人 12.69%的股权，为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持有振湘国投 100%的股权，湘潭市国资委直接持有产投集团 90%的股权并履行出资人职责，因此湘潭市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所律师认为，电化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湘潭市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违反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一）发行人的股本变更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629,481,713 股，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形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振湘国投所持有发行人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质押人	质押数量（万股）	质权人	质押到期日	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	电化集团	1,2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029.03.28	6.72
2	电化集团	1,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	2025.04.29	9.14

			分行		
3	电化集团	4,96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028.02.17	26.68
小计		7,909	/	/	42.54
4	振湘国投	1,086.95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027.06.16	13.61
5	振湘国投	1,100	湘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09.22	13.77
6	振湘国投	550	财信证券	2024.09.16	6.88
7	振湘国投	702	财信证券	2024.09.03 (注)	8.79
小计		3,438.9565	/	/	43.05
总计		11,347.9565	/	/	42.69

注：2024 年 9 月 7 日，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振湘国投所持 702 万股股份已解除质押。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质押公司股份 11,347.9565 万股，合计约占其所持股份的 42.69%，约占公司总股本 18.03%。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大比例质押情形，不存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八、发行人的业务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生产经营许可及相关资质证书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相关资质证书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主体	资质名称	编号	发证/备案机构	有效期限
广西立劲	排污许可证	91451025MA5Q86C22C001V	百色市生态环境局	2023.03.29-2028.03.28

（三）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在中国大陆之外设立境外机构

开展经营活动。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五）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发行人提供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及《2024 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合并报表数）分别为 1,410,343,591.68 元、1,928,316,705.20 元、2,128,310,028.47 元和 852,791,139.43 元，分别占当年或当期营业收入（合并报表数）的比例分别为 75.36%、91.81%、98.38%、99.65%。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六）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情况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对已出具法律意见中涉及发行人关联方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信息如下：

1、关联法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1	电化集团	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持股 29.54%
2	振湘国投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持有电化集团 100%股权，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直接持股 12.69%
3	产投集团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持有振湘国投 100%股权，间接控制发行人 42.23%的股权
4	湘潭市国资委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产投集团 90%股权，通过产投集团控制发行人 42.23%股份表决权。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除电化集团、振湘国投、产投集团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中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及间接控制的与发行人有关联交易的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100%，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2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88%
3	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68%
4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56%、产投集团子公司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1%；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5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51%，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6	湘潭湘桥发展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100%
7	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71.0776%、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28.9224%
8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62.1427%
9	湘潭昭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0	湘潭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1	湘潭海泡石科技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2	湘潭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3	湘潭产投污染土壤集中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4	湘潭市民生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5	湘潭市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6	湘潭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7	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8	湘潭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83.9864%
19	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80%
20	浙江致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75%
21	湘潭湘衡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6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2	湘潭大数据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51%
23	湘潭潭城虹湾产业发展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77.4775%财产份额
24	上海产财振湘新能源汽车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36.3570%财产份额
25	深圳前海致合弘汇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67.3401%财产份额
26	湘潭产兴财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23.3594%财产份额、振湘国投直接持有 15.6250%财产份额
27	湘潭产宏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71.4286%财产份额
28	湘潭低碳气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6667%财产份额
29	湘潭现代农业发展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1803%财产份额
30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财产份额
31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2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3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4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5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6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7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4）由发行人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关联方。

2、关联自然人

(1)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董事长
2	彭勇	董事
3	丁建奇	董事
4	龙绍飞	董事、总经理
5	贺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6	刘伟军	董事
7	汪形艳	独立董事
8	何琪	独立董事
9	周波	独立董事
10	马翼	监事会主席
11	卢武	监事
12	寻怡	监事
13	戴佳	监事
14	何花	监事
15	朱树林	副总经理
16	文革	副总经理
17	成希军	副总经理
18	周彤	总工程师
19	张伏林	财务总监
20	邹秋阳	总经理助理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 电化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电化集团董事长
2	余磊	电化集团董事、总经理
3	谢国宏	电化集团董事
4	彭勇	电化集团董事
5	谢晋根	电化集团董事
6	丁建奇	电化集团董事
7	刘红军	电化集团董事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8	李丽红	电化集团监事会主席
9	尚君	电化集团监事
10	马翼	电化集团监事
11	尹建文	电化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12	肖楚男	电化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3) 振湘国投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振湘国投执行董事
2	刘伟军	振湘国投总经理
3	余杜	振湘国投监事

(4) 产投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产投集团董事长
2	余磊	产投集团董事、总经理
3	谢国宏	产投集团董事
4	彭勇	产投集团董事
5	谢晋根	产投集团董事
6	丁建奇	产投集团董事
7	刘红军	产投集团董事
8	李丽红	产投集团监事会主席
9	尚君	产投集团监事
10	马翼	产投集团监事
11	尹建文	产投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12	肖楚男	产投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3、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之外，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担任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发行人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报告期内已发生关联交易或者曾担任过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关联方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谭新乔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1 年 11 月离任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2	张浩舟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2 年 8 月离任
3	张迎春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2 年 9 月离任
4	周密群	曾担任发行人监事，于 2021 年 7 月离任
5	成曙光	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于 2021 年 7 月离任
6	李峥嵘	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于 2023 年 7 月离任
7	谭周聪	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于 2024 年 4 月离任
8	湖南裕能	发行人联营企业
9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0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1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2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3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系原联营企业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2021 年 10 月发行人转让股权后退出
14	中天新能	发行人子公司广西立劲少数股东
15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发行人董事长刘干江担任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关联交易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审计报告》、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发行人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向关联方购买商品等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湖南裕能	辅材	参照市场定价	/	/	/	0.64
2	电化集团	水电费、材料	参照市场定价	/	/	64.78	517.99
3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	水电费、其他综合服务费、	参照市场定价	/	24.90	553.47	2,177.91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司						
4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参照市场定价	24.05	57.07	16.92	/
5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参照市场定价	128.26	149.21	40.78	/
6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运输和装卸费	参照市场定价	/	1.64	/	/
7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	参照市场定价	54.73	57.24	/	/
8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	参照市场定价	108.05	83.50	/	/

2、发行人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电化集团	电力、材料等	参照市场定价	/	0.24	204.61	637.12
2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气、劳务等	参照市场定价	12.17	1,467.23	4,840.88	3,110.42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	/	91.58	115.62
3	湖南裕能	材料、水费等	参照市场定价	/	4.87	7.62	51.68
4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	661.04	323.65	5,790.19
5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128.85	-137.47	3,403.04	13,079.07
6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电化厚	电力、咨询费	参照市场定价	/	/	/	30.88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浦科技有限公司）						
7	广西裕能新能源 电池材料有限公 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	/	7.73
		水电、劳务等	参照市场 定价	5.68	52.21	1,117.66	387.50
8	湘潭电化铁路有 限公司	电费、服务费	参照市场 定价	4.38	23.58	7.99	1.37
9	湖南潭州新能源 有限公司	服务费	参照市场 定价	0.73	0.57	2.09	/
10		水电费	参照市场 定价	/	13.59	/	/
11	中天新能	锰酸锂	参照市场 定价	/	1,313.98	3,877.27	/
12	湘潭市雨湖区潭 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1.78	348.68	/	/
13	湘潭县潭州新能 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9.44	/	/
14	湘乡市潭州新能 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32.43	/	/
15	靖西潭州新能源 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225.05	0.56	/	/
16		服务费	参照市场 定价	/	0.06	/	/
17	湘潭市九华潭州 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考市场 定价	46.32	/	/	/

3、关联方租赁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 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	土地、办公室、宿舍、 钢结构棚架等	6.77	15.87	66.53	66.73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有限公司）（承租方）					
2	湖南裕能（承租方）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 A 区 07 栋 A7 厂房	/	/	/	90.83
3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承租方）	办公室、宿舍等	/	122.99	91.38	71.06
4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承租方）	办公楼	11.59	23.17	/	/
5	电化集团（出租方）	房屋、土地租赁	90.86	240.38	252.45	252.45
6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出租方）	物流仓库	/	13.00	78.57	78.57

4、关联方资金拆借

产投集团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产投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以及湘潭市人民政府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签署《投资合同》，四方约定国开基金对国资公司增资 8,800 万元，投资收益率为 1.2%/年，增资缴付日为 2015 年 12 月 30 日，股权转让交割日或减资时间为 2029 年 12 月 29 日。产投集团和国资公司承诺该增资款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 年 1 月 18 日，产投集团、国资公司与电化集团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产投集团和国资公司同意将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 8,800 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专项用于发行人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为发行人，2016 年 1 月 21 日，经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2,900 万元出借给发行人。2016 年 3 月 9 日，经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发行人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5,900 万元出借给发

行人，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实际上电化集团借给发行人累计 4,79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尚欠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 4,795.00 万元，应付利息余额为 474.13 万元。

5、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不存在发行人为除子公司外的其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存在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是否履行完毕
1	电化集团	5,000.00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6 年 6 月 27 日	否
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3	电化集团	4,0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否
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5	电化集团	1,5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5 年 2 月 17 日	否
6	电化集团	24,000.00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7	电化集团	2,900.00	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7 年 1 月 23 日	否
8	电化集团	2,900.00	2024 年 3 月 27 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否
9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7 月 31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否
10	电化集团	2,500.00	2023 年 7 月 26 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	否
1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2	电化集团	11,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13	电化集团	1,990.00	2020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是
1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1 月 15 日	2021 年 1 月 8 日	是
15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1 年 11 月 13 日	是
16	电化集团	3,700.00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是
1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1 年 6 月 22 日	是
1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1 年 4 月 23 日	是
19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1 年 1 月 9 日	是
2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 月 21 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是
2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3 月 4 日	2021 年 3 月 3 日	是
2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8 月 27 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	是
23	电化集团	2,500.00	2020 年 11 月 6 日	2021 年 11 月 6 日	是

2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6 月 17 日	2021 年 6 月 16 日	是
2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4 月 21 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是
2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 4 月 22 日	是
2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2 月 21 日	2021 年 2 月 20 日	是
2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1 年 2 月 13 日	是
29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2 月 17 日	2021 年 2 月 16 日	是
3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6 月 4 日	2021 年 6 月 4 日	是
3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32	电化集团	2,500.00	2020 年 7 月 3 日	2021 年 7 月 2 日	是
33	电化集团	6,000.00	2020 年 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是
3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 月 6 日	2021 年 1 月 5 日	是
35	电化集团	2,750.00	2020 年 6 月 24 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是
3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7 月 7 日	2021 年 7 月 6 日	是
37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3 月 11 日	2021 年 3 月 11 日	是
38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3 月 18 日	2021 年 3 月 18 日	是
39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1 年 5 月 7 日	是
40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10 月 13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是
41	电化集团	8,000.00	2020 年 12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1 日	是
42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9 月 28 日	2021 年 9 月 28 日	是
4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是
44	电化集团	4,600.00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是
45	电化集团	6,000.00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是
46	电化集团	8,000.00	2020 年 8 月 20 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	是
47	电化集团	7,000.00	2020 年 6 月 28 日	2022 年 6 月 28 日	是
48	电化集团	10,000.00	2019 年 11 月 27 日	2022 年 7 月 14 日	是
4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12 月 28 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是
50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11 月 23 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是
5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0 月 18 日	2022 年 10 月 13 日	是
52	电化集团	1,000.00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是
53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2 月 3 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是
5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2 年 6 月 9 日	是
55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2 月 9 日	2022 年 12 月 6 日	是
56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 4 月 22 日	是
57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5 月 8 日	2022 年 5 月 7 日	是

5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5 月 25 日	2022 年 5 月 24 日	是
5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1 月 12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是
60	电化集团	6,000.00	2021 年 4 月 7 日	2022 年 4 月 6 日	是
6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3 月 1 日	2022 年 3 月 1 日	是
6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8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是
63	电化集团	2,500.00	2021 年 11 月 4 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是
64	电化集团	2,500.00	2021 年 9 月 17 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	是
65	电化集团	500.00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是
6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2 月 22 日	2022 年 2 月 21 日	是
6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3 月 30 日	2022 年 3 月 29 日	是
6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2 年 4 月 15 日	是
69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2 年 1 月 8 日	是
7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是
7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0 月 22 日	2022 年 10 月 22 日	是
7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1 月 3 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	是
73	电化集团	5,000.00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是
74	电化集团	5,000.00	2021 年 6 月 15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是
75	电化集团	4,50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是
7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是
77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11 月 12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是
78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是
7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 年 9 月 18 日	2022 年 9 月 17 日	是
80	电化集团	3,500.00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是
81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 月 6 日	2022 年 2 月 6 日	是
82	电化集团	2,400.00	2021 年 3 月 24 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是
83	电化集团	6,000.00	2021 年 9 月 27 日	2022 年 8 月 9 日	是
8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	是
8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	是
86	电化集团	1,995.00	2022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	是
8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是
8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3 月 6 日	是
8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是
90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4 月 12 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是
91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4 月 25 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是

9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4 日	是
9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是
9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是
9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0 月 19 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	是
96	电化集团	5,000.00	2022 年 3 月 22 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是
9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7 月 25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是
9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3 年 2 月 18 日	是
99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是
10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3 月 17 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是
10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是
102	电化集团	1,000.00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是
10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27 日	2023 年 1 月 27 日	是
10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5 日	是
105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是
10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是
10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17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是
108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是
10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8 月 15 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是
110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是
11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是
11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	是
11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是
11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	是
115	电化集团	1,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是
116	振湘国投	1,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117	振湘国投	7,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是
11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 月 18 日	2023 年 2 月 18 日	是
119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3 月 11 日	2022 年 10 月 12 日	是
12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121	电化集团	2,850.00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17 日	否
122	电化集团	21,000.00	2022 年 7 月 8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是
123	电化集团	1,950.00	2022 年 8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24	电化集团	6,000.00	2022 年 9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25	电化集团	5,000.00	2022 年 8 月 18 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是

126	振湘国投	1,400.00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否
12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是
12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1 月 17 日	2024 年 1 月 17 日	是
12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4 年 2 月 17 日	是
130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是
131	电化集团	8,000.00	2023 年 3 月 24 日	2023 年 7 月 2 日	是
13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0 日	是
13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3 年 7 月 6 日	是
134	电化集团	8,000.00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23 年 7 月 6 日	是
135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是
13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是
13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1 月 21 日	是
138	电化集团	1,100.00	2023 年 1 月 13 日	2026 年 1 月 8 日	否
13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3 月 14 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是
140	电化集团	1,750.00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2 月 3 日	否
141	电化集团	1,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否
142	电化集团	300.00	2020 年 1 月 17 日	2021 年 1 月 16 日	是
143	电化集团	380.00	2021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是
144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是
145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11 日	2022 年 7 月 10 日	是
146	电化集团	2,800.00	2020 年 7 月 28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是
147	电化集团	11,655.12	2021 年 7 月 2 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是
148	电化集团	2,250.00	2021 年 7 月 23 日	2022 年 6 月 24 日	是
149	电化集团	10,598.76	2022 年 5 月 23 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是
150	电化集团	2,840.38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是
151	电化集团 (注)	1,504.00	2023 年 9 月 25 日	2025 年 3 月 20 日	否

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电化集团实际为发行人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2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建信融通及中企云链余额为 304.0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发行人在报告期各期末与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1) 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余额（万元）			
		2024.06.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0.86	92.42	402.54	915.30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01	70.43	25.84	18.01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	/	/	17.91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09.88	123.95	1,333.79	2,392.21
	湖南裕能	/	5.50	0.20	30.48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31.52	702.37	2,171.25	2,569.06
	中天新能	42.73	223.78	1,414.99	/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	10.65	/	/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7.98	184.77	/	/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29	10.29	/	/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7.86	35.35		/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9.86	0.63	/	/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0.49	/	/	/
	小计	774.47	1,460.14	5,348.61	5,942.97
合同资产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8.00	48.00	473.83	473.83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19.35	388.67	1,372.99	1,189.11
	小计	267.35	436.67	1,846.83	1,662.94
其他应收款	电化集团	3.38	2.00	2.00	2.00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09	12.20	0.20	/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	1.24	/	/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6.42	39.65	/	/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	1.14	/	/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93	3.93	/	/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3.66	/	/	/
小计		64.62	60.17	2.20	2.00

(2) 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金额（万元）			
		2024.06.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账款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	/	/	331.26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	23.67	7.68	/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	10.79	/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35	13.27	/	/
合计		39.85	36.94	18.47	331.26
合同负债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	/	/	102.97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	/	/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	/	/	/
合计		/	/	/	102.97
其他应付款	电化集团	794.47	702.32	476.94	693.08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8	8.48	8.48	8.48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61	80.46	/	/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3.00	/	/
合计		925.56	794.25	485.41	701.55
长期应付	电化集团	5,269.13	5,240.36	5,182.82	5,125.2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金额（万元）			
		2024.06.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款					
合计		5,269.13	5,240.36	5,182.82	5,125.28

7、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6 月，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分别为 678.51 万元、594.42 万元、741.06 万元、234.54 万元。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重大关联交易不违反现行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独立董事已发表相关意见，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发行人的利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四）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该等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五）同业竞争

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从事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的相关业务/资产管理权已移交给湘潭城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水务”），并将在后续审计评估后按照经审计的净值划转给城发水务。经核查，上述污水处理资产接收方城发水务为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湘潭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系湘潭市国资委控制企业，本次划转完成后，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不再从事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将彻底消除与发行人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 8 月 28 日，产投集团、振湘国投、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作为移交方与城发水务就移交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及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下属污水处理资产事宜签订了

《管理权移交协议》，协议约定，根据 2024 年市委常委会第 115 次会议和市政府第 41 次常务会议精神以及《湘潭城发水务有限公司组建工作方案》（潭国资委〔2024〕68 号）要求，产投集团和振湘国投将合计持有的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国资公司将持有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 2024 年 8 月 31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按照经审计后的资产净值划转给城发水务，采取先移交接管、后完善股权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的方式实施本次划转，管理权移交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28 日。

划转后城发水务间接管理及控制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名下所有资产，包括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和湘潭姜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下属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楠竹山污水处理厂、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以及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下属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项目。

综上所述，发行人控股股东下属污水处理资产移交并划转至城发水务后将彻底消除与发行人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目前仍然有效且积极履行了相关承诺。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发行人的对外投资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新增 1 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湘潭顺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04MADN3EQ44M
法定代表人	龙邵飞
成立日期	2024 年 6 月 7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展中心 1 单元 0601001 号南栋 125 号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离岸贸易经营；进出口代理；销售代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湘潭电化	5,000	10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土地使用权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3 项土地使用权已取得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人	产权证号	坐落	面积（m ² ）	使用期限至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湘潭立劲	湘（2024）湘潭市不动产权第 0023982 号	雨湖区鹤岭镇	47,207.06	2073.12.29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2	靖西电化	桂（2024）靖西市不动产权第 0004001 号	靖西市湖润镇新兴街	106,625.00	2074.05.10	工业用地	入股	无
3	靖西电化	桂（2024）靖西市不动产权第 0004002 号	靖西市岳圩镇四明村	102,641.00	2074.05.10	工业用地	入股	无

除上述情形外，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已取得权属证书、未取得权属证书土地使用权及租赁土地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房屋所有权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已取得权属证书和未取得权属证书房屋情况未发生变化，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房屋租赁续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m ² ）	租金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发行人	刘满珍	九华经济开发区步步高大道 5 号五矿尊城 27 栋	820.00	23,428.57 元/月	2024.04.01-2024.07.31（注）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m²）	租金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23 层				
2	发行人	黄万红	五矿尊城 27 栋 24 楼、22 楼左半部分	1,196.67	24 层按 28 元/m²/月，22 层按 37 元/m²/月	2024.04.01-2024.07.31（注）	办公
3	发行人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五矿尊城 27 栋 6 层	871.00	33,330 元/季度	2024.04.01-2024.07.31（注）	办公

注：应发行人自身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发行人拟于 2024 年将办公场所搬迁至湘潭市岳塘经开区辖区内竹埠港新区创新发展服务中心办公大楼，由于具体搬迁时间尚未确定，经与出租方沟通，将以季为单位/搬迁前一次性向出租方支付租金及签订租赁合同。

（四）矿业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矿业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五）特许经营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特许经营权及其质押情况未发生变化。

（六）商标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商标情况未发生变化。

（七）专利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 1 项专利，新增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
1	发行人	一种强酸与金属的反应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322955863.1	2023.11.01	原始取得	无

（八）软件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情况

未发生变化。

（九）作品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作品著作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十）域名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域名情况未发生变化。

（十一）在建工程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账面余额前三大在建工程项目包括：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2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十二）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124,383,085.29 元，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污水处理设施、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其中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243,915,758.55 元，污水处理设施账面价值为 44,401,720.50 元，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792,973,682.78 元，电子设备账面价值 38,258,170.17 元，运输工具账面价值为 2,828,118.53 元，其他设备账面价值为 2,005,634.76 元。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主要系通过自建、购买、依法申请注册、获得授权、租赁等合法方式取得，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除已披露的情形外，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不存在被设置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新增重大合同如下：

1、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标的金额达到

2,000 万元（含）以上的采购合同。

2、销售合同

序号	签订主体	合同相对方	采购商品	合同期限
1	发行人	中银（宁波）电池有限公司	电解二氧化锰	2024.01-2024.12
2	发行人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电解二氧化锰	2024.06-2024.12

3、授信协议、借款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授信额度 (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人/质押物
1	靖西电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西市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0	2024.06.26-2025.06.25	保证	发行人
2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板塘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5,000	2024.06.27-2025.06.26	保证	电化集团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均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纠纷，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重大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审慎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48,628,313.11 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103,431,243.17 元。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均因正常的经营和管理活动而发生，与经营活动相关，合法有效。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发生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

本等事宜，亦不存在重大收购或出售资产等情形；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暂无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重大资产变化的计划。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经本所律师核查，2024年5月17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所律师对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进行了内容审查，该章程共十三章二百零八条，系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参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了相应修改，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章程的制定及修改均已履行法定程序，发行人现行《公司章程》已按有关制定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起草或修订，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共召开董事会2次、监事会1次，召开股东大会1次。经核查相关会议文件资料，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内容及签署真实、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授权及重大决策行为真实、合法、有效。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2024年4月11日，谭周聪先生因工作

调动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除此之外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及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注）、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靖西电化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 年 1 至 4 月按 1%的税率缴纳，2024 年 5 月起按 5%的税率缴纳，其他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7%的税率缴纳。

发行人并表报表范围内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1	发行人	15%
2	靖西电化	15%
3	污水处理公司	15%
4	广西立劲	15%
5	其他纳税主体	25%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及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企业所得税

发行人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14300106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6 月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靖西电化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1450003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靖西电化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6 月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西立劲属于设立在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项目，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的有关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规定，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污水处理公司从事污染防治，故 2021 年-2024 年 6 月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70%，鹤岭污水公司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2023年、2024年1-6月发行人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依法纳税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充事项期间按时申报纳税且及时足额缴纳税款，无欠税且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政府补贴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2-22】号），经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2024年1-6月享受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1,191,208.83元、4,966,455.56元、5,291,952.64元、980,000.00元。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获得的财政补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发行人的环境保护情况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充事项期间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二）发行人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情况

本所认为，发行人补充事项期间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不存在其他因违法安全生产等方面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30302202400027 号）、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30302202312040101）及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土地使用权属证书（湘[2024]湘潭市不动产权第 0023982 号），宗地面积 47,207.06 m²，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73 年 12 月 29 日，目前项目正在施工建设，待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将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建设所需的备案或审批程序，并已取得目前阶段所需要的备案或审批文件，发行人将根据项目进度及时办理并取得各阶段所必需的备案或审批文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节能管理、安全生产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的运用合法、合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情况未发生变化，本所律师认为，控股子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化，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发行人披露情况一致，发行人不存在未经批准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未发生变化。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1、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等根据《上市规则》应当及时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行政处罚情形。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发行人募集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参与讨论并审阅了《募集说明书》，特别对发行人引用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但未参与《募集说明书》的制作。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本所律师对《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引用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相关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十二、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法律问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4 号——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审核关注要点》（以下简称“《审核关注要点》”）的规定和要求，本所律师对《审核关注要点》要求律师核查的事项进行了核查，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已核查并发表意见的事项外，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如下：

（一）关注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投资前后持股比例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情形

1、公司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能与财务性投资相关的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中财务性投资金额	备注
货币资金	40,027.09		主要为银行存款、票据保证金等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62.70		碳酸锂期货套期工具
其他应收款	4,862.83	-	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和应收股权出让款等
其他流动资产	5,531.85	-	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
长期股权投资	72,365.22	-	投资对象为湖南裕能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20.00	3,000.00	投资对象为兴湘隆银基金、国中污水，其中兴湘隆银基金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1.81	-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等
合计	128,201.50	3,00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587.87		
财务性投资占比	1.06%		

（1）货币资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 40,027.09 万元，包括库存现

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所持有的衍生金融资产全部为公司期末持有的碳酸锂期货套期工具，金额为 62.70 万元，系由公司开展存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形成，目的是对冲公司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符合公司业务特点，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并非以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4,862.83 万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和应收股权出让款等，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5）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5,531.85 万元，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6）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72,365.22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财务性投资
一、合营企业	-	-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	72,365.22	否
合计	72,365.22	-

基于看好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广阔的发展前景，并结合自身业务发展规划等实际情况，公司于 2016 年作为参股方之一参与共同投资设立了湖南裕能。湖南裕能已成为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磷酸铁锂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对湖南裕能的参股投资系公司布局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属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的股权投资，不以获取短期投资项目收益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3,72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财务性投资
国中污水	720.00	否
兴湘隆银基金	3,000.00	是
合计	3,720.00	-

①国中污水

国中污水系公司子公司市污水公司的参股公司，经营范围为污水及中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安装、运营与维修；污水集中处理服务；中水销售；水质检验及技术服务；污水处理的研发、利用以及其他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子公司市污水公司持有的国中污水 6% 的权益工具投资，该被投资公司由于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估计数很难确定，因此按照成本计量。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整个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变化，且为近期无出售或回购计划的投资，持有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产业布局和长远战略的考虑，不以获取短期投资项目收益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兴湘隆银基金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领域包括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本次投资将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的渠道，通过基金对优质标的进行培育，可降低直投带来的风险。

兴湘隆银基金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的渠道，虽然兴湘隆银基金部分对外投资涉及到电池制造领域，但是其他

投资与公司主业的相关性较弱，产业协同性不明显，且公司无法控制上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等主体的投资决策，无法确保未来的投资计划与公司主业密切相关，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对上述主体的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该等财务性投资账面价值 3,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比重为 1.06%，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8）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1,631.81 万元，主要为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等，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及委托理财的情形，长期股权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权益工具资产中对兴湘隆银基金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投资金额为 3,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比重为 1.06%，未超过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属于最近一期末公司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其中，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除按协议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相关的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即 2023 年 2 月 21 日至今），公司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如下：

（1）类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额贷款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2）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3）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的

（4）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等共同投资设立兴湘隆银基金。兴湘隆银基金总规模为 10 亿元，分三期缴付，各期规模分别为 3 亿元、3 亿元和 4 亿元。2021 年 11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认缴首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占首期规模的 5%。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6 月，公司收到兴湘隆银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农银国际投资管理（河北雄安）有限公司出具的《有限合伙人的缴付出资通知》，公司以自有资金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合计缴付兴湘隆银基金一期、二期各 1500 万元，合计 3,000 万元，占基金规模的 5%。

兴湘隆银基金主要投资于科创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大健康等科技创新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

截至报告期末，兴湘隆银基金共投资了以下 9 家企业，符合合伙协议约定的投资方向：

序号	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投资比例
1	湖南兴湘节能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41.32%
2	昆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	1.43%

序号	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投资比例
		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3	湖南泛联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5.01%
4	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	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0.23%
5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研发；新特药的研究与开发；医疗器械技术开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药用辅料的技术研发、咨询、技术转让；医疗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医疗器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医疗器械技术转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7%
6	湖南科天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光电技术、测绘科学技术、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的研发；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电子器件、计算机软件和硬件、仪器仪表、照相机及器材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等	1.92%
7	南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98%
8	湖北天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实验动物垫料生产，实验动物垫料销售，实验动物笼具销售，科技中介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牲畜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实验动物生产，实验动物经营，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0.56%
9	湖南长炼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	4.15%

序号	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投资比例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领域包括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兴湘隆银基金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的渠道。通过基金对优质标的进行培育，可降低直投带来的风险。

根据证监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基金以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的，如同时属于以下情形的，应当认定为财务性投资：（1）上市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或其投资身份类似于有限合伙人，不具有该基金（产品）的实际管理权或控制权；（2）上市公司以获取该基金（产品）或其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

基于上述，虽然兴湘隆银基金部分对外投资涉及到电池制造领域，但是其他投资与公司主业的相关性较弱，产业协同性不明显，且公司无法控制上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等主体的投资决策，无法确保未来的投资计划与公司主业密切相关，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对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5）拆借资金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资金拆借的情形。

（6）委托贷款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进行委托贷款的情形。

（7）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8）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除按协议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二）关注发行人是否存在类金融业务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类金融业务指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额贷款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三）关注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安排

本所律师认为，产投集团、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针对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及减持情况出具承诺，承诺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合法有效。

二十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本次发行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内部批准与授权。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核通

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第二部分 历次问询回复更新

一、 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5）、（6）回复更新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将投向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本项目内部收益率 15.45%（税后），总投资回收期 7.44 年（税后）。募投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本次募投项目由发行人对广西立劲增资，其他股东不增资。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5）广西立劲少数股东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与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不同比例提供借款，相关安排是否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是否有其他保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6-8 的相关规定；（6）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能源管理等方面的审批、备案进展和后续时间安排，相关审批尚未完成对募投项目推进的影响，是否构成实质性障碍。

请发行人律师对（5）（6）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5）“1、广西立劲少数股东的主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等，与发行人及其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披露的广西立劲少数股东中天新能的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1） 中天新能

中天新能系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代码为 870309。根据中天新能公开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中天新能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学红	35,458,305	52.94%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2	河南凤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380,000	6.54%
3	刘琦	3,832,199	5.72%
4	中鼎开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乡中鼎科技成果转化基金（有限合伙）	2,400,000	3.58%
5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丹桂顺之实事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2.99%
6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鼎哨哥新三板精选层八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924,800	2.87%
7	梁兴江	1,600,000	2.39%
8	方三明	1,508,077	2.25%
9	戴永记	1,430,730	2.14%
10	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鼎哨哥新三板精选层七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068,369	1.60%
合计		55,602,480	83.02%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2、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2 之（6）“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能源管理等方面的审批、备案进展和后续时间安排，相关审批尚未完成对募投项目推进的影响，是否构成实质性障碍”的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评、安全、节能审批、土地等方面的审批、备案的最新进展情况和后续时间安排如下：

项目	是否已办理完毕	目前进展情况	后续时间安排
项目备案	已完成	2023 年 8 月 25 日，雨湖高新区管委会出具《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备案证明》（雨高新管备[2023]17 号）	/
环境影响评价	已完成	2023 年 9 月 27 日，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潭环审（雨湖）[2023]018 号）	/
安全评价	不适用	/	/
节能审批	已完成	2023 年 9 月 28 日，湘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节能报告的批复》（潭发改环资[2023]437 号）	/
土地	已完成	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湘[2024]湘潭市不动产权第 0023982 号），宗地面积 47,207.06 m ² ，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73 年 12 月 29 日	/

建设工程	未完成	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30302202400027 号）及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30302202312040101），目前正在建设中	待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二、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1）回复更新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如下情况：（1）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9,568.36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将“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两项变更上述两项合计补充流动资金 23,581.34 万元。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之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已建成，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本次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发行人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此次申报材料说明此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请发行人律师对（1）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1）回复“（3）前募项目效益模拟测算”的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报告期内，前募项目模拟测算效益情况如下：

项目		可研测算数据（万元）	模拟测算数据（万元）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683.83
	净利润	2,560.23	1,430.74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78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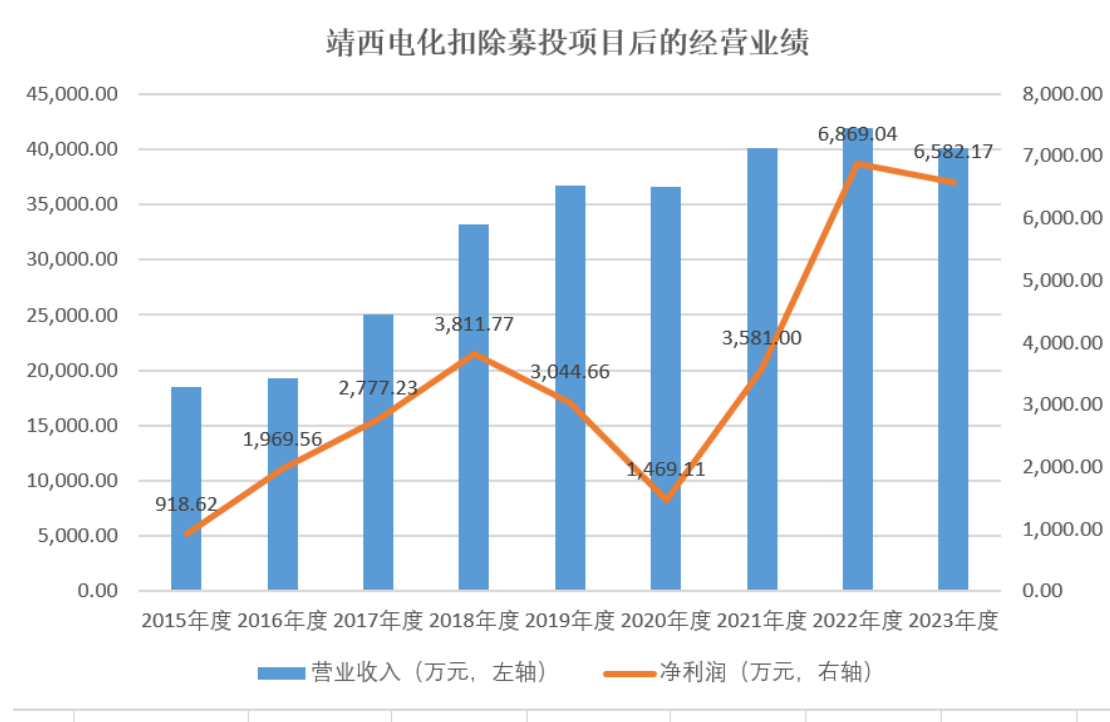
	净利润	2,560.23	4,262.93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31,442.94
	净利润	2,560.23	5,081.48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1,862.19	18,270.76
	净利润	1,280.12	3,746.70
合计	营业收入	83,035.33	101,179.64
	净利润	8,960.81	14,521.85

注：2024 年 1-6 月可研测算数据按照半年度进行了换算。

根据上述方法进行模拟测算结果，前募项目投产后逐渐释放效益，整体运营情况良好，累计收益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报告的预测效益。2021 年度，由于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同时前募项目投产运营需要一定的磨合期，导致前募项目的净利润较低；2022 年至 2024 年 1-6 月前募项目运营情况良好，产品涨价、毛利率上升，模拟测算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测算数据。

扣除前募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业绩数据如下：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15 年度	18,460.27	918.62
2016 年度	19,269.57	1,969.56
2017 年度	25,080.87	2,777.23
2018 年度	33,239.26	3,811.77
2019 年度	36,655.20	3,044.66
募投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值	26,541.03	2,504.37
2020 年度	36,542.07	1,469.11
2021 年度	40,153.95	3,581.00
2022 年度	41,958.90	6,869.04
2023 年度	40,150.41	6,582.17
募投项目实施后扣除募投项目 模拟测算数据之后的平均值	39,701.33	4,625.33
平均值增长率	49.58%	84.69%



近年来，靖西电化业绩整体向好，既有前募项目的贡献，也有原有产线的贡献。在扣除前募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经营业绩纵向对比也呈现整体增长趋势。取前募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数据作为基准，前募项目实施后，靖西电化扣除募投项目的业绩亦整体向好，营业收入增长 49.58%，净利润增长 84.69%。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三、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3）回复更新

2021 年 10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靖西电化因安全事故被靖西市应急管理局采取 2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2023 年 10 月 19 日，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决定给予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人民币伍拾壹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发行人楠木冲锰矿采矿权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到期，公司正在办理采矿权的续期手续，相关矿山正在复产中；公司在广西拥有爱屯锰矿探矿权，正在推进探转采工作，同时公司在积极寻找其他优质锰矿资源。发行人 2011 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与锰矿开采及锰粉加工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其中包括了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矿山采矿权，开采范围为 101 米至-260 米标高。同时电化集团还拥有两宗锰矿探矿权（范围分别为湘潭锰矿采矿权区-260 米标

高以下和湘潭锰矿边部），与发行人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拥有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并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产投集团下属单位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涉及污水处理相关业务，并拥有楠竹山污水处理项目和姜畲镇污水处理项目。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3）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将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4之（3）回复“1、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中披露的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重合情况附表进行更新，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关于“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问题情况已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文“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章节中更新，详见“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之“（五）同业竞争”部分。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四、关于《第二轮审核问询函》问题5之（1）回复更新

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部分企业与发行人在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锰矿开采业务等方面存在同类业务，发行人控股股东在公司首发上市、再融资、重组以及收购过程中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截至

目前，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共拥有 4 个污水处理项目，问询回复称，前述污水处理项目与发行人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不会产生直接利益冲突，且目前不具备置入发行人的条件。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是否充分；……

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问题 5 之（1）“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是否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是否充分”回复更新，更新内容具体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文部分“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之“（五）同业竞争”。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五）》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出具，正本一式三份，无副本。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负责人：罗 峥
罗 峥

经办律师：

董亚杰
董亚杰

陈秋月
陈秋月

黄淑敏
黄淑敏

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	振湘国投	2008-11-11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7楼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线、电缆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贸易和房屋租赁	否
2	电化集团	1994-05-10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场地租赁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路以南昭山 两型产业发 展中心 1 单 元 0601001 号南栋 116 号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 流园有限公司	2011-11-04	湘潭市雨湖 区鹤岭镇机 修厂房	铁路专用线运输(以广铁的运输协议为准);仓储服务;钢材加工及销售;场地租赁;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4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2003-09-10	湘潭市岳塘 区宝塔街道 芙蓉路 18 号 高新科技大 厦 8 楼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不含硅酮胶)、化工产品(不含 危险及监控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5	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2014-10-21	湖南省湘潭 市高新区晓 塘路 9 号创 新大厦 1605 室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 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12-22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春兰路西侧 1004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咨询、管理服务、运维	否
7	湖南潭州威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9-16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黑石铺街道湘府西路 299 号香芙嘉园 1 栋 905、908、936、937 房 -110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	湖南丰民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2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国乡湘竹村栗山塘组 3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楼 301 室	止、无限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 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	桂阳潭州恒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22	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沙坪街道桂阳工业园区长富项目区创新创业孵化二期孵化大楼(209)	许可项目: 电力供应;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 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电线、电缆经营;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无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 电业务	否
10	湖南丰民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0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 3 楼 302 室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 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光伏发电设备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 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 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	安徽阜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颍淮大道宝龙城市广场办公楼B1301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2	安徽阜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榴城镇新怀魏路东侧中房颐景小区A5号楼108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3	安徽阜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正午镇横山村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耿庄 42 号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4	安徽阜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田集镇沈桥村沈老庄 86 号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5	安徽阜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灵城镇尚东国际 A 区 4 栋 109 号	许可项目: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零售;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制的项目)		
16	安徽阜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邢塘街道办事处腾辉国际城8栋102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7	安徽阜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城东街道青网科技园七号楼50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8	安徽阜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太和经济开发区红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星美凯龙 A7-305号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9	安徽阜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堰口镇堰口村寿六路原野小区7栋107号商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20	安徽阜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涡阳北路1910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制的项目)		
21	安徽阜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4	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慎城镇文一锦门学府里S2-107号商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2	安徽阜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5	安徽省阜阳市界首市国祯广场3号楼205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3	湖南丰民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08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大将北路60号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B栋4楼405室	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4	绥化市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30	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峰威南苑A区5栋1层114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5	南宁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9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65号广西明商业广场内A座12楼02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6	湖南丰民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16	湘潭县易俗河镇天易路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发电、输电、供(配)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南侧、杨柳中路西侧天易示范区创业大厦1204室	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业务	
27	河南安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老城隍庙街路东28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8	河南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郑州市曲梁镇工业园区大学南路同赢企业总部港C栋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601	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9	河南安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睢县董店乡 罗马路127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30	河南安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郑州市 新郑市创业 路与湖滨度 路华祥喜度 大厦B座 2503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31	河南安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河南省周口 市郸城县远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洋智慧城西门12号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	
32	河南安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8	河南省周口市区城龙关回族镇中段都大道1064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3	河南安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5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城郊乡湘江路65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4	河南安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5	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城斗路2号商业城01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5	河南安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河南省周口市长乐镇谢安路东段56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6	河南安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蒲山镇紫东街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6号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7	河南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双河街道周园村二组32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8	河南安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城关镇岳庄商业街C区169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件为准)		
39	河南安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街道健康路与朝阳路口100米137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0	河南安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广市场西路与北二环交叉口向北150米商务局西大门南侧1-9号商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1	河南安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8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煤山街道洪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山庙花卉盆景市场东隔壁78号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2	湖南国碳工程有限公司	2023-01-05	湖南湘潭经济开发区大将北路60号B栋4楼406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3	湘潭市高新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九楼906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室	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4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3-01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大 将北路60号 B栋512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45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3-01	湘潭经开区 步步高大道5 号五矿地产 尊城27栋1 单元0401009 号、0401010 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46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 单元 0601001 号南栋 123 号房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7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湘潭县易俗河镇凤凰路、银杏路东北拐角同丰广场 B 座 1801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48	湖南潭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4-29	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易俗河镇玉兰中路400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9	湖南潭州晖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1	湖南省长沙天心区天顶街道雷锋大道448号天泰怡园1栋601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0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6-28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市靖城镇德爱大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楼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1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3	湘潭市雨湖区鹤岭工业园A区春兰路西侧1001室	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2	娄底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1	湖南省娄底市辖区涟滨街道新星北路创业大厦十一楼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润滑油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合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3	长沙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8-15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528号湘诚万兴2010号房屋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4	双峰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29	湖南省娄底市双峰县永丰街道思云路东侧(地税住宅小区)1层114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件批发;电线、电缆经营;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5	长沙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4-15	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街道香樟路255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号云集大厦 第 12 层 1232-1237 房 -1839	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56	盘州丰民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4-05-10	贵州省六盘 水市盘州市 亦资街道西 浦河湿地公 园片区盘州 府1号1.1期 1号楼2-9-1 室	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 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 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 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风力发 电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 除外);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 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 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 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57	耒阳丰民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4-05-11	湖南省衡阳 市耒阳市水 东江街道东 鹿居委会华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远万江府 13 栋 211 号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58	宁安市丰民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4-05-20	黑龙江省牡 丹江市宁安 市镜泊乡复 兴楼村 1 号 （自主申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 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 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 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研发；电 缆经营；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 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 设备销售。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59	益阳丰民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4-06-17	湖南省益阳 市赫山区赫 山街道赫山 办事处洪家 村居委会（青 年路 319 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60	红河国碳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3-07-25	云南省红河 哈尼族彝族 自治州蒙自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 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市文澜镇银杏河社区银杏路4号202室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1	湛江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7-26	廉江市安铺镇城南安南七路11号103室(仅限办公)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2	嘉禾潭州恒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珠泉镇金田西路21号嘉年酒店202房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3	湖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0-23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路与建设大道交汇处利腾国际第1幢/单元2层12室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4	丽江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1	云南省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凤鸣居委会段家村12-1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5	郴州苏仙区恒开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五里牌镇苏仙产业开发区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五里牌路 55 号中小型企 业科技孵化 基地 2047 号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66	大连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5	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太平街道柳 家社区太平 沟街三组 293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 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 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 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67	郴州北湖区潭州恒开 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郴 江街道国庆 南路 89 号湘 南国际物流 园管委会办 公楼 4 楼 408-8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8	湘潭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4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国乡湘竹村栗山塘组3楼308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9	安仁国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01-10	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永乐江镇仁信北路工业集中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0	武汉国碳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1-08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庙山产业园向阳村向阳南路毅恒重工贵宾楼二楼	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208 室	或限制的项目)		
71	湖南潭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21	长沙市望城区经济技术开发 区高星物流园二期 1-9 栋 118、119 室-16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72	深圳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16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 新田社区谷 湖龙二村 40-2 号 109 室	一般经营项目是:停车场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热能发电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广告发布;数字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受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3	黔南州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2-08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龙井村大井边组19号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4	郴州市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16	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珠泉镇桂嘉路祖山背村牌坊口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75	永州市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08	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梅湾街道51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6	东安县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09	湖南省永州市东安县井头圩镇晓江口村永东大路旁(永东大道102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7	靖西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4-07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市新靖镇龙潭路6号(环球商业楼2号楼)一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层 B1-3A 商 铺、二 层 B2-3A 号房	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8	湖南丰民宿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3-06-27	湖南湘乡经 济开发区大 将北路 60 号 B 栋 4 楼 407 室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79	邵阳市潭州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3-05-26	湖南省邵阳 市新宁县马 头桥镇金星 村 4 组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设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技术服务、技术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80	河北省碳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0-31	石家庄市高新区建石南路10号206-1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81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6-08-26	湘潭市九华经开区传奇西路9号创新创业服务大楼708、709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 进行股权投 资；受托管 理股权投资 基金；对未 上市企业的 投资和上市 公司定向发 行股票或非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定向发行股 票的投资; 投资管理服 务	
82	湖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9-15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双马街道书院路38号综合楼609-17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83	泗阳国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迎宾大道西延北侧、二号桥东侧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84	衡阳联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07-15	衡阳市高新区解放大道47号星月都会327室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以上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以及民间资本融资中介服务;不得吸收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组织授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85	湘潭市雨湖区潭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0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望江路8号综合楼301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86	洛阳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1-09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五区和諧路1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电(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7	洛阳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7-07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五区和谐路1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8	驻马店平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26	河南省驻马店市兴业大道与建设大道交叉口西北角1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9	山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5-13	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金村镇霍秀村（山西兰花国际物流园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区一站式服 务中心楼 D416室)	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0	湖南潭州智慧照明有限公司	2022-12-29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万楼街道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1001室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灯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91	长沙阳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13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27号海创科技园B-1栋加速器生产车间910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软件开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线、电缆经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 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2	宁乡阳鑫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2022-12-23	湖南省长沙 市宁乡市城 郊街道沔丰 社区(景途商 业广场)A栋 103室-016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新兴 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 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储能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配电网 关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环 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的销售；机械设备的研发；电子 产品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电气设备的销售；发电机 及发电机组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 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 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配电 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太阳能热发电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 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 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活动)		
93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2021-03-29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街道运输办公楼	铁路专用线运输;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铁路专用线器材设备、铁路加固材料、器具、铁路篷布制造及销售;铁路货物运输装载加固技术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物流信息系统的研发及销售;物流方案设计服务;物流用具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服务;通用仓储;装卸搬运;普通货物、冷藏车、集装箱、大型货物、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铁路、水路、航空运输设备和集装箱修造、租赁服务;汽车租赁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海关代理报关服务;物流园的建设、运营管理服务;国内、国际贸易;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建材、钢材、粮食、农资、化肥及日用品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及销售;物流地产开发建设;车辆及设备维修、保养;铁路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装卸	否
94	湘潭昭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0-11-26	湘潭市岳塘区株易路口(昭山示范区)	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城市绿化管理;房屋拆迁服务;土地整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礼品花卉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活动)。		
95	湘潭湘桥发展有限公司	1993-04-18	湘潭市大湖路 36 号虹桥大厦	开展种植业、养殖业；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日用品、针纺织品、普通机械、金属材料的销售；房屋租赁服务。	无实际经营，待注销	否
96	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6-08-16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 3 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 6 楼	以自有资产进行环境治理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治理；环境技术咨询；海泡石产品销售；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评估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环境污染处理药剂、土壤调理药剂及修复药剂销售；有机肥及有原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技术咨询与转让；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站（场）建设、运营及废物的再生利用；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环保产品销售（海泡石销售）、环保工程专业承包、污水处理运营维护	是
97	湘潭产投污染土壤集中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2022-02-28	湖南省湘潭市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	一般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大厦6楼	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砖瓦制造；砖瓦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8	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08-23	湘潭市雨湖区楠竹山镇人民政府后栋4楼2403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	是
99	湘潭姜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08-21	湘潭市雨湖区姜畲镇人民政府前栋一楼102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是
100	湘潭市环科环境监理有限公司	2009-07-09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建设项目工程环保监理。	工程监理、环境监理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01	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4-04-02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区科技大厦6楼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市岳塘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是
102	湖南至正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9-08-01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616号	一般项目: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室内环境检测;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检测服务	否
103	湘潭产投医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04-28	湘潭县易俗河镇梧桐南路以东(上马生活垃圾填埋场)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医疗废物处置	否
104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1999-08-09	湘潭经开区潭州大道15号	粮食收购、仓储、加工、销售和物流配送(以有效许可证为准);农畜产品(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除外)收购、销售;粮油加工机械的制造、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谷	政策性储备、贸易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物粉类制成品(湿米粉、半干米粉)的生产、销售(以有效许可证为准);米面制品的制造与销售;粮油产品的初加工、销售;食用油的储藏、贸易销售;谷壳的加工、销售;农副产品收购、初加工和销售;餐饮服务;日用品、食品的销售;装卸服务(砂石除外);场地、房屋租赁;食品添加剂、农副产品加工专用设备的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		
105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05-29	湘潭经开区 潭州大道15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粮食收购;机械设备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谷物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粮食加工销售(大米、湿米粉、专用粉加工生产销售、方便米粉销售)	否
106	无锡莱仕臻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06-20	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振	生物、生化制品的研发;食品生产专用设备的研发、销售;食品、日用品、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自	食品研发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石路 80 号第 24 车间	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7	江苏聚宝食品科技有 限公司	2022-07-28	宝应县安宜 镇工业集中 区城北创业 园四期 18 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粮食加工销 售(湿米粉、 米线、预拌 粉、方便米 粉销售)	否
108	上海聚宝美愿食品科 技有限公司	2022-05-11	上海市青浦 区新胜路 288 号 7 幢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粮食加工销 售(湿米粉、 方便米粉销 售)	否
109	湖南聚小鲜食品销售 有限公司	2023-10-10	湘潭经开区 九华街道潭 州大道 15 号 综合楼 412 室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销售代理；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未经加工	预包装食品 销售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的坚果、干果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市场营销策 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电影摄制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无限制的 经营活动)		
110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2024-05-16	江西省鹰潭 市贵溪市白 鹤湖现代农 业生态科技 园规划四路 C-02-04 地块 第一栋综合 楼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 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食品、酒、饮 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 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粮食收购, 机械设备研发,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进出口代理(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食品销售	否
111	湖南粮隆贸易有限公 司	2022-12-28	湘潭经开区 和平街道潭 州大道 15 号 综合楼 407 室	许可项目: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谷物 销售;粮食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无限制的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12	湘潭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6-11-21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5楼	以自有资产进行农业产业项目投资及资产经营管理；基本农田及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建设；生态环境、科技创新、农业服务体系项目投资；农村供水、节水、排污水项目；投资；现代农业示范项目建设项目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3	湘潭梅林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03-03	湘潭县易俗河镇梅林桥村梅林组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休闲农业项目开发经营；稻谷、豆类、油料、蔬菜、食用菌、水果、茶、苗木、花卉的种植、销售；牲畜、家禽、水产的养殖、销售；农业机械销售、维修；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销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饲料加工、销售；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土地流转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土地流转业务	否
114	湘潭盘龙荷鹏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8-07-09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195号盘龙大观园花海乐园西游客接待中心101号3楼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休闲农业项目开发经营；旅游景区及项目规划设计、开发、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农业园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娱乐场所经营；游乐园；公园、景区内游船出租活动；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工艺品、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15	湘潭照山红园林有限公司	2018-12-27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195号盘龙大观园花海乐园西游客接待中心101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土石方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园林绿化植物、苗木、花卉、盆景、其他园艺作物(不含种苗)、农产品的种植及销售;绿化管理服务;休闲观光活动;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租赁、销售;提供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6	湘潭海泡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4-06-23	湘潭县易俗河镇荷花路以西宏信一期D3栋	海泡石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其中介服务;海泡石矿石开采、生产及销售;非金属矿材料、环保材料、石化材料、土壤修复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非金属矿及其制品的检测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园区管理服务;厂房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泡石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其中介服务,生产及销售,厂房租赁服务	否
117	湘潭源远海泡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12-25	湘潭县易俗河镇荷花路以西宏信一期D3栋	海泡石产品、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土壤调理及修复剂、防护用品、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的研发、加工、销售、技术咨询及转让;非金属矿及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环保设备、农机设备的维修、销售及租赁;农田修复;环境治理;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建设与运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设计、技术推广;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设计、咨询服务;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灌溉服务;	海泡石产品销售、租赁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经营不分装种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8	湘潭龙瑞海泡石有限责任公司	2016-05-26	湖南省湘潭市龙洞镇石头村二组	凭有效的采矿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海泡石粘土露天开采、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9	湘潭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96-08-29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五楼	经营基本建设投资及投资项目的资金拆入融资业务;开发项目、参股、合资、合作及经销所获的产品;经营设备租赁业务;政策允许经营的投资项目的设备、材料的采购供应;工程项目的咨询及评估(上述经营范围属法律、法规限制的以其专项审批为准)。	无实际经营	否
120	湘潭产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1-12-2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楼	许可项目: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1	湘潭经科数通大数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12-20	湖南省湘潭市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	一般项目: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服务和相关软件和服务;云计算装备技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科技大厦 305 室	术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122	湘潭市数字经济产业 有限责任公司	2023-03-16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双马街道湘潭大道 3 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 3 楼	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防设备制造；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园区管理服务；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对外承包工程；安防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等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23	湘潭市民生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02-08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展中心 1 单元 0601001 号南栋 111 号	一般项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 (不含涉外调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业管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个人商务服务;农副产品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集贸市场经营管理服务	否
124	湘潭市产业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18-09-27	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吉安路 77 号中瀚财富广场 1 单元 020101 号	一般项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财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 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 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 软件开发; 互联网数据服务; 大数据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5G 通信技术服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 网络技术服务; 数字技术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	投资与资产管理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27	湘潭湘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03-31	湘潭经开区 保税六路 6 号湘潭综合 保税区标准 2#仓库 101	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煤炭及制品、建材、五金产品、电气设备、谷物、豆及薯类、农用薄膜、林业产品、中药、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其他化工产品批发;金属材料批发;有色金属合金批发;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批发;新型金属材料批发;建筑用钢筋产品批发;日用木制品批发;木材、棉纱、电子元件、农产品、农副产品的销售;信息技术咨询;供应链管理的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服务;装卸搬运;国内、国外贸易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8	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07-06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大厦 4 楼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否
129	湘潭两型社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07-10	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 9 号创新大厦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企业并购、重组及其他资本运营等项目的咨询、管理、培育、推介;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受托管理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 企业并购、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6 楼 1605 室	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组及其他 资本运营等 项目的咨 询、管理、 培育、推介； 实业投资； 股权投资； 受托管理投 资及相关咨 询服务	
130	湘潭县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	2003-05-07	湘潭县易俗 河镇天易路 南侧、杨柳中 路西侧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 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城市绿化管 理;固体废物治理;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建 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 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 工；房地产 开发经营、 以自有资金 从事投资活 动	否
131	湘潭县市政公用工程 有限公司	2001-08-21	湖南省湘潭 市湘潭县易 俗河镇天易	许可事项: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集贸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路南侧、杨柳 中路西侧天 易示范区创 业大厦1204 室	市场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整治 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创业 空间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建筑 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 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32	湘潭天易富昌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2016-03-29	湘 潭 县 易 俗 河 镇 天 易 示 范 区 创 业 大 厦 8911室	资产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土地综合开发 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收款、发行票据、 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企业管理服务; 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33	湘潭飞梵贸易有限公 司	2021-06-02	湖 南 省 湘 潭 市 俗 河 镇 天 易 路 南 侧 、 杨 柳 中 路 西 侧 天 易 创 业 大 厦 8907室	贸易代理;建材、机械设备、金属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 设备、通讯设备、办公用品、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矿产品、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日用百货、农产 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 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通讯设备、计算机的维修;环境卫生、 市政设施的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电气信号设备 装置的制造;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保安监控及防盗报 警系统工程服务;停车场服务;广告制作、发布;机械设备租赁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太阳能、风力发电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4	湘潭天易辉鸿实业有限公司	2016-07-25	湘潭县易俗河镇湘潭天易示范区创业大厦8911室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园区土地开发与经营;以自有资金进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公共资源、自然资源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医院管理;医疗设备租赁;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三类医疗用品及器材、建材、花卉苗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35	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2-05-25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区科技大厦七楼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房屋租赁代理服务;国有产权交易服务;以自有资产对重组的国有企业和国有控股公司进行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土地开发及经营;贸易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有资产租赁及服务	否
136	湘潭国企改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6-07-07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	以自有资产进行对重组的市属国有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对国有企业改制资产进行综合开发、运营与管理;组织实施企业优化资本结构;农副产品的加工、销售;市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有资产租赁及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科技大厦 7 楼			
137	湖南五菱机械有限公司	1994-06-22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街道建设南路友谊广场(原供应处)6号	陶瓷机械设备、环保机械、电气设备、工程机械、造纸机械、卷烟机械、食品机械的制造、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属法律、法规限制的,以其专项审批为准)。	待注销	否
138	湘潭五菱陶瓷机械厂	1994-03-16	湘潭市岳塘区板塘铺安乐社区轻机村板马路拐角处	陶瓷机械及其配件、电屏制造、销售。带锯来料加工。	待注销	否
139	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4-03-27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是
140	湘潭市军粮供应有限公司	2022-11-24	湘潭市雨湖区窑湾街道人民路50号	许可项目:军粮供应;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军粮供应、食品销售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发展大厦 17 号门面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粮油仓储服务;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1	湖南湘润创启进出口 贸易有限公司	2021-05-19	中国(湖南) 自由贸易试 验区长沙片 区临空区黄 花镇黄花综 合保税区标 准仓库 14 号 栋 3 楼南侧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谷物销售;豆类薯类销售;农用薄膜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内贸易代 理;进出口 代理;货物 进出口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42	浙江致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04-10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排岭南路55号6幢303室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43	湘潭湘衡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6-08-15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36号湖南三建大厦1410-1418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能源项目和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分布式燃气项目、燃气、燃气设备的经营、转让及咨询服务;新材料、新设备、充电桩、节能环保产品的设计、开发、安装及销售;智能装备、海洋工程专用装备、新型复合材料、光伏发电设备的生产制造及零售;生物技术、互联网信息技术、软件技术的推广、转让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及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44	湘潭大数据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1-06-22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楼307号）	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和服务；计算机网络安全服务；软件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业征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5	湘潭潭城虹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私募股权基金企业 (有限合伙)	2017-07-27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9号创新大厦裙楼223号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46	上海产财振湘新能源汽车技术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2-08-08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28号2207A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否
147	深圳前海致合弘汇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4-06-06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材料产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培训和其他限制项目)。	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 市前海商务 秘书有限公 司)			
148	湘潭产兴财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9-20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大厦 4 楼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否
149	湘潭产宏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2-0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 3 号高新科技大厦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者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50	湘潭产融医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06-2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 3 号(产业集团 4 楼)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51	湘潭低碳气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01-13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4楼）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否
152	湘潭现代农业发展私募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1-22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产业集团4楼）	从事非上市类别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别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53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6-08-26	湘潭市九华经开区传奇西路9号创新创业服务大楼708、709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融资;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定向发行股 票的投资； 投资管理服 务	
154	盐城潭洲产兴醇氢新 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12-12	盐城市盐南 高新区新都 街道金融城6 号楼3304-55 室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否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六）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F,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 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 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4 年12 月

目 录

第一节 引言	4
第二节 正文	5
第一部分 发行人相关情况的变化	5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5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5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6
四、发行人的设立	6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6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6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7
八、发行人的业务	8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9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26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29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30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30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30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30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31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33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34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35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35
二十一、发行人募集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35
二十二、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法律问题	36
二十三、结论意见	43
第二部分 历次问询回复更新	45
一、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3 之（1）回复更新	45
二、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2）、（3）回复更新	47
第三节 签署页	50
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51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六）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已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四）》《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上述法律意见书合称“已出具法律意见”）。

现本所就发行人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期间（以下简称“补充事项期间”）发生的重大变化进行核查并出具《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六）》（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系对已出具法律意见的补充并构成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应当和已出具法律意见一并使用；对于已出具法律意见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调整的内容，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未涉及补充核查和更新的内容，仍以已出具法律意见披露的相关信息为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再重复披露。

本所律师在已出具法律意见中的声明事项亦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报告期”是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期间。如无特别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简称与已出具法律意见中简称的含义相同。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本所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四）发行人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

（五）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

（六）本所律师仅就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第二节 正文

第一部分 发行人相关情况的变化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已在《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批准本次发行以及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决议。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发行人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相关授权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除上述延长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发行及相关授权的其他事项和内容保持不变。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股东大会作出的本次发行的批准与授权仍在有效期内，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上市公司，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终止上市的情形，仍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各项实质条件未发生变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发行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及《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有关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设立事宜未发生变化。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调整后的组织机构为：营销部、物资采购调度中心、组织人事部、综合部、财务部、董事会工作部、安环部、监审部、品管部、工程管理部、市场部、湘潭电化驻广西联络办、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等职能机构和部门。发行人机构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其他单位或个人未干预发行人的机构设置。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未发生变化，发行人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发行人的主要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发行人股东名册及发行人《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电化集团	国有法人	185,928,027	29.54
2	振湘国投	国有法人	79,885,370	12.69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200,269	1.46
4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4,713,546	0.75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451,600	0.71
6	栗建伟	境内自然人	4,126,700	0.66
7	卢红萍	境内自然人	3,451,448	0.55
8	彭自如	境内自然人	2,795,000	0.44
9	祝双英	境内自然人	2,778,612	0.44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06,449	0.38

（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电化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29.54%的股份，电化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振湘国投持有电化集团 100%的股权并同时直接持有发行人 12.69%的股权，为发行人的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持有振湘国投 100%的股权，湘潭市国资委直接持有产投集团 90%的股权并履行出资人职责，因此湘潭市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所律师认为，电化集团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湘潭市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违反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一）发行人的股本变更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629,481,713 股，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形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振湘国投所持有发行人股份质押情况如

下：

序号	质押人	质押数量 (万股)	质权人	质押到期 日	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1	电化集团	1,2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029.03.28	6.72
2	电化集团	1,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 分行	2025.04.29	9.14
3	电化集团	4,960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028.02.17	26.68
小计		7,909	/	/	42.54
4	振湘国投 (注)	1,086.95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 潭分行	2027.06.16	13.61
小计		1,086.9565	/	/	13.61
总计		8,995.9565	/	/	33.84

注：2024 年 10 月 10 日，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振湘国投新质押 1,100 万股公司股份，共计质押 2,186.9565 万股股份。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质押公司股份 8,995.9565 万股，合计约占其所持股份的 33.84%，约占公司总股本 14.29%。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大比例质押情形，不存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

八、发行人的业务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生产经营许可及相关资质证书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子公司广西立劲新增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持有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注册号	认证标准	认证/适用范围	认证机构	有效期至
广西立劲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11002132372	ISO9001:2015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锰酸锂、四氧化三锰）的设计和制造	TÜV Rheinland Cert GmbH	2027.09.17

持有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注册号	认证标准	认证/适用范围	认证机构	有效期至
广西立劲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11112132372	IATF16949:2016	动力电池材料用锰酸锂的设计和制造	TÜV Rheinland Cert GmbH	2027.09.13

（三） 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在中国大陆之外设立境外机构开展经营活动。

（四） 发行人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五）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发行人提供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及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9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合并报表数）分别为 141,034.36 万元、192,831.67 万元、212,831.00 万元和 136,826.14 万元，分别占当年或当期营业收入（合并报表数）的比例分别为 75.36%、91.81%、98.38%、98.90%。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六） 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情况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 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对已出具法律意见中涉及发行人关联方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信息如下：

1、关联法人

（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1	电化集团	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持股 29.54%

2	振湘国投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持有电化集团 100%股权，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直接持股 12.69%
3	产投集团	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持有振湘国投 100%股权，间接控制发行人 42.23%的股权
4	湘潭市国资委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产投集团 90%股权，通过产投集团控制发行人 42.23%股份表决权。

（2）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除电化集团、振湘国投、产投集团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中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及间接控制的与发行人有关联交易的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100%，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2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88%
3	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68%
4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56%、产投集团子公司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1%；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5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直接持股 51%，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6	湘潭湘桥发展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100%
7	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71.0776%、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28.9224%
8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直接持股 62.1427%
9	湘潭昭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0	湘潭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1	湘潭海泡石科技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2	湘潭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3	湘潭产投污染土壤集中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4	湘潭市民生市场监督管理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5	湘潭市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6	湘潭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7	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100%
18	湘潭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83.9864%
19	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80%
20	浙江致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75%
21	湘潭湘衡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60%
22	湘潭大数据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产投集团直接持股 51%
23	湘潭潭城虹湾产业发展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77.4775%财产份额
24	上海产财振湘新能源汽车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36.3570%财产份额
25	深圳前海致合弘汇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振湘国投持有 67.3401%财产份额
26	湘潭产兴财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23.3594%财产份额、振湘国投直接持有 15.6250%财产份额
27	湘潭产宏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71.4286%财产份额
28	湘潭低碳气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6667%财产份额
29	湘潭现代农业发展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1803%财产份额
30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产投集团持有 49%财产份额
31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2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3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4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5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6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交易
37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间接控制企业，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交易

（4）由发行人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关联方。

2、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董事长
2	彭勇	董事
3	丁建奇	董事
4	龙绍飞	董事、总经理
5	贺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6	刘伟军（注）	董事
7	汪形艳（注）	独立董事
8	何琪	独立董事
9	周波	独立董事
10	马翼	监事会主席
11	卢武	监事
12	寻怡	监事
13	戴佳	监事
14	何花	监事
15	朱树林	副总经理
16	文革	副总经理
17	成希军	副总经理
18	周彤	总工程师
19	张伏林	财务总监
20	邹秋阳	总经理助理

注：发行人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通过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已选任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刘伟军、汪形艳未续任。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

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 电化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电化集团董事长
2	余磊	电化集团董事、总经理
3	谢国宏	电化集团董事
4	彭勇	电化集团董事
5	谢晋根	电化集团董事
6	丁建奇	电化集团董事
7	刘红军	电化集团董事
8	李丽红	电化集团监事会主席
9	尚君	电化集团监事
10	马翼	电化集团监事
11	尹建文	电化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12	肖楚男	电化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3) 振湘国投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振湘国投执行董事
2	刘伟军	振湘国投总经理
3	余杜	振湘国投监事

(4) 产投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干江	产投集团董事长
2	余磊	产投集团董事、总经理
3	谢国宏	产投集团董事
4	彭勇	产投集团董事
5	谢晋根	产投集团董事
6	丁建奇	产投集团董事
7	刘红军	产投集团董事
8	李丽红	产投集团监事会主席
9	尚君	产投集团监事
10	马翼	产投集团监事
11	尹建文	产投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12	肖楚男	产投集团监事（职工监事）

3、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之外，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担任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发行人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发行人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报告期内已发生关联交易或者曾担任过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关联方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关联关系
1	谭新乔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1 年 11 月离任
2	张浩舟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2 年 8 月离任
3	张迎春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于 2022 年 9 月离任
4	周密群	曾担任发行人监事，于 2021 年 7 月离任
5	成曙光	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于 2021 年 7 月离任
6	李峥嵘	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于 2023 年 7 月离任
7	谭周聪	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于 2024 年 4 月离任
8	湖南裕能	发行人联营企业
9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0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1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2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发行人联营企业子公司
13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系原联营企业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2021 年 10 月发行人转让股权后退出
14	中天新能	发行人子公司广西立劲少数股东
15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联方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控股的企业，发行人董事长刘干江担任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关联交易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审计报告》、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发行人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向关联方购买商品等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湖南裕能	辅材	参照市场 定价	/	/	/	0.64
2	电化集团	水电费、材料	参照市场 定价	/	/	64.78	517.99
3	广西裕能新能源 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费、其他 综合服务费、	参照市场 定价	/	24.90	553.47	2,177.91
4	靖西潭州新能源 有限公司	电费	参照市场 定价	46.43	57.07	16.92	/
5	湘潭市雨湖区潭 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电费	参照市场 定价	163.82	149.21	40.78	/
6	湘潭电化铁路有 限公司	运输和装卸 费	参照市场 定价	/	1.64	/	/
7	步步高商业连锁 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	参照市场 定价	61.60	57.24	/	/
8	湖南聚宝金昊生 物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	参照市场 定价	112.60	83.50	/	/

2、发行人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电化集团	电力、材料等	参照市场 定价	/	0.24	204.61	637.12
2	广西裕宁新能源 材料有限公司（曾 用名为靖西湘潭 电化新能源材料 有限公司）	水电气、劳务 等	参照市场 定价	12.73	1,467.23	4,840.88	3,110.42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	91.58	115.62
3	湖南裕能	材料、水费等	参照市场 定价	/	4.87	7.62	51.68
4	四川裕能新能源 电池材料有限公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 定价	/	661.04	323.65	5,790.19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年 1-9月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司						
5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128.85	-137.47	3,403.04	13,079.07
6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咨询费	参照市场定价	/	/	/	30.88
7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	/	/	7.73
		水电、劳务等	参照市场定价	8.61	52.21	1,117.66	387.50
8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电费、服务费	参照市场定价	7.79	23.58	7.99	1.37
9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参照市场定价	8.91	0.57	2.09	/
10		水电费	参照市场定价	/	13.59	/	/
11	中天新能	锰酸锂	参照市场定价	/	1,313.98	3,877.27	/
12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1.38	348.68	/	/
13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0.10	9.44	/	/
14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	32.43	/	/
15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定价	527.60	0.56	/	/
16		服务费	参照市场定价	/	0.06	/	/
17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200.72	/	/	/
18	江西聚宝生物科	工程服务	参考市场	253.89	/	/	/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技有限公司		定价				
19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参考市场定价	74.30	/	/	/

3、关联方租赁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交易金额（万元）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1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承租方）	土地、办公室、宿舍、钢结构棚架等	8.99	15.87	66.53	66.73
2	湖南裕能（承租方）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 A 区 07 栋 A7 厂房	/	/	/	90.83
3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承租方）	办公室、宿舍等	/	122.99	91.38	71.06
4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承租方）	办公楼	17.38	23.17	/	/
5	电化集团（出租方）	房屋、土地租赁	144.64	240.38	252.45	252.45
6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出租方）	物流仓库	/	13.00	78.57	78.57

4、关联方资金拆借

产投集团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产投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以及湘潭市人民政府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签署《投资合同》，四方约定国开基金对国资公司增资 8,800 万元，投资收益率为 1.2%/年，增资缴付日为 2015 年 12 月 30 日，股权转让交割日或减资时间为 2029 年 12 月 29 日。产投集团和国资公司承诺该增资款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 年 1 月 18 日，产投集团、国资公司与

电化集团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产投集团和国资公司同意将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 8,800 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专项用于发行人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为发行人，2016 年 1 月 21 日，经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2,900 万元出借给发行人。2016 年 3 月 9 日，经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发行人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5,900 万元出借给发行人，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实际上电化集团借给发行人累计 4,79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尚欠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 4,795.00 万元，应付利息余额为 488.52 万元。

5、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不存在发行人为除子公司外的其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存在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是 否履行完毕
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9 月 19 日	否
2	电化集团	1,100.00	2023 年 9 月 26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否
3	电化集团	5,000.00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4 年 7 月 13 日	是
4	电化集团	4,00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5	电化集团	4,0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否
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7	电化集团	1,5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5 年 2 月 17 日	否
8	电化集团	24,000.00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9	电化集团	2,900.00	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7 年 1 月 23 日	否
10	电化集团	2,900.00	2024 年 3 月 27 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否
11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7 月 31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是
12	电化集团	2,500.00	2023 年 7 月 26 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	是
1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4	电化集团	10,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6 年 9 月 26 日	否
15	电化集团	1,990.00	2020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是
1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1 月 15 日	2021 年 1 月 8 日	是
17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1 年 11 月 13 日	是
18	电化集团	3,700.00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是
1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1 年 6 月 22 日	是
2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21 年 4 月 23 日	是
2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1 年 1 月 9 日	是
2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 月 21 日	2021 年 1 月 21 日	是
2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0 年 3 月 4 日	2021 年 3 月 3 日	是
24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8 月 27 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	是
25	电化集团	2,500.00	2020 年 11 月 6 日	2021 年 11 月 6 日	是
2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6 月 17 日	2021 年 6 月 16 日	是
2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4 月 21 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是
2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 4 月 22 日	是
2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2 月 21 日	2021 年 2 月 20 日	是
3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1 年 2 月 13 日	是
31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2 月 17 日	2021 年 2 月 16 日	是
3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6 月 4 日	2021 年 6 月 4 日	是
33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是
34	电化集团	2,500.00	2020 年 7 月 3 日	2021 年 7 月 2 日	是
35	电化集团	6,000.00	2020 年 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是
3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 月 6 日	2021 年 1 月 5 日	是
37	电化集团	2,750.00	2020 年 6 月 24 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是
3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7 月 7 日	2021 年 7 月 6 日	是
39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3 月 11 日	2021 年 3 月 11 日	是
40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3 月 18 日	2021 年 3 月 18 日	是
41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5 月 8 日	2021 年 5 月 7 日	是
4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0 年 10 月 13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是
43	电化集团	8,000.00	2020 年 12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1 日	是
44	电化集团	1,000.00	2020 年 9 月 28 日	2021 年 9 月 28 日	是
4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是
46	电化集团	4,600.00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是
47	电化集团	6,000.00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是

48	电化集团	8,000.00	2020年8月20日	2022年7月31日	是
49	电化集团	7,000.00	2020年6月28日	2022年6月28日	是
50	电化集团	10,000.00	2019年11月27日	2022年7月14日	是
5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12月28日	2022年6月20日	是
5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11月23日	2022年11月15日	是
5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年10月18日	2022年10月13日	是
54	电化集团	1,000.00	2021年2月1日	2022年1月14日	是
55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2月3日	2022年1月14日	是
5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年6月16日	2022年6月9日	是
5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年12月9日	2022年12月6日	是
58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4月22日	2022年4月22日	是
5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5月8日	2022年5月7日	是
6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年5月25日	2022年5月24日	是
61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11月11日	是
62	电化集团	6,000.00	2021年4月7日	2022年4月6日	是
6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年3月1日	2022年3月1日	是
64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8月30日	是
65	电化集团	2,500.00	2021年11月4日	2022年11月4日	是
66	电化集团	2,500.00	2021年9月17日	2022年9月16日	是
67	电化集团	500.00	2021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18日	是
6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年2月22日	2022年2月21日	是
6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年3月30日	2022年3月29日	是
7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年4月16日	2022年4月15日	是
7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年1月8日	2022年1月8日	是
7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年3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是
7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年10月22日	2022年10月22日	是
7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年11月3日	2022年11月2日	是
75	电化集团	5,000.00	2021年5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是
76	电化集团	5,000.00	2021年6月15日	2022年6月15日	是
77	电化集团	4,500.00	2021年6月16日	2022年6月15日	是
7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0日	是
79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11月11日	是
80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6月16日	2022年6月15日	是
8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1年9月18日	2022年9月17日	是

82	电化集团	3,500.00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是
8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 月 6 日	2022 年 2 月 6 日	是
84	电化集团	2,400.00	2021 年 3 月 24 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是
85	电化集团	6,000.00	2021 年 9 月 27 日	2022 年 8 月 9 日	是
8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	是
8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 月 21 日	是
88	电化集团	1,995.00	2022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	是
89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是
9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3 月 6 日	是
91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是
9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4 月 12 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是
93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4 月 25 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是
94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3 年 5 月 14 日	是
9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9 月 29 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是
9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是
97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0 月 19 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	是
98	电化集团	5,000.00	2022 年 3 月 22 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是
99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7 月 25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是
10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3 年 2 月 18 日	是
10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是
102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3 月 17 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是
103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是
104	电化集团	1,000.00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是
105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27 日	2023 年 1 月 27 日	是
10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5 日	是
10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是
108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是
109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17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是
110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是
111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8 月 15 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是
112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是
113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是
114	电化集团	4,000.00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	是
115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是

116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	是
117	电化集团	1,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是
118	振湘国投	1,000.00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3 年 6 月 14 日	是
119	振湘国投	7,00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是
120	电化集团	2,000.00	2022 年 1 月 18 日	2023 年 2 月 18 日	是
121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3 月 11 日	2022 年 10 月 12 日	是
122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123	电化集团	2,850.00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6 月 17 日	否
124	电化集团	21,000.00	2022 年 7 月 8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是
125	电化集团	1,950.00	2022 年 8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26	电化集团	6,000.00	2022 年 9 月 5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是
127	电化集团	5,000.00	2022 年 8 月 18 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是
128	振湘国投	1,400.00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否
12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是
130	电化集团	3,000.00	2023 年 1 月 17 日	2024 年 1 月 17 日	是
131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4 年 2 月 17 日	是
132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是
133	电化集团	8,000.00	2023 年 3 月 24 日	2023 年 7 月 2 日	是
134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0 日	是
135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3 年 7 月 6 日	是
136	电化集团	8,000.00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23 年 7 月 6 日	是
137	电化集团	5,000.00	2023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是
138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是
139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1 月 21 日	是
140	电化集团	1,100.00	2023 年 1 月 13 日	2026 年 1 月 8 日	否
141	电化集团	2,000.00	2023 年 3 月 14 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是
142	电化集团	1,750.00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2 月 3 日	否
143	电化集团	1,0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否
144	电化集团	300.00	2020 年 1 月 17 日	2021 年 1 月 16 日	是
145	电化集团	380.00	2021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是
146	电化集团	3,000.00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是
147	电化集团	3,000.00	2022 年 1 月 11 日	2022 年 7 月 10 日	是
148	电化集团	2,800.00	2020 年 7 月 28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是
149	电化集团	11,655.12	2021 年 7 月 2 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是

150	电化集团	2,250.00	2021 年 7 月 23 日	2022 年 6 月 24 日	是
151	电化集团	10,598.76	2022 年 5 月 23 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是
152	电化集团	2,840.38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是
153	电化集团 [注]	1,504.00	2023 年 9 月 25 日	2025 年 3 月 20 日	否

注：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电化集团实际为发行人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2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建信融通及中企云链余额为 304.0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发行人在报告期各期末与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1）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余额（万元）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0.99	92.42	402.54	915.30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02	70.43	25.84	18.01
	湘潭厚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	/	/	17.91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09.88	123.95	1,333.79	2,392.21
	湖南裕能	/	5.50	0.20	30.48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31.52	702.37	2,171.25	2,569.06
	中天新能	27.48	223.78	1,414.99	/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	10.65	/	/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4.01	184.77	/	/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31	10.29	/	/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7.86	35.35		/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6.61	0.63	/	/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0.22	/	/	/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59	/	/	/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6.74	/	/	/
小计		1,047.23	1,460.14	5,348.61	5,942.97
合同资产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48.00	48.00	473.83	473.83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19.35	388.67	1,372.99	1,189.11
小计		267.35	436.67	1,846.83	1,662.94
其他应收款	电化集团	3.38	2.00	2.00	2.00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74	12.20	0.20	/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0.78	1.24	/	/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2	39.65	/	/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1.14	/	/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93	3.93	/	/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3.66	/	/	/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22	/	/	/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90	/	/	/
小计		91.73	60.17	2.20	2.00

(2) 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金额（万元）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账款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	/	/	331.26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91	23.67	7.68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金额（万元）			
		2024.0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	10.79	/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11	13.27	/	/
	合计	54.01	36.94	18.47	331.26
合同负债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	/	/	102.97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	/	/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	/	/	/
合计		/	/	/	102.97
其他应付款	电化集团	717.73	702.32	476.94	693.08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8	8.48	8.48	8.48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55	80.46	/	/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3.00	/	/
合计		897.75	794.25	485.41	701.55
长期应付款	电化集团	5,283.52	5,240.36	5,182.82	5,125.28
合计		5,283.52	5,240.36	5,182.82	5,125.28

7、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1-9 月，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分别为 678.51 万元、594.42 万元、741.06 万元、575.97 万元。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重大关联交易不违反现行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独立董事已发表相关意见，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发行人的利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四）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该等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五）同业竞争

本所律师在已出具法律意见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未发生变化，发行人控股股东下属污水处理资产移交并划转至城发水务后将彻底消除与发行人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发行人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目前仍然有效且积极履行了相关承诺。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发行人的对外投资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子公司靖西电化变更其经营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靖西电化	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土地使用权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已取得权属证书、未取得权属证书土地使用权及租赁土地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房屋所有权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新增 1 处不动产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人	产权证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湘（2024）湘潭市不动产权第	雨湖区鹤岭镇日丽路15号湘潭电化新能源	宗地面积：14579.77	工业用地/工业	无

序号	所有人	产权证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他项权利
		0047597 号	材料研究院大楼	m ² ；房屋建筑面积： 5079.35m ²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已取得权属证书和未取得权属证书房屋情况未发生变化。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发行人已将办公场所搬迁至湘潭市岳塘经开区辖区内竹埠港新区创新发展服务中心办公大楼，发行人与出租方刘满珍、黄万红、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五矿尊城房屋租赁相关合同已终止，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租赁房产情况未发生变化。

（四）矿业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矿业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五）特许经营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特许经营权及其质押情况未发生变化。

（六）商标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商标情况未发生变化。

（七）专利权

1、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新增 1 项专利，新增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
1	污水处理公司	一种含锰污泥深度脱水处理剂及处理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011000852.2	2020.09.22	2024.09.24	原始取得	无

2、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有 1 项专利权失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取得方式	终止原因
1	电化机电	一种具有升降功能的机电工程维修用操作平台	实用新型	ZL202023330013.5	2020.12.31	2022.01.25	原始取得	未缴纳年费

（八）软件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九）作品著作权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作品著作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十）域名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域名情况更新如下：

序号	域名持有者	域名	域名注册日期	域名到期日期
1	广西立劲	lijinxincai.com	2021.07.01	2025.07.01

（十一）在建工程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账面余额前三大在建工程项目包括：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2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十二）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08,755.76 万元，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污水处理设施、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其中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23,804.59 万元，污水处理设施账面价值为 4,293.80 万元，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76,718.12 万元，电子设备账面价值 3,481.09 万元，运输工具账面价值为 267.16 万元，其他设备账面价值为 190.99 万元。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主要系

通过自建、购买、依法申请注册、获得授权、租赁等合法方式取得，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除已披露的情形外，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不存在被设置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1、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标的金额达到 2,000 万元（含）以上的采购合同。

2、销售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新增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合同标的金额达到 3,000 万元（含）以上的销售合同。

3、授信协议、借款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新增的正在履行的合同标的金额达到 5,000 万元（含）以上的授信协议、借款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授信 额度 (万元)	合同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人
1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靖西市支 行	靖西电化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5,000	2024.08.30 -2025.08.29	保证	发行人
2	中国光大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南宁分行	广西立劲	《综合授信 协议》	10,000	2024.09.27 -2025.10.26	保证（注）	发行人

注：根据发行人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发行人对广西立劲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主债权最高担保额为 8,000 万元。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均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纠纷，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重大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本所律师审慎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2024年9月30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4,996.88万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4,614.24万元。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均因正常的经营和管理活动而发生，与经营活动相关，合法有效。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发生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等事宜，亦不存在重大收购或出售资产等情形；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暂无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重大资产变化的计划。

十三、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公司章程》未发生修改。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共召开董事会2次、监事会1次，召开股东大会1次。经核查相关会议文件资料，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内容及签署真实、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授权及重大决策行为真实、合法、有效。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

生变化。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及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注）、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靖西电化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 年 1 至 4 月按 1%的税率缴纳，2024 年 5 月起按 5%的税率缴纳，其他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7%的税率缴纳。

发行人并表报表范围内部分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1	发行人	15%
2	靖西电化	15%
3	污水处理公司	15%
4	广西立劲	15%
5	其他纳税主体	25%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及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表，补充事项期间，发行

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企业所得税

发行人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14300106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9 月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注：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发行人已认证备案通过，目前正等待下证中）；靖西电化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1450003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靖西电化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9 月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广西立劲属于设立在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项目，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的有关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中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规定，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污水处理公司从事污染防治，故 2021 年-2024 年 9 月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污水处理公司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70%，鹤岭污水公司的污水、污泥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2023 年、2024 年 1-9 月发行人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依法纳税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充事项期间按时申报纳税且及时足额缴纳税款，无欠税且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受的政府补贴

根据发行人《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经本所律师的核查，发行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2024 年 1-9 月享受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19.12 万元、496.65 万元、529.20 万元及 264.15 万元。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获得的财政补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发行人的环境保护情况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充事项期间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二）发行人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情况

本所认为，发行人补充事项期间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不存在其他因违法安全生产等方面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30302202400027 号）、湘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30302202312040101）及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土地使用权属证书（湘[2024]湘潭市不动产权第 0023982 号），目前项目正在施工建设，待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将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建设所需的备案或审批程序，并已取得目前阶段所需要的备案或审批文件，发行人将根据项目进度及时办理并取得各阶段所必需的备案或审批文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节能管理、安全生产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的运用合法、合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情况未发生变化，本所律师认为，控股子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限制类和淘汰类产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生变化，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发行人披露情况一致，发行人不存在未经批准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未发生变化。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1、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等根据《上市规则》应当及时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行政处罚情形。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经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发行人募集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参与讨论并审阅了《募集说明书》，特别对发行人引用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但未参与《募集说明书》的制作。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本所律师对《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引用本所已出具法律意见相关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十二、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法律问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4 号——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审核关注要点》（以下简称“《审核关注要点》”）的规定和要求，本所律师对《审核关注要点》要求律师核查的事项进行了核查，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已核查并发表意见的事项外，本所律师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如下：

（一）关注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投资前后持股比例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情形

1、公司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可能与财务性投资相关的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中财务性投资金额	备注
货币资金	32,805.64		主要为银行存款、票据保证金等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碳酸锂期货套期工具
其他应收款	4,996.88	-	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和应收股权出让款等
其他流动资产	4,860.00	-	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
长期股权投资	72,935.14	-	投资对象为湖南裕能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20.00	3,000.00	投资对象为兴湘隆银基金、国中污水，其中兴湘隆银基金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4.09	-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等
合计	120,921.75	3,00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609.14		
财务性投资占比	1.03%		

（1）货币资金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 32,805.64 万元，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所持有的衍生金融资产为 0 元。

（4）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4,996.88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拆迁补偿款，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5）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4,860 万元，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6）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72,935.14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财务性投资
一、合营企业	-	-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	72,935.14	否
合计	72,935.14	-

基于看好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广阔的发展前景，并结合自身业务发展规划等实际情况，公司于 2016 年作为参股方之一参与共同投资设立了湖南裕能。湖南裕能已成为国内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磷酸铁锂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对湖南裕能的参股投资系公司布局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属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股权投资，不以获取短期投资项目收益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3,72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财务性投资
国中污水	720.00	否
兴湘隆银基金	3,000.00	是
合计	3,720.00	-

①国中污水

国中污水系公司子公司市污水公司的参股公司，经营范围为污水及中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安装、运营与维修；污水集中处理服务；中水销售；水质检验及技术服务；污水处理的研发、利用以及其他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子公司市污水公司持有的国中污水6%的权益工具投资，该被投资公司由于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估计数很难确定，因此按照成本计量。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整个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变化，且为近期无出售或回购计划的投资，持有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产业布局和长远战略的考虑，不以获取短期投资项目收益为目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兴湘隆银基金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领域包括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本次投资将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的渠道，通过基金对优质标的进行培育，可降低直投带来的风险。

兴湘隆银基金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的渠道，虽然兴湘隆银基金部分对外投资涉及到电池制造领域，但是其他投资与公司主业的相关性较弱，产业协同性不明显，且公司无法控制上述产业

基金、合伙企业等主体的投资决策，无法确保未来的投资计划与公司主业密切相关，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对上述主体的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该等财务性投资账面价值 3,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比重为 1.03%，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8）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1,604.09 万元，主要系年初土地出让金在本期形成无形资产等，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及委托理财的情形，长期股权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权益工具资产中对兴湘隆银基金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投资金额为 3,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比重为 1.03%，未超过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属于最近一期末公司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其中，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除按协议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2、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相关的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即 2023 年 2 月 21 日至今），公司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如下：

（1）类金融业务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额贷款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2）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

情形。

（3）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的情形。

（4）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农银国际（湖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市长信投资管理公司等共同投资设立兴湘隆银基金。兴湘隆银基金总规模为 10 亿元，分三期缴付，各期规模分别为 3 亿元、3 亿元和 4 亿元。2021 年 11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认缴首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占首期规模的 5%。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6 月，公司收到兴湘隆银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农银国际投资管理（河北雄安）有限公司出具的《有限合伙人的缴付出资通知》，公司以自有资金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合计缴付兴湘隆银基金一期、二期各 1500 万元，合计 3,000 万元，占基金规模的 5%。

兴湘隆银基金主要投资于科创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大健康等科创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

截至报告期末，兴湘隆银基金共投资了以下 9 家企业，符合合伙协议约定的投资方向：

序号	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投资比例
1	湖南兴湘节能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41.32%
2	昆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1.43%

序号	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投资比例
3	湖南泛联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5.01%
4	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	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	0.23%
5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研发；新特药的研究与开发；医疗器械技术开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药用辅料的技术研发、咨询、技术转让；医疗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医疗器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医疗器械技术转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7%
6	湖南科天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光电技术、测绘科学技术、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的研发；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电子器件、计算机软件和硬件、仪器仪表、照相机及器材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等	1.92%
7	南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98%
8	湖北天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实验动物垫料生产，实验动物垫料销售，实验动物笼具销售，科技中介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牲畜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实验动物生产，实验动物经营，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0.56%
9	湖南长炼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劳务服务（不	4.15%

序号	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投资比例
		含劳务派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24 年 11 月,兴湘隆银基金新投资了长沙驰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2.60%。

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领域包括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兴湘隆银基金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进一步拓宽公司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的渠道。通过基金对优质标的进行培育,可降低直投带来的风险。

根据证监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基金以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的,如同时属于以下情形的,应当认定为财务性投资:(1)上市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或其投资身份类似于有限合伙人,不具有该基金(产品)的实际管理权或控制权;(2)上市公司以获取该基金(产品)或其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

基于上述,虽然兴湘隆银基金部分对外投资涉及到电池制造领域,但是其他投资与公司主业的相关性较弱,产业协同性不明显,且公司无法控制上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等主体的投资决策,无法确保未来的投资计划与公司主业密切相关,因此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对兴湘隆银基金的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5) 拆借资金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资金拆借的情形。

(6) 委托贷款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外进行委托贷款的情形。

(7) 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8）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综上所述，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除按协议缴付了兴湘隆银基金二期规模中的 1,500 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二）关注发行人是否存在类金融业务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类金融业务指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小额贷款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三）关注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安排

本所律师认为，产投集团、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针对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及减持情况出具承诺，承诺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合法有效。

二十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本次发行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内部批准与授权。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深交所审

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第二部分 历次问询回复更新

一、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3之（1）回复更新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如下情况：（1）终止“湘潭电化年产2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0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19,568.36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将“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两项变更上述两项合计补充流动资金23,581.34万元。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之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已建成，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13.74%，本次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靖西电化年产2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发行人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13.74%，此次申报材料说明此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请发行人律师对（1）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3之（1）回复“（3）前募项目效益模拟测算”的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内容如下：

报告期内，前募项目模拟测算效益情况如下：

项目		可研测算数据（万元）	模拟测算数据（万元）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683.83
	净利润	2,560.23	1,430.74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782.11
	净利润	2,560.23	4,262.93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31,442.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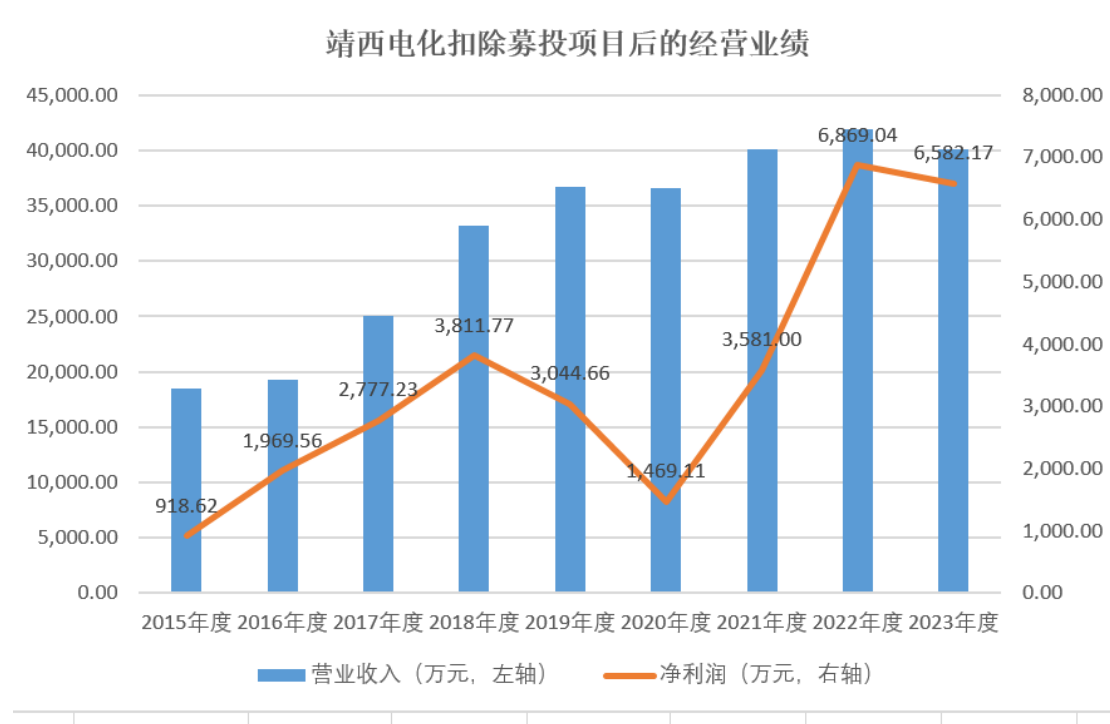
	净利润	2,560.23	5,081.48
2024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7,793.29	27,212.11
	净利润	1,920.17	5,453.12
合计	营业收入	88,966.43	110,120.99
	净利润	9,600.86	16,228.27

注：2024 年 1-9 月可研测算数据按照半年度进行了换算。

根据上述方法进行模拟测算结果，前募项目投产后逐渐释放效益，整体运营情况良好，累计收益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报告的预测效益。2021 年度，由于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同时前募项目投产运营需要一定的磨合期，导致前募项目的净利润较低；2022 年至 2024 年 1-9 月前募项目运营情况良好，产品涨价、毛利率上升，模拟测算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达到并超过了可研测算数据。

扣除前募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业绩数据如下：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2015 年度	18,460.27	918.62
2016 年度	19,269.57	1,969.56
2017 年度	25,080.87	2,777.23
2018 年度	33,239.26	3,811.77
2019 年度	36,655.20	3,044.66
募投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值	26,541.03	2,504.37
2020 年度	36,542.07	1,469.11
2021 年度	40,153.95	3,581.00
2022 年度	41,958.90	6,869.04
2023 年度	40,150.41	6,582.17
募投项目实施后扣除募投项目 模拟测算数据之后的平均值	39,701.33	4,625.33
平均值增长率	49.58%	84.69%



近年来，靖西电化业绩整体向好，既有前募项目的贡献，也有原有产线的贡献。在扣除前募项目模拟测算业绩之后，靖西电化的经营业绩纵向对比也呈现整体增长趋势。取前募项目实施前 5 年的平均数据作为基准，前募项目实施后，靖西电化扣除募投项目的业绩亦整体向好，营业收入增长 49.58%，净利润增长 84.69%。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二、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2）、（3）回复更新

2021 年 10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靖西电化因安全事故被靖西市应急管理局采取 2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2023 年 10 月 19 日，靖西市应急管理局决定给予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广西立劲人民币伍拾壹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发行人楠木冲锰矿采矿权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到期，公司正在办理采矿权的续期手续，相关矿山正在复产中；公司在广西拥有爱屯锰矿探矿权，正在推进探转采工作，同时公司在积极寻找其他优质锰矿资源。发行人 2011 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拥有的与锰矿开采及锰粉加工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其中包括了电化集团拥有的湘潭锰矿矿山采矿权，开采范围为 101 米至-260 米标高。同时电化集团还拥有两宗锰矿探矿权（范围分别为湘潭锰矿采矿权区-260 米标

高以下和湘潭锰矿边部），与发行人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拥有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并由产投集团旗下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产投集团下属单位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涉及污水处理相关业务，并拥有楠竹山污水处理项目和姜畲镇污水处理项目。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2）发行人楠木冲锰矿采矿权续期手续及相关矿山复产的最新进展，以及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3）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发行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是否将新增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请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2）回复“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回复更新，根据发行人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及发行人提供的靖西电化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取得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4500002024102110157556），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靖西电化已完成爱屯锰矿探矿权探转采工作，《采矿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采矿权人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靖西市湖润镇新兴街
矿山名称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广西靖西市爱屯锰矿
开采矿种	锰矿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	9.90 万吨/年
矿区面积	1.9469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20 年，自 2024 年 10 月 25 日至 2044 年 10 月 24 日

2、对《审核问询函》问题 4 之（3）回复“1、结合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说明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是否做出合理解释”中披露的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重合情况附表进行更新，具体情况详见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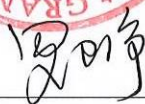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六）》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出具，正本一式肆份，无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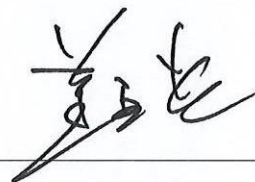


负责人：



罗 峥

经办律师：



董亚杰



陈秋月



黄淑敏

附表一：发行人控股股东产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	振湘国投	2008-11-11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7楼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线、电缆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贸易和房屋租赁	否
2	电化集团	1994-05-10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场地租赁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展中心 1 单元 0601001 号南栋 116 号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2011-11-04	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机修厂房	铁路专用线运输(以广铁的运输协议为准);仓储服务;钢材加工及销售;场地租赁;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4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3-09-10	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 18 号高新科技大厦 8 楼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不含硅酮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5	湘潭两型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10-21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 9 号创新大厦 1605 室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6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12-22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高新技术产业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技术咨询、管理服务、运维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开发区春兰 路西侧 1004 室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湖南潭州威顿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22-09-16	湖南省长沙 市中心区黑 石铺街道湘 府西路 299 号香芙嘉园 1 栋 905、908、 936、937 房 -110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8	湖南丰民潭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3-02-28	湖南省湘潭 市雨湖区护 潭乡湘竹村 栗山塘组 3 楼 301 室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	桂阳潭州恒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22	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黄沙坪街道桂阳工业园区长富项目区创新创业园二期孵化大楼(209)	许可项目:电力供应;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电线、电缆经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0	湖南丰民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2-08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3楼302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1	安徽阜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颍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淮大道宝龙城市广场办公楼 B1301 室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业务	
12	安徽阜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魏城镇新怀魏路东侧中房颐景小区 A5 号楼 108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3	安徽阜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正午镇横山村耿庄 42 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4	安徽卓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田集镇沈桥村沈老庄86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5	安徽卓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灵城尚东国际A区4栋109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16	安徽卓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1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邢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	发电、输电、供（配）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塘街道办事处 腾辉国际 城8栋102号	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业务	
17	安徽卓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城网东街道青网科技园七号楼50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18	安徽卓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太和经济开发区红星美凯龙A7-305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9	安徽卓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堰口镇堰口村寿六路原野小区7栋107号商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0	安徽阜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涡阳北路1910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1	安徽阜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4	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慎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锦 门 学 府 里 S2-107 号 商 铺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 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 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 制的项目）	业务	
22	安徽卓联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3-09-15	安 徽 省 阜 阳 市 界 首 市 国 祯 广 场 3 号 楼 205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 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 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 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 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 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23	湖南丰民宁新能源有 限公司	2023-02-08	湖 南 湘 乡 经 济 开 发 区 大 将 北 路 60 号 B 栋 4 楼 405 室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 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 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 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 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 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4	绥化市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30	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峰威南苑A区5栋1层114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5	南宁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9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65号广西明商业广场内A座12楼02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6	湖南丰民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16	湘潭县易俗河镇天易路南侧、杨柳河西侧天易示范区创业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大厦 1204 室	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为准)		
27	河南安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老城隍庙街路东 28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28	河南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郑州市曲园区梁镇工业园区同赢企业总部 C 栋 1601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29	河南安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睢县董店乡 罗马路 127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30	河南安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郑州市 新郑市创业 路与湖滨 路华祥喜度 大厦 B 座 2503 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31	河南安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2	河南省周口 市郸城县远 洋智慧城西 门 12 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2	河南安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8	河南省周口 市淮阳区城 关回族镇龙 都大道中段 1064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33	河南安冠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5	河南省商丘 市虞城县城 郊乡湘江路 65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34	河南安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5	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城斗路亚威金城2号商业城01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5	河南安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13	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城关回族镇谢安路东段56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6	河南安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蒲山镇紫东街66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7	河南安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双河街道周园村二组32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38	河南安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城关镇岳庄商业街C区169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39	河南安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南阳市新野县汉城街道健康路与朝阳路口100米137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0	河南安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7	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广市场西路与北二环交叉口向北150米商务局西大门南侧1-9号商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1	河南安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8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煤山街道洪山庙花卉盆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景市场东隔壁78号	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2	湖南国碳工程有限公司	2023-01-05	湖南湘潭经济开发区大中路60号B栋4楼406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3	湘潭市高新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九楼906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4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3-01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大 将北路 60 号 B 栋 512 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45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3-01	湘潭经开区 步步高大道 5 号五矿地产 尊城 27 栋 1 单元 0401009 号、0401010 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46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湖南省湘潭 市昭山示范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展中心 1 单元 0601001 号南栋 123 号房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	
47	湘潭景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9-27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昭山镇路口社区陈牯塘 68 号 B 栋 121 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48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5	湘潭县易俗河镇凤凰路、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发电、输电、供(配)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银杏路东北拐角同丰广场B座1801	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	
49	湖南潭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4-29	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易俗河镇玉兰中路400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0	湖南潭州晖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3-21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雷锋大道448号天泰怡园1栋601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51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6-28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市靖镇德爱大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楼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2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2-23	湘潭市雨湖区鹤岭工业园A区春兰路西侧1001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3	娄底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1	湖南省娄底市辖区涟滨街道新星北路创业大厦十一楼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润滑油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4	长沙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8-15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友谊路528号湘诚万兴2010号房屋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5	双峰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29	湖南省娄底市双峰县永丰街道思云路东侧（地税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住宅小区4 号楼)1层 114号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线、电缆经营;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56	长沙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4-15	长沙市雨花 区井湾子街 道香樟路255 号云集大厦 第12层 1232-1237房 -1839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 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 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 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57	盘州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5-10	贵州省六盘 水市盘州市 亦资街道西 浦河湿地公 园片区盘州 府1号1.1期 1号楼2-9-1 室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 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 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 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风力 发电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 理除外);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 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8	耒阳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5-11	湖南省衡阳市耒阳市水东江街道东鹿居委会远万江府13栋211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59	宁安市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5-20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宁安市镜泊乡复兴楼村1号（自主申报）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线电缆经营；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0	益阳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6-17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赫山街道赫山街道办事处洪家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村居委会(青 年路 319 号)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 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61	红河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7-25	云南省红河 哈尼族彝族 自治州蒙自 市文澜镇银 河社区银杏 路4号202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 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 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 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 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 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 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62	湛江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7-26	廉江市安铺 镇城南安南 七路11号 103室(仅限 办公)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 经营;电子元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 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63	嘉禾潭州恒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珠泉镇金田西路21号嘉年华酒店202房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4	湖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0-23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路与建设大道交汇处利腾国际第1幢/单元2层12室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5	丽江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1	云南省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凤鸣居委会段家村12-1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6	郴州苏仙区恒开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五里牌镇苏仙产业开发区五里牌路55号中小企业孵化基地2047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7	大连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5	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太平街道柳家社区太平沟街三组29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68	郴州北湖区潭州恒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04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江街道 国庆南路 89 号湘南国际物流园管委会办公楼 4 楼 408-8 室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业务	
69	湘潭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4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 3 楼 308 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0	安仁国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01-10	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永乐江镇仁信北路工业集中区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71	武汉国碳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1-08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庙山产业园向阳村向阳南路毅恒重工贵宾楼二楼208室	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2	湖南潭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3-21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星物流园二期1-9栋118、119室-16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无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3	深圳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16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谷湖龙二村40-2号109	一般经营项目是:停车场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销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广告发布;数字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技术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4	黔南州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2-08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龙井村大井边组19号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75	郴州市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16	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珠泉镇桂嘉路祖山背牌坊口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6	永州市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08	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梅湾街道513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7	东安县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09	湖南省永州市东安县井头圩镇晓江口村永东公路旁（永东大道102号）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78	靖西丰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4-07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市新靖镇龙潭路6号(环球商业楼2号楼)一层B1-3A商铺、二层B2-3A号房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79	湖南丰民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6-27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大将北路60号B栋4楼407室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电缆经营；电力电子元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0	邵阳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26	湖南省邵阳市新宁县马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头桥镇金星村4组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业务	
81	河北省碳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0-31	石家庄高新区建石南路10号206-1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2	长沙伍玖光伏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2-07-08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长沙经开区开六路77号金科亿达科技城D1栋一楼D014-2	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83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6-08-26	湘潭市九华经开区传奇西路9号创新创业服务大楼708、709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84	湖南国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09-15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双马街道书院路38号综合楼609-17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5	泗阳国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9-06	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众兴街道迎宾大道西延北侧、二号桥东侧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86	衡阳联顺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1-07-15	衡阳市高新区解放大道47号星月都会327室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以上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以及民间资本融资中介服务；不得吸收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组织授课；依法须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7	湘潭市雨湖区潭为新 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08	湖南省湘潭 市雨湖区鹤 岭镇锰望路 8 号综合楼 301 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 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 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光伏设备及 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 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 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88	洛阳国碳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2-11-09	河南省洛阳 市宜阳县白 杨镇五区和 谐路 1 号	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 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 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 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89	洛阳丰民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23-07-07	河南省洛阳 市宜阳县白 杨镇五区和 谐路 1 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 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 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	发电、输电、 供（配）电 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0	驻马店平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26	河南省驻马店市兴业大道与建设大道交叉口西北角1号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91	山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05-13	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金村镇霍秀村（山西花国际物流园区一站式服务中心楼D416室）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92	湖南潭州智慧照明有限公司	2022-12-29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万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	发电、输电、供（配）电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楼街道护潭乡湘竹村栗山塘组 1001 室	电缆经营;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灯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业务	
93	长沙阳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13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 627 号海创科技园 B-1 栋加速器生产车间 910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软件开发;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线、电缆经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94	宁乡阳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23	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城郊街道冯丰社区(景途商业广场)A栋103室-016	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产品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电气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业设计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电线、电缆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	否
95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2021-03-29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街道运输	铁路专用线运输；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铁路专用线器材设备、铁路加固材料、器具、铁路篷布制造及销售；铁路货物运输装载加固技术服务；物流信息咨询；物流信息系统的研	货物装卸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办公楼	发及销售;物流方案设计服务;物流用具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服务;通用仓储;装卸搬运;普通货物、冷藏车、集装箱、大型货物、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铁路、水路、航空运输设备和集装箱修造、租赁服务;汽车租赁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海关代理报关服务;物流园的建设、运营管理服务;国内、国际贸易;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建材、钢材、粮食、农资、化肥及日用品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及销售;物流地产开发建设;车辆及设备维修、保养;铁路工程建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6	湘潭昭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0-11-26	湘潭市岳塘区株易路口(昭山示范区)	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城市绿化管理;房屋拆迁服务;土地整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礼品花卉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97	湘潭湘桥发展有限公司	1993-04-18	湘潭市大湖区36号虹桥大厦	开展种植业、养殖业;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日用品、针纺织品、普通机械、金属材料销售;房屋租赁服务。	无实际经营,待注销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98	湘潭环境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6-08-16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6楼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环保产品销售（海泡石销售）、环保工程专业承包、污水处理运营维护	是
99	湘潭产投污染土壤集中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2022-02-28	湖南省湘潭市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6楼	一般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砖瓦制造；砖瓦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00	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08-23	湘潭市雨湖区楠竹山镇人民政府后栋4楼2403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楠竹山污水处理厂	是
101	湘潭姜畲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08-21	湘潭市雨湖区姜畲镇人民政府前栋一楼102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姜畲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是
102	湘潭市环科环境监理有限公司	2009-07-09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展中心1单元0601001号南栋121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工程监理、环境监理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号			
103	湘潭产投第三污水处 理有限公司	2014-04-02	湖南省湘潭 市昭山示范 区昭山镇高 塘村,芙蓉大 道以东、金南 街以北、晴岚 路以南昭山 两型产业发 展中心 1 单 元 0601001 号南栋 120 号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市河东 第二污水处 理厂工程项 目	是
104	湖南至正环境检测有 限公司	2019-08-01	湖南省湘潭 市岳塘区芙 蓉路 3 号湘 潭高新科技 大厦 6 楼 616 号	一般项目: 大气污染治理;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 水污染治理; 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室内环境检测; 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检测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05	湘潭产投医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04-28	湘潭县易俗河镇梧桐南路以东(上马生活垃圾填埋场)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医疗废物处置	否
106	聚宝金昊农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1999-08-09	湘潭经开区潭州大道15号	粮食收购、仓储、加工、销售和物流配送(以有效许可证为准)；农畜产品(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除外)收购、销售；粮油加工机械的制造、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谷物粉类制成品(湿米粉、半干米粉)的生产、销售(以有效许可证为准)；米面制品的制造与销售；粮油产品的初加工、销售；食用油的储藏、贸易销售；谷壳的加工、销售；农副产品的收购、初加工和销售；餐饮服务；日用品、食品的销售；装卸服务(砂石除外)；场地、房屋租赁；食品添加剂、农副产品加工专用设备的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	政策性储备、贸易业务	否
107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公司	2018-05-29	湘潭经开区潭州大道15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粮食收购；机械设备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	粮食加工销售（大米、湿米粉、专用粉加工生产销售、方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谷物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便米粉销售	
108	无锡莱仕臻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0	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振石路80号第24车间	生物、生化制品的研发；食品生产专用设备的研发、销售；食品、日用品、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食品研发	否
109	江苏聚宝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2-07-28	宝应县安宜镇工业集中区城北创业园四期18号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粮食加工销售(湿米粉、预拌米粉、方便米粉销售)	否
110	上海聚宝美愿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2-05-11	上海市青浦区新胜路288号7幢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粮食加工销售(湿米粉、方便米粉销售)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许可项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售）	
111	湖南聚小鲜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023-10-10	湘潭经开区九华街道潭州大道15号综合楼412室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销售代理;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电影摄制服务;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预包装食品销售	否
112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05-16	江西省鹰潭市贵溪市白鹤湖现代农业生态科技园规划四路C-02-04地块第一栋综合楼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粮食收购，	食品销售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机械设备研发,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3	湖南粮隆贸易有限公司	2022-12-28	湘潭经开区和平街道潭州大道15号综合楼407室	许可项目: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谷物销售;粮食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4	湘潭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6-11-21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展中心1单元0601001号南栋107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15	湘潭梅林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03-03	湘潭县易俗河镇梅林桥村梅林组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休闲农业项目开发经营;稻谷、豆类、油料、蔬菜、食用菌、水果、茶、苗木、花卉的种植、销售;牲畜、家禽、水产的养殖、销售;农业机械销售、维修;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销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饲料加工、销售;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土地流转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土地流转业务	否
116	湘潭盘龙荷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8-07-09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195号盘龙大观园花海乐园西游客接待中心101号3楼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休闲农业项目开发经营;旅游景区区及项目规划设计、开发、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农业园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娱乐场所经营;游乐园;公园、景区内游船出租活动;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工艺品、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17	湘潭照山红园林有限公司	2018-12-27	湘潭市岳塘区芙蓉大道195号盘龙大观园花海乐园西游客接待中心101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土石方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园林绿化植物、苗木、花卉、盆景、其他园艺作物(不含种苗)、农产品的种植及销售;绿化管理服务;休闲观光活动;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租赁、销售;提供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18	湘潭海泡泡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4-06-23	湘潭县易俗河镇荷花路以西宏信一期D3栋	海泡泡石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其中介服务；海泡泡石开采、生产及销售；非金属材料、环保材料、石化材料、土壤修复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非金属矿及其制品的检测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园区管理服务；厂房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泡泡石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其中介服务,生产及销售,厂房租赁服务	否
119	湘潭源远海泡泡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12-25	湘潭县易俗河镇荷花路以西宏信一期D3栋	海泡泡石产品、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土壤调理及修复剂、防护用品、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的研究、加工、销售、技术咨询及转让；非金属矿及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环保设备、农机设备的维修、销售及租赁；农田修复；环境治理；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建设与运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设计、技术推广；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设计、咨询服务；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灌溉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经营不分装种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泡泡石产品销售、租赁	否
120	湘潭龙瑞海泡泡石有限责任公司	2016-05-26	湖南省湘乡市龙洞镇石头村二组	凭有效的采矿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海泡泡石粘土露天开采、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21	湘潭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96-08-29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五楼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2	湘潭产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1-12-2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楼	许可项目：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23	湘潭经科数通大数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12-20	湖南省湘潭市芙蓉路3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305室	一般项目：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否
124	湘潭市数字经济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03-16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双马街道湘潭	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	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大道 3 号湘潭高新科技大厦 3 楼	件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基于云平台业务外包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通讯设备销售; 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互联网设备销售; 网络技术服务;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 安防设备制造; 物业管理;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发布; 广告制作; 会议及展览服务;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企业管理咨询;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园区管理服务; 进出口代理; 机械设备租赁; 对外承包工程; 安防设备销售; 五金产品零售; 五金产品批发; 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子元器件零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电子产品销售; 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 信息安全设备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网络文化经营; 建筑劳务分包;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务、大数据服务等	
125	湘潭市民生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02-08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蒿	一般项目: 集贸市场管理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物业管理; 居民日常生活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 个人商务服务; 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集贸市场经营管理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路以北、晴岚路以南昭山两型产业发展中心 1 单元 0601001 号南栋 111 号	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6	湘潭市产业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18-09-27	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吉安路 77 号中瀚财富广场 1 单元 020101 号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与资产管理	否
127	湘潭兴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7-22	湖南省湘潭市双马街道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芙蓉路 3 号 高新科技大 厦五楼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8	湘潭股权投资有限公 司	2017-08-15	湖南省湘潭 市昭山示范 区昭山镇嵩 塘村,芙蓉大 道以东、金南 街以北、晴岚 路以南昭山 两型产业发 展中心 1 单 元 0601001 号南栋 105 号房	股权投资、股权并购、资产收购;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及资本运作;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服务;对委托资产进行受托管理;对企业进行资产重组、转让、收购、兼并以及资产托管提供策划与咨询;供应链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通用仓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服务;装卸搬运;国内贸易代理;物业管理;非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金属矿石、金属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新型金属材料、有色金属合金、林业产品、日用木制品、纸浆、纸制品、木制容器、软木制品、人造板、地板、建筑材料、建筑用钢筋产品、轻质建筑材料的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股权并购、 资产收购; 股权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及 资本运作; 创业投资; 创业投资咨 询服务;对 委托资产进 行受托管理	否
129	湘潭湘创新材料有限 公司	2021-03-31	湘潭经开区 保税六路 6 号湘潭综合 保税区标准 2#仓库 101	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煤炭及制品、建材、五金产品、电气设备、谷物、豆及薯类、农用薄膜、林业产品、中药、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批发;金属材料批发;有色金属合金批发;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批发;新型金属功能材料批发;建筑用钢筋产品批发;日用木制品批发;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材、棉纱、电子元器件、农产品、农副产品的销售;信息技术咨询;供应链管理的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服务;装卸搬运;国内、国际贸易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0	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07-06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4楼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否
131	湘潭两型社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07-10	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9号创新大厦16楼1605室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企业并购、重组及其他资本运营等项目的咨询、管理、培育、推介;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受托管理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企业并购、重组及其他资本运营等项目的咨询、管理、培育、推介;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实业投资; 股权投资; 受托管理投 资及相关咨 询服务	
132	湘潭县建设投资有 限公司	2003-05-07	湘潭县易俗 河镇天易路 南侧、杨柳中 路西侧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 工;房地产 开发经营、 以自有资金 从事投资活 动	否
133	湘潭县市政公用工程 有限公司	2001-08-21	湖南省湘潭 市湘潭县易 俗河镇天易 路南侧、杨柳 中路西侧天 易示范区创 业大厦 1204 室	许可事项: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地整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34	湘潭天易富昌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16-03-29	湘潭县易俗河 镇天易示范 区创业大厦 8911室	资产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土地综合开发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收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企业管理服务;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35	湘潭飞梵贸易有限公司	2021-06-02	湖南省湘潭市 湘潭县易俗 河镇天易路 南侧、杨柳 中路西侧天 易创业大厦 8907室	贸易代理;建材、机械设备、金属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办公用品、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日用百货、农产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通讯设备、计算机的维修;环境卫生、市政设施的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电气信号设备装置的制造;各种交通信号灯及系统安装;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停车场服务;广告制作、发布;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太阳能、风力发电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36	湘潭天易辉鸿实业有 限公司	2016-07-25	湘潭县易俗 河镇湘潭天 易示范区创 业大厦 8911 室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园区土地开发与经营；以自有资金进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公共资源、自然资源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医院管理；医疗设备租赁；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三类医疗用品及器材、建材、花卉苗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37	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2-05-25	湘潭市岳塘 区芙蓉路 3 号湘潭高新 科技大厦七 楼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房屋租赁代理服务；国有产权交易服务；以自有资产对重组的国有企业和国有控股公司进行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土地开发及经营；贸易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有资产租 赁及服务	否
138	湘潭国企改革发展投 资有限公司	2016-07-07	湖南省湘潭 市昭山示范 区昭山镇高 塘村,芙蓉大 道以东、金南 街以北、晴岚 路以南昭山 两型产业发	以自有资产进行对重组的市属国有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对国有企业改制资产进行综合开发、运营与管理;组织实施企业优化资本结构;农副产品的加工、销售;市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有资产租 赁及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展中心 1 单元 0601001 号南栋 112 号			
139	湖南五菱机械有限公司	1994-06-22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街道建设南路友谊广场(原供应处) 6 号	陶瓷机械设备、环保机械、电气设备、工程机械、造纸机械、卷烟机械、食品机械的制造、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属法律、法规限制的,以其专项审批为准)。	待注销	否
140	湘潭五菱陶瓷机械厂	1994-03-16	湘潭市岳塘区板塘铺安乐社区轻机村板马路拐角处	陶瓷机械及其配件、电屏制造、销售。带锯来料加工。	待注销	否
141	湘潭产投第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4-03-27	湖南省湘潭市昭山示范区昭山镇高塘村,芙蓉大道以东、金南街以北、晴岚	水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经营活动)	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	是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路以南昭山 两型产业发 展中心 1 单 元 0601001 号南栋 113 号			
142	湘潭市军粮供应有 限公司	2022-11-24	湘潭市雨湖 区窑湾街道 人民路 50 号 发展大厦 17 号门面	许可项目:军粮供应;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粮油仓储服务;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军粮供应、 食品销售	否
143	湖南湘润创启进出口 贸易有限公司	2021-05-19	中国(湖南) 自由贸易试 验区长沙片 区临空区黄 花镇黄花综 合保税区标 准仓库 14 号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农膜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地產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机械设备销	国内贸易代 理;进出口 代理;货物 进出口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栋3楼南侧	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新型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4	浙江致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04-10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排岭南路55号6幢303室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45	湘潭湘衡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6-08-15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街道书院路36号湖南三建大厦1410-1418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能源项目和公共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分布式燃气项目、燃气、燃气设备的经营、转让及咨询服务;新材料、新设备、充电桩、节能环保产品的设计、开发、安装及销售;智能装备、海洋工程专用装备、新型复合材料、光伏发电设备的生产制造及零售;生物技术、互联网信息技术、软件技术的推广、转让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及咨询服务。(不	无实际经营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6	湘潭大数据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1-06-22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楼307号)	一般项目: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否
147	湘潭潭城虹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2017-07-27	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晓塘路9号创新创业大楼223号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48	上海产财振湘新能源汽车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08-08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28号2207A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技术推广;	
149	深圳前海致合弘汇钛 业投资企业（有限合 伙）	2014-06-06	深圳市前海 深港合作区 前湾一路鲤 鱼门街1号 前海深港合 作区管理局 综合办公楼 A栋201室 （入驻深圳 市前海商务 秘书有限公 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材料产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投资 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培训和其 他限制项目）。	股权投资; 投资兴办实 业; 受托资 产管理;投 资管理、投 资咨询	否
150	湘潭产兴财瑞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022-09-20	湖南省湘潭 市岳塘区宝 塔街道芙蓉 路3号高新 科技大厦4 楼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 从事投资活 动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51	湘潭产宏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2-0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者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52	湘潭产融医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06-24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产业集团4楼）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153	湘潭低碳气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01-13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高新科技大厦4楼）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否
154	湘潭现代农业发展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1-22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道芙蓉路3号（产业集团4楼）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155	湘潭产业质量发展引导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6-08-26	湘潭市九华经开区传奇西路9号创新创业服务大楼708、709号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和上市公司定向发行股票或非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投资管理服务	否
156	盐城潭洲产兴醇氢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12-12	盐城市盐南高新区新都街道金融城6号楼3304-55室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否
157	盐城醇氢众成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	2024-09-26	江苏省盐城市盐南高新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	股权投资	否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是否存在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 相同或相 似业务
	企业（有限合伙）		区新都街道 金融城 6 号 楼 3304-115 室	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七）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th Floor,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4 年 12 月

目 录

目 录	1
释 义	2
第一节 引言	4
第二节 正文	6
一、《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2 第（1）问	6
二、《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3	11
第三节 签署页	23

释 义

除以下特别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相关术语、简称与其在《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中的含义相同。

《第三轮审核问询函》	指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20058号）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七）》
《募集说明书》	指	根据本次审核问询补充修订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修订稿）》
ICC 鑫椏资讯	指	上海鑫迪华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旗下运营研究机构，专注于锂电池及其原材料相关产业的专业产业研究和信息顾问平台
GGII	指	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为专注于锂电池等新兴产业领域的研究机构
EVTanK	指	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专注于锂电池等新兴产业领域研究和咨询的第三方智库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部分合计数与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七）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于2023年11月8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于2024年12月16日出具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本所律师就《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中需要律师补充核查的法律事项进行核查，现就《第三轮审核问询函》所涉相关法律事项进行补充核查验证并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开展核查工作，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有关内容进行的补充，并构成《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特别说明外，本所及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假设和有关用语释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公司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公司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公司已向本所披露一切足以影响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无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误导之处，该等事实和文件于提供给本所之日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所作出的陈述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文件上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签署文件的主体均具有签署文件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任何已签署的文件均获得相关各方有效授权，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所签署；所有政府批准、同意、证书、许可、登记、备案或其他官方文件均为通过正当的程序以及合法的途径从有权的主管机关取得；

（三）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与相关当事人访谈、查询有关公开信息、赴相关部门独立调查等方式，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访谈记录等；

（四）本所律师仅就公司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五）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所同意公司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理解出现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得被任何他人所依赖，或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第二节 正文

一、《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2 第（1）问

发行人问询回复中多次引用 ICC 鑫椏资讯报告中锰酸锂需求量相关数据，报告预测 2025 年国内锰酸锂需求量预计为 17.95 万吨，2030 年将增长至 41.56 万吨，发行人据此认定可有效消化扩产的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产能，并预计自身未来会“成为锰酸锂行业龙头企业”。根据问询回复，报告期内发行人尖晶石型锰酸锂产能利用率最高为 68.42%，最低为 39.32%。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ICC 鑫椏资讯机构的性质、研究领域、研究特长、市场地位，其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是否具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与权威性，是否专门为此募投项目撰写的报告，发行人是否为相关报告付费，如是，请说明相关费用的金额，相关数据及预计是否客观、可信，据此认定发行人能有效消化扩产产能是否合理、谨慎；（2）结合 2024 年 1-9 月行业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在建项目及扩产计划、锰酸锂产品是否存在其他技术路线的可替代产品及优劣势比较、其他产业数据来源等，说明发行人对下游市场空间、锰酸锂市场空间的预测是否合理；发行人在目前产能利用率较低的情况下仍利用募集资金扩产的必要性、合理性，并充分说明产能消化的具体措施。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发行人律师对（1）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1），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 1、登录 ICC 鑫椏资讯官方网站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站核查 ICC 鑫椏资讯及其运营主体基本情况；
- 2、核查问询回复中引用 ICC 鑫椏资讯报告相关数据信息来源；
- 3、获取对 ICC 鑫椏资讯运营主体上海鑫迪华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访谈记录；
- 4、经公开网站信息查阅上市公司及申报上市企业引用 ICC 鑫椏资讯报告情况；
- 5、网络核查 GGII、EVTank 等专业研究机构基本情况和数据引用情况。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ICC 鑫椏资讯机构的性质、研究领域、研究特长、市场地位，其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是否具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与权威性

1、ICC 鑫椏资讯机构的性质、研究领域、研究特长、市场地位

ICC 鑫椏资讯成立于 2010 年，隶属于上海鑫迪华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专注于锂电池及其原材料相关产业的市场价格、行情动态等资讯的搜集与研究，是中国领先的专业产业研究和信息顾问平台。

根据 ICC 鑫椏资讯官方网站（<http://www.iccsino.com.cn/>）简介，ICC 鑫椏资讯研究中心研究领域包含锂电池、炭素、汽车钢、电炉钢四大行业及上下游产业的商业信息服务、数据研究服务、电子商务服务、软件技术开发与支持服务等。

ICC 鑫椏资讯是锂电行业权威研究机构之一，也是上市公司常用的行业数据源。ICC 鑫椏资讯对锂电行业研究具备如下优势：

（1）研究时间长，拥有较为完善的产业数据库

常年跟踪行业内数百家生产企业，拥有完善的产业数据库。ICC 鑫椏资讯深耕锂电池产业链十几年，根据产业链公司的公开信息、投资者互动平台等资讯，结合自身调研构建产业数据库，为行业发展提供价格参考、数据信息、价格预测、产业调研等服务。

（2）产业链研究数据覆盖范围较广，可以对全产业链上下游数据进行交叉验证

ICC 鑫椏资讯在锂电池产业链数据覆盖范围比较宽泛，围绕锂电池为中心，向上覆盖一级材料正极、负极、隔膜、电解液、铜铝箔、功能材料等，二级材料三元前驱体、磷酸铁、石油焦、针状焦、球化石墨、六氟磷酸锂、溶剂、添加剂等，三级材料碳酸锂、氢氧化锂、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等以及相关上下游矿产；向下覆盖 3C 数码消费、两轮电动车、新能源汽车、储能等应用市场，可以充分利用全产业链上下游数据进行交叉验证，来推导锂电产业链相关数据。

2、ICC 鑫椏资讯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是否具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与权威性

（1）ICC 鑫椏资讯的报告数据被广泛引用

新能源行业上市公司在其公告或融资相关文件中引用 ICC 鑫椏资讯的相关数据的情况较为常见。A 股市场多起 IPO、再融资项目引用 ICC 鑫椏资讯数据资料，2022 年以来部分案例列示如下：

公司	类型	项目状态	引用数据
科恒股份 (300340.SZ)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7-20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钴酸锂、三元材料等市场数据
天际股份 (002759.SZ)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6-29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电解液及六氟磷酸锂等市场数据
先惠技术 (688155.SH)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5-22 注册生效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储能电池等市场数据
川金诺 (300505.SZ)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5-16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储能电池等市场数据
振华新材 (688707.SH)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2-03 注册生效	首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三元正极材料等市场数据
长远锂科 (688779.SH)	再融资（可转债）	2022-08-24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等市场数据
厦钨新能 (688778.SH)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2-07-20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等市场数据
盟固利 (301487.SZ)	创业板 IPO	2023-08-09 上市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意见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等市场数据
金杨股份 (301210.SZ)	创业板 IPO	2023-06-30 上市	招股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全球新增储能等市场数据
帕瓦股份 (688184.SH)	科创板 IPO	2022-09-19 上市	招股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国内单晶三元正极材料等市场数据

ICC 鑫椏资讯是锂电行业权威研究机构之一，也是上市公司常用的行业数据来源，其研究数据具有较为广泛的行业影响力，公司在申报文件中引用 ICC 鑫椏资讯的数据符合行业惯例。

（2）从历史统计数据看，ICC 鑫椏资讯对锰酸锂出货量的统计值与其他研究机构差异较小

从历史统计数据来看，ICC 鑫椏资讯与 GGII、EVTank 等不同机构统计的锰酸锂出货量历史数据均较为接近，差异较小，ICC 鑫椏资讯对锰酸锂出货量的统计值与其他研究机构统计数据对比如下：

单位：万吨

统计年度	ICC 鑫椏资讯	GGII	EVTank
2021	10.20	10.90	11.00
2022	6.60	6.90	6.90
2023	8.99	10.00	9.40
2024H1	6.01	5.90	-

GGII 与 EVTanK 均为专注于国内新兴产业市场研究与咨询的第三方机构，GGII 与 EVTanK 在锂电池和新能源材料产业研究数据被多家上市公司引用，其研究数据具备一定行业影响力，根据 GGII 与 EVTanK 官网查询，其基本情况如下：

GGII 是一家专注国内新兴产业市场研究与咨询的第三方机构，涉及的新兴产业主要包括锂电池、储能、氢能与氢燃料电池、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LED 照明与显示、机器人、新材料等。GGII 每年通过实地走访和电话调研 500 家以上产业链企业，积累大量的市场信息和行业数据，为企业、金融机构和地方政府提供全方位咨询服务。

EVTanK 是在国家主管部门支持下依法设立的一家专注于新兴产业领域研究和咨询的第三方智库，研究院下设汽车产业研究中心、节能环保产业研究中心、电子信息产业研究中心、智能制造产业研究中心、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研究中心等专业研究中心。EVTanK 主要服务政府、企业和金融机构，提供产业规划、招商服务、市场调研、行业研究、企业管理咨询、投融资咨询、可行性研究等专业服务。研究院总部位于北京，在上海、深圳、重庆等地方设有分支机构。

（3）从 2023 年及 2024 年上半年数据看，ICC 鑫椏资讯作出锰酸锂的预测与实际情况较为接近

公司在申报文件中引用的锰酸锂行业空间预测数据系 ICC 鑫椏资讯于 2023 年 2 月在《锰基正极材料有“锰”料，未来市场空间或超万亿》一文中作出，在该文中 ICC 鑫椏资讯预测锰酸锂 2023 年、2024 年出货量分别为 9.74 万吨、14.18 万吨，其中 2024 年较 2023 年增长 45.59%。

从实际情况来看，根据 ICC 鑫椏资讯统计，2023 年锰酸锂实际出货量为 8.99 万吨，达到预测值的 92.30%；2024 年 1-6 月锰酸锂实际出货量为 6.01 万吨，

同比增长 45.17%，与其预测的 2024 年增速（45.59%）接近。ICC 鑫椤资讯统计数据与其他研究机构的统计数据亦较为接近，具体情况如下：

统计年度	ICC 鑫椤资讯预计出货量	研究机构统计的实际出货量		
		ICC 鑫椤资讯	GGII	EVTank
2023	9.74	8.99	10.00	9.40
2024/2024H1	14.18	6.01	5.90	-

注：2024 年 ICC 鑫椤资讯预计出货量为全年预计数据，研究机构统计的实际出货量为 2024 年上半年数据。

因此，从 2023 年及 2024 年上半年数据看，ICC 鑫椤资讯作出的预测与实际情况较为接近。

综上所述，ICC 鑫椤资讯是锂电行业权威研究机构之一，也是上市公司常用的行业数据源，ICC 鑫椤资讯作为独立的行业研究机构，具有权威性；其研究数据与其他具备一定行业影响力的专业研究机构研究数据较为相近，具有可比性；ICC 鑫椤资讯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资料来源具备真实性且结合实际统计的锰酸锂出货量，其预测数据与实际情况较为接近。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在申报文件中引用 ICC 鑫椤资讯的数据符合行业惯例，其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具有锂电池行业广泛的市场影响力与权威性。

（二）是否专门为此次募投项目撰写的报告，发行人是否为相关报告付费，如是，请说明相关费用的金额，相关数据及预计是否客观、可信，据此认定发行人能有效消化扩产产能是否合理、谨慎

经核查，发行人引用 ICC 鑫椤资讯公开数据主要情况如下：

涉及的本次可转债的主要申报文件	引用的主要内容	发布时间	发布方式	引用的 ICC 鑫椤资讯的公开数据来源
《募集说明书》 《审核问询函回复》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	ICC 鑫椤资讯预测了 2023 年-2030 年国内锰酸锂的需求，其中 2025 年国内锰酸锂需求量为 17.95 万吨，2030 年将增长至 41.56 万吨。	2023 年 2 月	网络公开发布	《锰基正极材料有“锰”料，未来市场空间或超万亿》
	根据 ICC 鑫椤资讯公开统计，2021 年至 2024 年上半年国内锰酸锂出货量分别为 10.2 万吨、6.6 万吨、8.99 万吨、6.01 万吨，2022 年至 2024 年上半年同	2023 年 1 月	网络公开发布	《2022 年锰酸锂市场盘点——市场总量下滑，博石高科一骑绝尘》

涉及的本次可转债的主要申报文件	引用的主要内容	发布时间	发布方式	引用的 ICC 鑫椏资讯的公开数据来源
	比 增 长 -35.29%、36.21%、45.17%。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各头部企业的出货量以及据此计算的市场占有率。	2024 年 1 月	网络公开发布	《2023 年锰酸锂市场盘点，博石高科稳居第一》
		2024 年 7 月	网络公开发布	《2024 年 H1 锰酸锂盘点：行业高增长，博石高科蝉联第一》

如上表所述，本次可转债的申报文件所引用的 ICC 鑫椏资讯报告数据的出具时间具有时效性，均通过网络公开发布，发行人申报文件引用数据系通过网络查询方式无偿取得，不存在为发行人专门定制报告的情形，发行人未为引用相关报告数据付费定制。

另外，为充分核查 ICC 鑫椏资讯 2023 年 2 月发布的《锰基正极材料有“锰”料，未来市场空间或超万亿》一文中关于锰酸锂市场需求的预测数据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方法，2024 年 8 月，发行人获取了《ICC 鑫椏资讯关于锰酸锂市场空间测算的说明》，支付了相关的服务费用 9.98 万元。该事项发生在 ICC 鑫椏资讯公开发表锰酸锂市场需求的预测数据之后 18 个月，不影响预测数据的客观性。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引用 ICC 鑫椏资讯报告数据系通过公开网络查询方式无偿获得，ICC 鑫椏资讯不存在为发行人专门定制报告的情形，发行人亦未为引用相关报告数据付费定制。

二、《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为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集团）及子公司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代交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同时，发行人对同一主体同时进行采购和销售的回复梳理后显示，发行人存在对湖南裕能子公司工程款和质保金，电化集团拆借款、工程款、电费及部分房地产租赁款尚未结算，以及对其他主体部分款项未结清的情况。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发行人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代交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行为是否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2）截至目前发行人与相关主体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情形；（3）结合上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且有效执行，财务规范性等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的相关规定。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获取了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往来明细，人员名单，相关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明细、结算对账文件等；

2、对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以及部分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往来款项产生的背景、原因，并获取了相应的制度；

3、查阅报告期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合同，了解往来款项发生的原因和合同中结算方式约定；查阅了上述关联交易的结算资料和凭证；

4、获取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金额、账龄、期后回款的回款单；

5、查阅了公司全套内部控制制度、会计师出具的内控制度鉴证报告、及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发行人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代交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行为是否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1、发行人涉及关联方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和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涉及和关联方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和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往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人员名单	服务期间	实际用工单位	2022 年度 发生额	2023 年度 发生额	2024 年 1-9 月发生额
朱**	2024.07-2024.09	潭州新能源 及其子公司	-	-	18,607.13
唐*	2023.09-2023.12		-	46,921.76	2,187.32
吴**	2023.01-2023.03		-	50,897.22	-
左*	2023.03-2023.05		-	28,988.12	-
陈*	2023.05		-	8,003.86	-
袁**	2022.11		5,115.97	-	-
周**	2022.11		2,289.12	-	-
李*	2023.03		-	2,620.60	-
王*	2022.09-2024.09	聚宝金昊及 其子公司	36,647.68	117,382.14	77,973.81
邓**	2024.07-2024.09		-	-	55,800.94
廖**	2024.07-2024.09		-	-	52,939.08
李**	2024.07-2024.09		-	-	39,880.86
彭*	2024.07-2024.09		-	-	27,156.70
谷**	2024.07-2024.09		-	-	23,229.07
刘*	2023.08-2023.11		-	18,754.41	-
小计			44,052.77	273,568.11	297,774.91

2、上述资金往来不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规定如下：

“第五条：上市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使用：（一）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二）有偿或者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含委托贷款）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使用，但上市公司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资金的除外。前述所称“参股公司”，不包括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三）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四）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以及在无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或者明显有悖商业逻辑情况下以采购款、资产转让款、预付款等方式提供资金；（五）

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经核查，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就上述人员工资、社保的资金往来不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具体理由如下：

（1）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之间人员工资、社保资金的往来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不存在发行人为关联方承担成本的情形

发行人为湘潭市市属国有企业，在人力资源管理中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将稳定就业、维护社会稳定作为人员调配管理的重要原则。自 2022 年起，因部分产线检修、下游需求紧缩，新建新能源产品产线智能化、自动化大幅提升，对劳动力需求有所降低。一方面为保持产品的人力成本竞争力，有效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优化人岗匹配，发行人一直持续推进定岗定编精简人员制度改革，将富余人员分流至待岗就业中心，避免解除劳动合同造成人员失业，维护职工稳定就业。另一方面，发行人积极推进富余人员的分流安置，如电化集团、产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开展中存在用工需求时，发行人与相关员工沟通后，推荐上述人员至有用工需求的关联方提供服务，如经考核通过且相关企业有长期用工需求时，上述人员方与新单位签署劳动合同，建立正式劳动关系。发行人通过这种方式最大程度地保证富余人员的整体就业。在与新单位建立正式的劳动关系前，上述人员仍与发行人之间存在劳动关系，其薪酬、福利仍由发行人发放，由实际用工单位据实和发行人进行结算，按双方约定汇付至发行人。

据此，发行人人员工资、社保的资金往来发生的背景系为妥善解决发行人富余人员的安置问题，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发行人推荐待岗中心人员至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提供服务对应的用工成本由关联方据实和发行人进行结算，不存在发行人为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承担成本的情形。

（2）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之间未实际形成资金占用的事实

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就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的结算安排如下：上述人员的劳动关系仍保留在湘潭电化，对应的薪酬福利由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据实向发行人结算；若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未及时支付的，发行人有权根据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之间的实际应收应付情况，从应付潭州新能源、

聚宝金昊的电费/物资采购款中扣除该等员工对应的用工成本资金。

经核查，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和聚宝金昊涉及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结算的往来款项余额如下表：

时 点	公司名称	其他应收款-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结算余额（万元）	备注
2024 年 9 月 30 日	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	6.74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潭州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电费 168.55 万元，应付潭州新能源全资子公司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电费 18.91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6	2023 年末公司应付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电费 80.46 万元，应付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电费 23.67 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9 月 30 日	聚宝金昊	19.90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聚宝金昊生物辅材物资采购款 35.11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① 潭州新能源

如上表所示，2022 年度，潭州新能源及时与发行人结算，在 2022 年末无应付未付的情形；自 2023 年起，发行人向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电力采购额的增加，发行人存在应付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采购电力款项的情形，根据双方之间的约定，发行人可从应付电力采购款进行扣除。发行人应付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电力采购款金额远超公司应收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的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结算款，因此，在抵消后未形成潭州新能源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② 聚宝金昊

如上表所示，2022 年、2023 年度，聚宝金昊及时与发行人结算，在 2022 年末、2023 年末均无应付未付的情形；在 2024 年期间，发行人向聚宝金昊物资采购额增加，发行人存在应付聚宝金昊采购物资款项的情形，根据双方之间的约定，发行人可从应付物资款中对工资及社保费进行扣除。发行人应付聚宝金昊物资采购款金额远超公司应收聚宝金昊的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结算款。因

此，在抵消后未形成聚宝金昊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往来的行为不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二）截至目前发行人与相关主体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1、2024年9月末公司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截至目前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1）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应收账款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4.01	1年内	工程款，仅剩余质保金因未满足质保期故未结算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31	1年内	工程款质保金，因未满足质保期故未结算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7.86	1年内	工程款，仅剩余质保金因未满足质保期故未结算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6.61	1年内	工程款，仅剩余质保金因未满足质保期故未结算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59	1年内	工程款，确认的进度款已结算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0.22	1年内	工程款，已结算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6.74	1年内	设备制作安装款，已结算
其他应收款	电化集团	3.38	1年内 1.38万元，5年以上2万元	房屋租赁押金保证金，租赁合同尚在履行，保证金未收回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74	1年内 6.09万元，1-2年 0.65万元	已结算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2	1 年内	已结算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93	1 年内	已结算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3.66	1 年内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保证金未收回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22	1 年内	已结算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0.78	1 年内	已结算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90	1 年内	已结算
应付账款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91	1 年内	已结算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11	1 年内	辅材物资采购款，已结算 30.18 万元
其他应付款	电化集团	717.73	1 年内 220.30 万元，1-2 年 366.63 万元，2-3 年 130.80 万元	主要为房屋土地租赁款，尚未结算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8	5 年以上	往来款，未结清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55	1 年内	主要为电费采购款，尚未结算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1 年内	房屋押金，未结清
长期应付款[注]	电化集团	5,283.52	1 年内 57.54 万元，1-2 年 57.54 万元，2-3 年 57.54 万元，3-4 年 57.54 万元，4-5 年 57.54 万元，5 年以上 4,995.82 万元	未结算

[注]公司对电化集团的长期应付款为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所形成。产业集团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产业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以

及湘潭市人民政府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签署《投资合同》(编号为 4310201506100000475 号)，四方约定国开基金对国资公司增资 8,800 万元，投资收益率为 1.2%/年，增资缴付日为 2015 年 12 月 30 日，股权转让交割日或减资时间为 2029 年 12 月 29 日。产业集团和国资公司承诺该增资款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 年 1 月 18 日，产业集团、国资公司与电化集团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产业集团和国资公司同意将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 8,800 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专项用于电化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为公司母公司，公司为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2016 年 1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2,900 万元出借给公司。2016 年 3 月 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5,900 万元出借给公司，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实际上电化集团借给公司累计 4,79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欠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 4,795.00 万元，应付利息余额为 488.52 万元。

除公司对电化集团的长期应付款外，公司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主要系工程、物料、水电等销售和采购交易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描述的事项形成，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基本已正常结算。

（2）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尚未结算的应收款项、相应应收款项账期情况

单位：万元

科 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截至本补充法律 意见书出具之日 往来款项结算情 况	应收款项账期	是否存在 应收未 收、超期 未收等情 形
应收账款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4.01	剩余款项为工程质保金，合同约定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尚未到约定回款账期	出具开工令后预付 15%；项目完成支架安装及直流线缆到货验收后支付至 50%；并网发电运行正常后支付至 70%；验收合格后试运行 30 天并审核确定最终	否

				结算价款后支付至 97%；剩余 3%在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31	剩余款项为工程质保金，合同约定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尚未到约定回款账期	出具开工令后预付 15%；项目完成支架安装及直流线缆到货验收后支付至 50%；并网发电运行正常后支付至 70%；验收合格后试运行 30 天并审核确定最终结算价款后支付至 97%；剩余 3%在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	否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7.86	剩余款项为工程质保金，合同约定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尚未到约定回款账期	出具开工令后预付 15%；项目完成支架安装及直流线缆到货验收后支付至 50%；并网发电运行正常后支付至 70%；验收合格后试运行 30 天并审核确定最终结算价款后支付至 97%；剩余 3%在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	否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6.61	剩余款项为工程质保金，合同约定质保金满 1 年时支付，尚未到约定回款账期	完成电站报装、并网资料提交后支付 85%；完成系统并网及发电用户绑定后支付 12%；剩余 3%在 3 年质保期内按照每年 1%进行支付	否
其他应收款	电化集团	3.38	房屋租赁押金保证金，租赁合同尚在履行，保证金未收回	租赁期满或解除租赁后进行退还	否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3.66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保证金未收回	项目竣工验收并办理移交生产运营手续后退还	否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应收款项已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不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2、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截至今前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1) 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科 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应收账款	广西裕能	1.02	1 年内	水电等服务费，已结算
	四川裕能	109.88	2-3 年	工程款，已结算
	四川裕宁	131.52	1-2 年	工程款，已结算
	广西裕宁	0.99	1 年内	电、租赁费等服务费，已结算
合同资产	四川裕能	48.00	2-3 年	工程款，已结算
	四川裕宁	219.35	1-2 年 177.03 万元， 2-3 年 42.32 万元	工程款，已结算

公司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主要系工程、水电、租赁的销售交易形成，往来款项结算正常。

(2)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尚未结算的应收款项、相应应收款项账期情况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应收款项已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不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3、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与中天新能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截至目前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1) 与中天新能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科 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应收账款	中天新能	27.48	1-2 年	已结算

公司与中天新能往来款项主要系商品销售交易形成，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已进行结算。

(2)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与中天新能尚未结算的应收款项、相应应收款项账期情况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与中天新能应收款项

已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不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相关主体之间不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不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三）结合上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且有效执行，财务规范性等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的相关规定

1、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和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并对资金管理、网银管理、备用金管理、票据管理、往来账款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分别制定了制度文件，将内部控制贯穿公司决策、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公司对往来账款管理相关规定主要如下：

（1）所有往来账均应以相应客商设置往来明细核算。往来账款的管理部门为公司财务部和相关业务部门。财务部负责数据的传递与信息的反馈，月末对各往来款项的余额列出分户清单，反馈给各业务部门，以便有关责任部门组织催收或及时结算；

（2）财务部每季度对应收账款账龄进行分析，对长账龄往来情况进行分析，对公司的债权，查明拖欠原因并报相关部门。并督促相关部门及责任人抓紧催收，及时解决存在问题，以防止产生坏账，加快资金周转；

（3）发生坏账损失，应由有关责任部门和财务部共同提出书面报告。单笔金额在万元以下的报经总经理审查批准，单笔金额在万元以上的报经理办公会

审议批准后，财务部方可作坏账损失账务处理。

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有效地控制了公司的经营风险，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公司制定的与关联交易、往来账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全面、完善，且实际运行有效，能够控制公司相关经营风险。同时公司设立了监审部，监审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公司相关关联交易均已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在事前会根据制度规定对关联交易上会与否进行判断，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根据相关制度均已履行对应的审批程序。

3、公司年审会计师已就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鉴证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年审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2-250号）《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294号）。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且有效执行，财务规范性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七）》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2024年12月23日出具，正本一式肆份，无副本。



负责人：

罗峰

罗 峰

经办律师：

董亚杰

董亚杰

陈秋月

陈秋月

黄淑敏

黄淑敏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八）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th Floor,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目 录	1
释 义	2
第一节 引言	5
第二节 正文	7
一、《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2 第（1）问	7
二、《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3	14
三、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 3 第（1）问回复更新	29
第三节 签署页	37

释 义

除以下特别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相关术语、简称与其在《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中的含义相同。

《第三轮审核问询函》	指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20058号）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指	本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八）》
《审核问询函》	指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66号）
《募集说明书》	指	根据本次审核问询补充修订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修订稿）》
ICC 鑫椏资讯	指	上海鑫迪华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旗下运营研究机构，专注于锂电池及其原材料相关产业的专业产业研究和信息顾问平台
GGII	指	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为专注于锂电池等新兴产业领域的研究机构
EVTanK	指	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专注于锂电池等新兴产业领域研究和咨询的第三方智库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部分合计数与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八）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于2023年11月8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于2024年12月16日出具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本所律师就《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中需要律师补充核查的法律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反馈要求，本所对《第三轮审核问询函》部分问题及《审核问询函》涉及的法律事项进行了补充核查、更新并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开展核查工作，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有关内容进行的补充，并构成《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特别说明外，本所及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假设和有关用语释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公司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公司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公司已向本所披露一切足以影响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无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误导之处，该等事实和文件于提供给本所之日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所作出的陈述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文件上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签署文件的主体均具有签署文件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任何已签署的文件均获得相关各方有效授权，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所签署；所有政府批准、同意、证书、许可、登记、备案或其他官方文件均为通过正当的程序以及合法的途径从有权的主管机关取得；

（三）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与相关当事人访谈、查询有关公开信息、赴相关部门独立调查等方式，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访谈记录等；

（四）本所律师仅就公司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五）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所同意公司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理解出现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得被任何他人所依赖，或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第二节 正文

一、《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2 第（1）问

发行人问询回复中多次引用 ICC 鑫椏资讯报告中锰酸锂需求量相关数据，报告预测 2025 年国内锰酸锂需求量预计为 17.95 万吨，2030 年将增长至 41.56 万吨，发行人据此认定可有效消化扩产的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产能，并预计自身未来会“成为锰酸锂行业龙头企业”。根据问询回复，报告期内发行人尖晶石型锰酸锂产能利用率最高为 68.42%，最低为 39.32%。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ICC 鑫椏资讯机构的性质、研究领域、研究特长、市场地位，其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是否具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与权威性，是否专门为此募投项目撰写的报告，发行人是否为相关报告付费，如是，请说明相关费用的金额，相关数据及预计是否客观、可信，据此认定发行人能有效消化扩产产能是否合理、谨慎；（2）结合 2024 年 1-9 月行业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在建项目及扩产计划、锰酸锂产品是否存在其他技术路线的可替代产品及优劣势比较、其他产业数据来源等，说明发行人对下游市场空间、锰酸锂市场空间的预测是否合理；发行人在目前产能利用率较低的情况下仍利用募集资金扩产的必要性、合理性，并充分说明产能消化的具体措施。

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发行人律师对（1）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1），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 1、登录 ICC 鑫椏资讯官方网站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站核查 ICC 鑫椏资讯及其运营主体基本情况；
- 2、核查问询回复中引用 ICC 鑫椏资讯报告相关数据信息来源；
- 3、获取对 ICC 鑫椏资讯运营主体上海鑫迪华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访谈记录；
- 4、经公开网站信息查阅上市公司及申报上市企业引用 ICC 鑫椏资讯报告情况；
- 5、网络核查 GGII、EVTank 等专业研究机构基本情况和数据引用情况；

6、获取发行人与 ICC 鑫椏资讯签订的采购服务协议及相关支付凭证，访谈 ICC 鑫椏资讯工作人员有关本次采购服务具体情况。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ICC 鑫椏资讯机构的性质、研究领域、研究特长、市场地位，其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是否具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与权威性

1、ICC 鑫椏资讯机构的性质、研究领域、研究特长、市场地位

ICC 鑫椏资讯成立于 2010 年，隶属于上海鑫迪华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专注于锂电池及其原材料相关产业的市场价格、行情动态等资讯的搜集与研究，是中国领先的专业产业研究和信息顾问平台。

根据 ICC 鑫椏资讯官方网站（<http://www.iccsino.com.cn/>）简介，ICC 鑫椏资讯研究中心研究领域包含锂电池、炭素、汽车钢、电炉钢四大行业及上下游产业的商业信息服务、数据研究服务、电子商务服务、软件技术开发与支持服务等。

ICC 鑫椏资讯是锂电行业权威研究机构之一，也是上市公司常用的行业数据来源。ICC 鑫椏资讯对锂电行业研究具备如下优势：

（1）研究时间长，拥有较为完善的产业数据库

常年跟踪行业内数百家生产企业，拥有完善的产业数据库。ICC 鑫椏资讯深耕锂电池产业链十几年，根据产业链公司的公开信息、投资者互动平台等资讯，结合自身调研构建产业数据库，为行业发展提供价格参考、数据信息、价格预测、产业调研等服务。

（2）产业链研究数据覆盖范围较广，可以对全产业链上下游数据进行交叉验证

ICC 鑫椏资讯在锂电池产业链数据覆盖范围比较宽泛，围绕锂电池为中心，向上覆盖一级材料正极、负极、隔膜、电解液、铜铝箔、功能材料等，二级材料三元前驱体、磷酸铁、石油焦、针状焦、球化石墨、六氟磷酸锂、溶剂、添加剂等，三级材料碳酸锂、氢氧化锂、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等以及相关上游矿产；向下覆盖 3C 数码消费、两轮电动车、新能源汽车、储能等应用市场，可以充分利用全产业链上下游数据进行交叉验证，来推导锂电产业链相关数据。

2、ICC 鑫椏资讯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是否具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与权威性

（1）ICC 鑫椏资讯的报告数据被广泛引用

新能源行业上市公司在其公告或融资相关文件中引用 ICC 鑫椏资讯的相关数据的情况较为常见。A 股市场多起 IPO、再融资项目引用 ICC 鑫椏资讯数据资料，2022 年以来部分案例列示如下：

公司	类型	项目状态	引用数据
科恒股份 (300340.SZ)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7-20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钴酸锂、三元材料等市场数据
天际股份 (002759.SZ)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6-29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电解液及六氟磷酸锂等市场数据
先惠技术 (688155.SH)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5-22 注册生效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储能电池等市场数据
川金诺 (300505.SZ)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5-16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储能电池等市场数据
振华新材 (688707.SH)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3-02-03 注册生效	首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三元正极材料等市场数据
长远锂科 (688779.SH)	再融资（可转债）	2022-08-24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等市场数据
厦钨新能 (688778.SH)	再融资（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2-07-20 注册生效	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等市场数据
盟固利 (301487.SZ)	创业板 IPO	2023-08-09 上市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意见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三元正极材料、钴酸锂等市场数据
金杨股份 (301210.SZ)	创业板 IPO	2023-06-30 上市	招股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全球新增储能等市场数据
帕瓦股份 (688184.SH)	科创板 IPO	2022-09-19 上市	招股说明书中引用了 ICC 鑫椏资讯统计的国内单晶三元正极材料等市场数据

ICC 鑫椏资讯是锂电行业权威研究机构之一，也是上市公司常用的行业数据源，其研究数据具有较为广泛的行业影响力，公司在申报文件中引用 ICC 鑫椏资讯的数据符合行业惯例。

（2）从历史统计数据看，ICC 鑫椏资讯对锰酸锂出货量的统计值与其他研究机构差异较小

从历史统计数据来看，ICC 鑫椏资讯与 GGII、EV Tank 等不同机构统计的锰酸锂出货量历史数据均较为接近，差异较小，ICC 鑫椏资讯对锰酸锂出货量的统计值与其他研究机构统计数据对比如下：

单位：万吨

统计年度	ICC 鑫椏资讯	GGII	EV Tank
2021	10.20	10.90	11.00
2022	6.60	6.90	6.90
2023	8.99	10.00	9.40
2024	11.50	13.00	12.30

GGII 与 EV Tank 均为专注于国内新兴产业市场研究与咨询的第三方机构，GGII 与 EV Tank 在锂电池和新能源材料产业研究数据被多家上市公司引用，其研究数据具备一定行业影响力，GGII 与 EV Tank 基本情况如下：

① GGII

GGII 全称为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为深圳市高工产研咨询有限公司下属研究机构，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站查询，深圳市高工产研咨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市高工产研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AHE9A		
法定代表人	张璐		
成立日期	2017-07-1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沿山社区南海大道 1031 号万海大厦 A 座 401B		
经营范围	人工智能、新能源、电动车、新材料、机器人项目研发、规划及相关咨询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软件开发销售；网页技术开发和咨询；经营电子商务；会务策划，展览展示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从事广告业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高工咨询有限公司	80.00	80.00
	左幼凡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经 GGII 官网查询，GGII 是一家专注国内新兴产业市场研究与咨询的第三方机构，涉及的新兴产业主要包括锂电池、储能、氢能与氢燃料电池、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LED 照明与显示、机器人、新材料等。GGII 每年通过实地走访和电话调研 500 家以上产业链企业，积累大量的市场信息和行业数据，为企业、金融机构和地方政府提供全方位咨询服务。

② EV TanK

EV TanK 系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下属锂电行业研究机构，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站查询，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854C8B		
法定代表人	杨俊贞		
成立日期	2016-09-0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垂虹园甲 3 号楼 1 至 2 层甲 3-2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会议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无固定期限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杨俊贞	300.00	60.00
	赵淑兰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经 EV TanK 官网查询，EV TanK 是一家专注于新兴产业领域研究和咨询的第三方智库，研究院下设汽车产业研究中心、节能环保产业研究中心、电子信息产业研究中心、智能制造产业研究中心、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研究中心等专业研究中心。EV TanK 主要服务政府、企业和金融机构，提供产业规划、招商服务、市场调研、行业研究、企业管理咨询、投融资咨询、可行性研究等专业服务。研究院总部位于北京，在上海、深圳、重庆等地方设有分支机构。

（3）从 2023 年及 2024 年数据看，ICC 鑫椏资讯作出锰酸锂的预测与实际情况较为接近

公司在申报文件中引用的锰酸锂行业空间预测数据系 ICC 鑫椏资讯于 2023 年 2 月在《锰基正极材料有“锰”料，未来市场空间或超万亿》一文中作出，在该文中 ICC 鑫椏资讯预测锰酸锂 2023 年、2024 年出货量分别为 9.74 万吨、14.18 万吨，其中 2024 年较 2023 年增长 45.59%。

ICC 鑫椏资讯统计数据与其他研究机构的统计数据亦较为接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统计年度	ICC 鑫椏资讯 预计出货量	研究机构统计的实际出货量			
		ICC 鑫椏 资讯	GGII	EV Tank	平均值
2023	9.74	8.99	10.00	9.40	9.46
2024	14.18	11.50	13.00	12.30	12.27

2023 年及 2024 年，三家研究机构统计的国内锰酸锂的出货量的平均值分别为 9.46 万吨、12.27 万吨，与 ICC 鑫椏资讯的预测数据 9.74 万吨、14.18 万吨差异不大。

综上所述，ICC 鑫椏资讯是锂电行业权威研究机构之一，也是上市公司常用的行业数据源，ICC 鑫椏资讯作为独立的行业研究机构，具有权威性；其研究数据与其他具有一定行业影响力的专业研究机构研究数据较为相近，具有可比性；ICC 鑫椏资讯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资料来源具备真实性且结合实际统计的锰酸锂出货量，其预测数据与实际情况较为接近。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在申报文件中引用 ICC 鑫椏资讯的数据符合行业惯例，其出具报告的相关数据具有锂电池行业广泛的市场影响力与权威性。

（二）是否专门为此次募投项目撰写的报告，发行人是否为相关报告付费，如是，请说明相关费用的金额，相关数据及预计是否客观、可信，据此认定发行人能有效消化扩产产能是否合理、谨慎

经核查，发行人引用 ICC 鑫椏资讯公开数据主要情况及发行人首次引用时间如下：

涉及的本次可转债的主要申报文件	引用的主要内容	发布时间	发行人首次引用时间	发布方式	引用的 ICC 鑫 椌资讯的公开 数据来源
《募集说明书》 《审核问询函回复》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	ICC 鑫椌资讯预测了 2023 年-2030 年国内锰酸锂的需求，其中 2025 年国内锰酸锂需求量为 17.95 万吨，2030 年将增长至 41.56 万吨。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11 月	网络公开发布	《锰基正极材料有“锰”料，未来市场空间或超万亿》
	根据 ICC 鑫椌资讯公开统计，2021 年至 2024 年上半年国内锰酸锂出货量分别为 10.2 万吨、6.6 万吨、8.99 万吨、6.01 万吨，2022 年至 2024 年上半年同比增长 -35.29%、36.21%、45.17%。ICC 鑫椌资讯统计的各头部企业的出货量以及据此计算的市场占有率。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1 月	网络公开发布	《2022 年锰酸锂市场盘点——市场总量下滑，博石高科一骑绝尘》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5 月	网络公开发布	《2023 年锰酸锂市场盘点，博石高科稳居第一》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网络公开发布	《2024 年 H1 锰酸锂盘点：行业高增长，博石高科蝉联第一》

如上表所述，本次可转债的申报文件所引用的 ICC 鑫椌资讯报告数据的出具时间具有时效性且发行人首次引用时间均在 ICC 鑫椌资讯报告出具后，均通过网络公开发布，发行人申报文件引用数据系通过网络查询方式无偿取得，不存在为发行人专门定制报告的情形，发行人未为引用相关报告数据付费定制。

2024 年 8 月，发行人与 ICC 鑫椌资讯运营主体上海鑫迪华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服务协议，并支付了相关服务费用 9.98 万元。经核查，发行人此次采购服务主要内容为采购 ICC 鑫椌资讯《锰基正极材料有“锰”料，未来市场空间或超万亿》一文中关于锰酸锂市场需求的预测数据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方法等服务。

《锰基正极材料有“锰”料，未来市场空间或超万亿》一文系 ICC 鑫椌资讯于 2023 年 2 月公开发布文章，发行人首次引用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后因问询回复过程中需核查该报告中对于锰酸锂市场需求预测数据的数据来源、测算方法等底稿资料，发行人于 2024 年 8 月与上海鑫迪华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服务协议。经核查，发行人采购服务发生在 ICC 鑫椌资讯公开发表锰酸锂

市场需求的预测数据之后 18 个月，且经 ICC 鑫椏资讯访谈确认，其发表报告系基于当时整体行业调研实际情况以第三方研究机构中立的立场进行研究撰写，不存在专门为发行人撰写报告定制的情形，发行人采购上述服务事项亦不影响其发表预测数据的真实性、客观性。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引用 ICC 鑫椏资讯报告数据系通过公开网络查询方式无偿获得，ICC 鑫椏资讯不存在为发行人专门定制报告的情形，发行人亦未为引用相关报告数据付费定制。

二、《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之问题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为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集团）及子公司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代交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同时，发行人对同一主体同时进行采购和销售的回复梳理后显示，发行人存在对湖南裕能子公司工程款和质保金，电化集团拆借款、工程款、电费及部分房地产租赁款尚未结算，以及对其他主体部分款项未结清的情况。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发行人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代交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行为是否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2）截至目前发行人与相关主体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情形；（3）结合上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且有效执行，财务规范性等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的相关规定。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答复：

就上述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以下主要核查程序：

1、获取了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往来明细，人员名单，相关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保缴费明细、结算对账文件等；

- 2、对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以及部分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往来款项产生的背景、原因，并获取了相应的制度；
- 3、查阅报告期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合同，了解往来款项发生的原因和合同中结算方式约定；查阅了上述关联交易的结算资料和凭证；
- 4、获取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金额、账龄、期后回款的回款单；
- 5、查阅了公司全套内部控制制度、会计师出具的内控制度鉴证报告、及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如下意见：

**（一）发行人为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代交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行
为是否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1、发行人涉及关联方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和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涉及和关联方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和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往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人员名单	服务期间	实际用工单位	2022 年发 生额	2023 年发 生额	2024 年发 生额
朱**	2024.07-2024.12	潭州新能源及 其子公司	-	-	4.02
唐*	2023.09-2023.12		-	4.69	0.22
吴**	2023.01-2023.03		-	5.09	-
左*	2023.03-2023.05		-	2.90	-
陈*	2023.05		-	0.80	-
袁**	2022.11		0.51	-	-
周**	2022.11		0.23	-	-
李*	2023.03		-	0.26	-
小计			0.74	13.74	4.23
王*	2022.08-2024.12	聚宝金昊及其 子公司	3.66	11.74	10.40
邓**	2024.07-2024. 12		-	-	11.12
廖**	2024.07-2024. 12		-	-	8.80

人员名单	服务期间	实际用工单位	2022 年发 生额	2023 年发 生额	2024 年发生 额
李**	2024.07-2024. 12		-	-	7.93
彭*	2024.07-2024. 12		-	-	5.39
谷**	2024.07-2024. 12		-	-	4.61
刘*	2023.08-2023.11		-	1.88	-
小计			3.66	13.61	48.25
合计			4.41	27.36	52.49

报告期各期公司和关联方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和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往来发生额分别为 0.00 万元、4.41 万元、27.36 万元和 52.49 万元，发生额最高的是 2024 年度，为 52.49 万元。2025 年开始，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工资和社会保险费往来的情形。

2、上述资金往来不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规定如下：

“第五条：上市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使用：（一）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二）有偿或者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含委托贷款）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使用，但上市公司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资金的除外。前述所称“参股公司”，不包括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三）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四）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以及在无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或者明显有悖商业逻辑情况下以采购款、资产转让款、预付款等方式提供资金；（五）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经核查，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就上述人员工资、社保的资金往来不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具体理由如下：

（1）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之间人员工资、社保资金的往来具有

合理的商业背景，不存在发行人为关联方承担成本的情形

发行人为湘潭市市属国有企业，在人力资源管理中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将稳定就业、维护社会稳定作为人员调配管理的重要原则。自 2022 年起，因部分产线检修、下游需求紧缩，新建新能源产品产线智能化、自动化大幅提升，对劳动力需求有所降低。一方面为保持产品的人力成本竞争力，有效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优化人岗匹配，发行人一直持续推进定岗定编精简人员制度改革，将富余人员分流至待岗就业中心，避免解除劳动合同，维护职工稳定就业。另一方面，发行人积极推进富余人员的分流安置，如电化集团、产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开展中存在用工需求时，发行人与相关员工沟通后，推荐上述人员至有用工需求的关联方提供服务，如经考核通过且相关企业有长期用工需求时，上述人员方与新单位签署劳动合同，建立正式劳动关系。发行人通过这种方式最大程度地保证富余人员的整体就业。在与新单位建立正式的劳动关系前，上述人员仍与发行人之间存在劳动关系，其薪酬、福利仍由发行人发放，由实际用工单位据实和发行人进行结算，用工成本资金按双方约定汇付至发行人。

上述工资和社会保险费往来涉及的人员、实际用工主体及相关内容如下：

人员名单	专业职称	擅长领域	实际用工单位	分流后岗位职责	实际用工单位的业务经营是否需要相应的专业人员	分流人员的专业职称、擅长领域是否与分流后岗位职责匹配
朱**	-	市场营销、业务开拓	湘潭新能源及其子公司	光伏业务开拓	是	是
唐*	-	电气自动化		光伏电站运维	是	是
吴**	-	沟通协调、现场管理、检测分析		光伏业务开拓及管理	是	是
左*	工程师	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质量管理	是	是
陈*	助理工程师	电气自动化		光伏工程现场管理	是	是
袁**	助理工程师	安全管理工作		安全管理	是	是
周**	工程师	沟通协调、现场管理、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程项目管理	是	是

人员名单	专业职称	擅长领域	实际用工单位	分流后岗位职责	实际用工单位的业务经营是否需要相应的专业人员	分流人员的专业职称、擅长领域是否与分流后岗位职责匹配
李*	工程师	沟通协调、现场管理、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程项目管理	是	是
王*	助理工程师、助理经济师	有多年成本分析、成本管理工作经验	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	生产管理	是	是
邓**	助理经济师	沟通协调、现场管理		对外协调、工作调度	是	是
廖**	工程师	电气自动化		负责电气设计及管理	是	是
李**	助理工程师	仪器仪表自动化		负责仪器仪表设计及管理	是	是
彭*	-	土建		土建	是	是
谷**	助理工程师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工艺设备设计及管理	是	是
刘*	助理工程师	生产管理、市场营销		产品销售	是	是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分流至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的员工所从事的工作与分流人员的专业职称、擅长领域相匹配，亦符合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业务经营所需。据此，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的人员工资、社保的资金往来的背景不仅妥善解决了发行人富余人员的安置问题，减少了发行人富余人员的人工成本，也解决了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的用工需求问题，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

发行人富余人员分流至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和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提供服务实质系发行人向上述企业提供劳务服务，属于经营性行为；发行人已就2024年的劳务服务事项与相关方签署正式的劳务服务协议，并明确约定结算方式和时点；同时，发行人承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此类交易行为，确有必要的，将与关联方按市场价格签署正式的劳务服务协议，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据此，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人员工资、社保的资金往来发生的背景系为妥善解决发行人富余人员的安置问题，具有合理的商业背景。发行人推荐待岗中心人员至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提供服务对应的用工成本由关联方据实和发行人进行结算，不存在发行人为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承担成本的情形。

（2）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之间未实际形成资金占用的事实

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就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的结算安排如下：上述人员的劳动关系仍保留在湘潭电化，对应的薪酬福利由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据实向发行人结算；若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未及时支付的，发行人有权根据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之间的实际应收应付情况，从应付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的电费/物资采购款中扣除该等员工对应的用工成本资金。

经核查，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和聚宝金昊涉及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结算的往来款项余额如下表：

时 点	公司名称	其他应收款-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结算余额（万元）	备注
2024 年 9 月 30 日	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	6.74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潭州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电费 168.55 万元，应付潭州新能源全资子公司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电费 18.91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6	2023 年末公司应付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电费 80.46 万元，应付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电费 23.67 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2024 年 9 月 30 日	聚宝金昊	19.90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聚宝金昊生物辅材物资采购款 35.11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① 潭州新能源

如上表所示，2022 年度，潭州新能源及时与发行人结算，在 2022 年末无应付未付的情形；自 2023 年起，发行人向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电力采购额的增加，发行人存在应付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采购电力款项的情形，根据双方之间的约定，发行人可从应付电力采购款进行扣除。发行人应付潭州新能源及其

子公司电力采购款金额远超公司应收潭州新能源及其子公司的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结算款，因此，在抵消后未形成潭州新能源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② 聚宝金昊

如上表所示，2022年、2023年度，聚宝金昊及时与发行人结算，在2022年末、2023年末均无应付未付的情形；在2024年期间，发行人存在应付聚宝金昊采购物资款项的情形，根据双方之间的约定，发行人可从应付物资款中对工资及社保费进行扣除。发行人应付聚宝金昊物资采购款金额远超公司应收聚宝金昊的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的结算款。因此，在抵消后未形成聚宝金昊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此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用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结算余额为零。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与潭州新能源、聚宝金昊及其子公司有关员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往来的行为不涉及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二）截至目前发行人与相关主体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1、截至目前公司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截至目前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1）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期后增 加额	期后减 少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 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 项结算情况
应收账款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4.01	1 年内	44.50	76.93	31.59	质保金 11.85 万元(仅剩质保金因未满足质保期故

科 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期后增 加额	期后减 少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 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 项结算情况
							未结算); 工程款 19.74 万元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31	1 年内			0.31	工程款质保金, 因未满足质保期故未结算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7.86	1 年内	21.10	28.04	0.92	工程款, 仅剩余质保金因未满足质保期故未结算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6.61	1 年内	197.86	381.38	23.09	工程款, 仅剩余质保金因未满足质保期故未结算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59	1 年内	195.57	307.07	69.09	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进度款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40.22	1 年内	-3.07	14.86	22.29	工程款, 尚未结算的金额为确定结算价款后支付的进度款和项目质保金
	湖南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		1.93	2025 年 1 月租赁费尚未结算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6.74	1 年内		276.74		设备制作安装款, 已结算
其 他 应 收款	电化集团	3.38	1 年内 1.38 万元, 5 年以上 2 万元			3.38	房屋租赁押金保证金, 租赁合同尚在履行, 保证金未收回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74	1 年内 6.09 万元, 1-2 年 0.65 万元	11.51	18.26		水电费, 已结算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2	1 年内	5.64	14.12	5.64	工程履约保证金, 工程尚未完工, 保证金未收回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93	1 年内	18.00	3.93	18.00	已完工工程的履约保证金已收回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3.66	1 年内	19.74		53.40	工程履约保证金, 工程尚未完工, 保证金未收回

科 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期后增 加额	期后减 少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 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 项结算情况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22	1 年内		9.22		已结算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78		12.78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保证金未收回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0.78	1 年内	5.62	5.15	1.24	电费，2025 年 1 月电费尚未结算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23	3.23	30.00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保证金未收回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90	1 年内	20.55	40.46		已结算
应 付 账 款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91	1 年内	16.61	28.37	7.16	电费，2024 年 12 月和 2025 年 1 月电费尚未结算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9	8.53	4.37	电费，2024 年 12 月和 2025 年 1 月电费尚未结算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2	1.22		电费，已结算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11	1 年内	89.78	124.28	0.61	辅材物资采购款
其 他 应 付 款	电化集团	717.73	1 年 内 220.30 万 元，1-2 年 366.63 万 元，2-3 年 130.80 万 元	96.84		814.57	主要为房屋土地租赁款，尚未结算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8	5 年以上			8.48	往来款，未结清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55	1 年内	99.36	218.97	48.94	电费，2024 年 12 月和 2025 年 1 月电费尚未结算

科 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期后增 加额	期后减 少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 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 项结算情况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1 年内			3.00	房屋押金，未结算
长 期 应 付款[注]	电化集团	5,283.52	1 年内 57.54 万 元，1-2 年 57.54 万 元，2-3 年 57.54 万 元，3-4 年 57.54 万 元，4-5 年 57.54 万 元，5 年 以上 4,995.82 万元	19.19		5,302.70	未结算

注：公司对电化集团的长期应付款为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所形成。上述工程款全部为子公司机电公司应收款项，属于机电公司日常业务产生的往来款。

产业集团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产业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以及湘潭市人民政府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签署《投资合同》(编号为 4310201506100000475 号)，四方约定国开基金对国资公司增资 8,800 万元，投资收益率为 1.2%/年，增资缴付日为 2015 年 12 月 30 日，股权转让交割日或减资时间为 2029 年 12 月 29 日。产业集团和国资公司承诺该增资款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 年 1 月 18 日，产业集团、国资公司与电化集团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产业集团和国资公司同意将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 8,800 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专项用于电化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为公司母公司，公司为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2016 年 1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2,900 万元出借给公司。2016 年 3 月 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与

电化集团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将所借款项中的 5,900 万元出借给公司，借款年利率为 1.2%，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9 日。实际上电化集团借给公司累计 4,79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欠电化集团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 4,795.00 万元，应付利息余额为 488.52 万元。

除发行人对电化集团的长期应付款外，发行人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主要系工程、物料、水电等销售和采购交易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描述的事项形成，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基本已正常结算。

（2）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尚未结算的应收款项、相应应收款项账期情况

单位：万元

科 目	单位名称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应收款项账期	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
应 收 账 款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1.59	质保金 11.85 万元(仅剩质保金因未满足质保期故未结算)；工程款 19.74 万元	出具开工令后预付 15%；项目完成支架安装及直流线缆到货验收后支付至 50%；并网发电运行正常后支付至 70%；验收合格后试运行 30 天并审核确定最终结算价款后支付至 97%；剩余 3%在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	否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31	剩余款项为工程质保金，合同约定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尚未到约定回款账期	出具开工令后预付 15%；项目完成支架安装及直流线缆到货验收后支付至 50%；并网发电运行正常后支付至 70%；验收合格后试运行 30 天并审核确定最终结算价款后支付至 97%；剩余 3%在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	否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92	剩余款项为工程质保金，合同约定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尚未到约定回款账期	出具开工令后预付 15%；项目完成支架安装及直流线缆到货验收后支付至 50%；并网发电运行正常后支付至 70%；验收合格后试运行 30 天并审核确定最终结算价款后支付至 97%；剩余 3%在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	否

科 目	单位名称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应收款项账期	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3.09	剩余款项为工程质保金，合同约定质保金满 1 年时支付，尚未到约定回款账期	完成电站报装、并网资料提交后支付 85%；完成系统并网及发电用户绑定后支付 12%；剩余 3%在 3 年质保期内按照每年 1%进行支付	否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9.09	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进度款	出具开工令后预付 15%；项目完成支架安装及直流线缆到货验收后支付至 50%；并网发电运行正常后支付至 70%；验收合格后试运行 30 天并审核确定最终结算价款后支付至 97%；剩余 3%在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	否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2.29	工程款，尚未结算的金额为确定结算价款后支付的进度款和项目质保金	出具开工令后预付 15%；项目完成支架安装及直流线缆到货验收后支付至 50%；并网发电运行正常后支付至 70%；验收合格后试运行 30 天并审核确定最终结算价款后支付至 97%；剩余 3%在 2 年质保期满 1 年时支付	否
	湖南潭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	2025 年 1 月租赁费尚未结算	按年度结算	否
其 他 应 收 款	电化集团	3.38	房屋租赁押金保证金，租赁合同尚在履行，保证金未收回	租赁期满或解除租赁后进行退还	否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64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保证金未收回	项目竣工验收并办理移交生产运营手续后退还	否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保证金未收回	项目竣工验收并办理移交生产运营手续后退还	否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3.40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保证金未收回	项目竣工验收并办理移交生产运营手续后退还	否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78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	项目竣工验收并办理移交生产运营手续后退还	否

科目	单位名称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应收款项账期	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
			工，保证金未收回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1.24	电费，2025 年 1 月电费尚未结算	次月结算	否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	工程履约保证金，工程尚未完工，保证金未收回	项目竣工验收并办理移交生产运营手续后退还	否

发行人与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应收款项已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不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2、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截至今前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1）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期后增加额	期后减少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应收账款	广西裕能	1.02	1 年内	4.08	4.02	1.08	水电等服务费，账面余额为 2025 年 1 月水电服务费
	湖南裕能			2.40	2.40		货款，已结算
	四川裕能	109.88	2-3 年	106.31	216.19		工程款，已结算
	四川裕宁	131.52	1-2 年	200.38	331.90		工程款，已结算
	广西裕宁	0.99	1 年内	3.84	3.85	0.98	电、租赁费等服务费，账面余额为 2025 年 1 月电、租赁费等服务费

科 目	单位名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期后增加 额	期后减少 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 余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 款项结算情况
合同资产	四川裕能	48.00	2-3 年		48.00		工程款，已结 算
	四川裕宁	219.35	1-2 年 177.03 万 元， 2-3 年 42.32 万元		219.35		工程款，已结 算

公司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往来款项主要系工程、水电、租赁的销售交易形成，往来款项结算正常。

（2）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尚未结算的应收款项、相应应收款项账期情况

单位：万元

科 目	单位名称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 额	应收款项账期	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 未收等情形
应 收 账 款	广西裕能	1.08	次月结算	账面余额为 2025 年 1 月 水电服务费，未超约定账 期
	广西裕宁	0.98	次月结算	账面余额为 2025 年 1 月 电、租赁费等服务费，未 超约定账期

发行人与湖南裕能及其子公司应收款项已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不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3、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与中天新能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截至目前往来款项结算情况，结合应收款项账期说明发行人对其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收情况，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是否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1）与中天新能往来款项金额、账龄及往来款项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科 目	单位名 称	2024.9.30 账面余额	2024.9.30 账龄	期后增 加额	期后减 少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 额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往来款 项结算情况
应收账款	中天新 能	27.48	1-2 年	1,286.60	398.73	915.35	已到约定账期的 均已进行结算

发行人与中天新能往来款项主要系商品销售交易形成，已按约定账期进行结算。

(2) 与中天新能尚未结算的应收款项、相应应收款项账期情况

单位：万元

科 目	单位名称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应收款项账期	是否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
应 收 账 款	中天新能	596.45	2025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否
		318.90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否
小 计		915.35		

公司与中天新能应收款项均系销售行成，应收款项未超过约定期限，不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不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相关主体之间不存在应收未收、超期未收等情形，不存在资金被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三) 结合上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且有效执行，财务规范性等是否符合《注册办法》的相关规定

1、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和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并对资金管理、网银管理、备用金管理、票据管理、往来账款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分别制定了制度文件，将内部控制贯穿公司决策、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公司对往来账款管理相关规定主要如下：

(1) 所有往来账均应以相应客商设置往来明细核算。往来账款的管理部门为公司财务部和相关业务部门。财务部负责数据的传递与信息的反馈，月末对各往来款项的余额列出分户清单，反馈给各业务部门，以便有关责任部门组织

催收或及时结算；

（2）财务部每季度对应收账款账龄进行分析，对长账龄往来情况进行分析，对公司的债权，查明拖欠原因并报相关部门。并督促相关部门及责任人抓紧催收，及时解决存在问题，以防止产生坏账，加快资金周转；

（3）发生坏账损失，应由有关责任部门和财务部共同提出书面报告。单笔金额在万元以下的报经总经理审查批准，单笔金额在万元以上的报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后，财务部方可作坏账损失账务处理。

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有效地控制了公司的经营风险，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公司制定的与关联交易、往来账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全面、完善，且实际运行有效，能够控制公司相关经营风险。同时公司设立了监审部，监审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公司相关关联交易均已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在事前会根据制度规定对关联交易上会与否进行判断，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根据相关制度均已履行对应的审批程序。

3、公司年审会计师已就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鉴证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年审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2-250号）《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294号）。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且有效执行，财务规范性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相关规定。

三、关于《审核问询函》问题3第（1）问回复更新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如下情况：（1）终止“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9,568.36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将“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两项变更上述两项合计补充流动资金 23,581.34 万元。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之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已建成，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 13.74%，本次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电化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发行人前次发行资料对于各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内部收益率为13.74%，此次申报材料说明此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与历史信息披露是否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回复：

对《审核问询函》问题3第（1）问回复之“前募项目效益模拟测算”、“公司前次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信息披露”及“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息披露”相关情况更新，具体更新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前募项目模拟测算效益情况如下：

项目		可研测算数据（万元）	模拟测算数据（万元）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683.83
	净利润	2,526.17	1,430.74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25,782.11
	净利润	2,526.17	4,262.93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3,724.38	31,442.94
	净利润	2,526.17	5,081.48
2024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7,793.29	27,212.11
	净利润	1,934.36	5,453.12
合计	营业收入	88,966.43	110,120.99
	净利润	9,512.87	16,228.27

注：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投产后年均营业收入为 23,724.38 万元，其中第一年至第五年的预测净利润均为 2,526.17 万元，第六年至第十年的预测净利润均为 2,594.29 万元。2024 年 1-9 月可研测算数据根据全年进行了换算，其中净利润为 1,934.36 万元（即 $2,526.17 \text{ 万元}/12 \times 2 + 2,594.29 \text{ 万元}/12 \times 7$ ）。

2、公司前次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信息披露

公司在 2018 年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及历次问询回复中，针对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主要内容披露情况如下：

内容	详细情况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实施主体：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拟建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靖西湖润镇新兴街 运营产能：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 项目总投资：25,254.97 万元 项目建设周期：12 个月 主要建设内容：新增建筑面积约 39,986 平方米，新增土地约 40,000 平方米；建设化合、压滤、电解、后处理等车间，配套锅炉、环保等设施；新增一栋员工倒班宿舍等。
项目投资概算	该项目投资总额约为 25,254.9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4,917.70 万元。募集资金以增资的方式投入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济效益	项目投产后前十年预测营业收入均为 23,724.38 万元，第一年至第五年的预测净利润均为 2,526.17 万元，第六年至第十年的预测净利润均为 2,594.29 万元。

3、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息披露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了《募集说明书》《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文件，就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效益核算情况均披露为：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与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生产线按照最终成品型号确认相关生产成本，未单独核算效益，实际效益为以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电解线和原产线电解线的生产量为基础，按月确定比例系数，模拟计算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从而模拟测算的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之后的信息披露一致。

为方便投资者更加直观地了解前次募投项目的实际效果，发行人根据靖西电化的实际运行情况，对前次募投项目生产线实际效益补充了模拟测算情况，并编制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

等相关文件。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1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修订后：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截止日累计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9 月		
1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121.88%	11,578.28 [注 1]	335.90 [注 2]	1,430.74 [注 2]	4,262.93 [注 2]	4,093.31 [注 2]	11,629.86 [注 2]	是[注 2]
2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3	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6]
4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6]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 投资项目 累计 产能利 用率	截止日 累计承诺 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 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9 月		
	年产 30000 吨 高纯硫酸锰项 目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7]

[注 1] 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以下简称“靖西电化募投项目”）投产后前十年预测营业收入均为 23,724.38 万元，第一年至第五年的预测净利润均为 2,526.17 万元，第六年至第十年的预测净利润均为 2,594.29 万元；项目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实际投产月数承诺效益按照全年预测数进行换算后，累计承诺效益为 11,578.28 万元；

[注 2]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产线和原有产线部分工序设备交替搭配使用，各产线产品销售成本无法独立核算。上表中的实际效益以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电解线和原产线电解线的生产量和上月库存量为基础，按月确定比例系数，模拟计算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从而模拟测算的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具体方法如下：

序号	内容
1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甲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比例系数 $A = (\text{上月前募生产线甲产品库存数量} + \text{本月前募生产线甲产品生产量}) / (\text{上月靖西电化甲产品全部库存数量} + \text{本月靖西电化甲产品全部生产量})$
2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生产的甲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B = A * \text{当月甲产品的总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3	当年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销售收入 $C = \sum \text{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生产的甲、乙……产品销售收入}$
4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之外的利润表其他科目比例系数 $D = \text{当年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销售收入 } C / \text{靖西电化当年总的销售收入}$
5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其他利润表金额 $E = \text{靖西电化报表其他利润表金额} * D$

经模拟测算最近三年一期效益分别为 335.90 万元、1,430.74 万元、4,262.93 万元及 4,093.31 万元，累计实现效益 11,629.86 万元，高于累计承诺效益，达到了预计效益。

[注 3]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与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电池材料的发展战略紧密相关，将进一步促进公司新能源材料产业的基础研究和产业化的无缝对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从而提高盈利水平，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注 4] 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达产后第一年预测营业收入为 10,026.00 万元，效益为 870.60 万元，第二年至第十年的预测营业收入均为 11,795.00 万元，效益均为 1,099.70 万元；

[注 5]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达产后第一年预测营业收入为 15,038.00 万元，效益为 1,505.90 万元，第二年至第十年的预测营业收入均为 17,692.00 万元，效益均为 1,767.20 万元；

[注 6]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已终止，未产生经济效益；

[注 7]补充流动资金系与日常资金一起投入公司日常经营，该项目未单独承诺和核算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最近三年一期的效益情况

实际投资项目		最近三年一期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最近三年一期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累计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1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126.88%	2,526.17	2,526.17	2,526.17	1,934.36	9,512.87 [注 1]	1,430.74	4,262.93	5,081.48	5,453.12	16,228.27 [注 2]	是 [注 2]
2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3	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6]
4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	不适用					[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6]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7]

[注 1]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投产后前十年预测营业收入均为 23,724.38 万元，第一年至第五年的预测净利润均为 2,526.17 万元，第六年至第十年的预测净利润均为 2,594.29 万元；项目开始投产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累计承诺效益 14,144.19 万元（即 2,526.17/12*60+2,594.29/12*7），项目开始投产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累计承诺效益和最近三年一期累计承诺效益均按照实际投产月数进行了测算；

[注 2]靖西电化年产 2 万吨高性能锰酸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靖西电化募投项目产线和原有产线部分工序设备交替搭配使用，各产线产品销售成本无法独立核算。上表中的实际效益为以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电解线和原产线电解线的生产量为基础，按月确定比例系数，模拟计算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从而模拟测算的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具体方法如下：

序号	内容
1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甲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比例系数 $A = (\text{上月前募生产线甲产品库存数量} + \text{本月前募生产线甲产品生产量}) / (\text{上月靖西电化甲产品全部库存数量} + \text{本月靖西电化甲产品全部生产量})$
2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生产的甲产品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B = A * \text{当月甲产品的总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3	当年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销售收入 $C = \sum \text{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生产的甲、乙……产品销售收入}$
4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之外的利润表其他科目比例系数 $D = \text{当年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的销售收入 } C / \text{靖西电化当年总的销售收入}$
5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其他利润表金额 $E = \text{靖西电化报表其他利润表金额} * D$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模拟测算的项目开始投产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累计实现效益为 18,071.15 万元，超过项目开始投产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累计承诺效益 14,144.19 万元；靖西电化募投项目模拟测算的最近三年一期累计实现效益 16,228.27 万元，超过项目最近三年一期累计承诺效益 9,512.87 万元；

[注 3]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与公司积极拓展新能源电池材料的发展战略紧密相关，将进一步促进公司新能源材料产业的基础研究和产业化的无缝对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从而提高盈利水平，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注 4]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达产后第一年预测营业收入为 10,026.00 万元、净利润为 870.60 万元，第二年至第十年的预测营业收入均为 11,795.00 万元、净利润均为 1,099.70 万元；

[注 5]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达产后第一年预测营业收入为 15,038.00 万元、净利润为 1,505.90 万元，第二年至第十年的预测营业收入均为 17,692.00 万元、净利润均为 1,767.20 万元；

[注 6]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已终止，未产生经济效益；

[注 7]补充流动资金系与日常资金一起投入公司日常经营，该项目未单独承诺和核算效益；

靖西电化募投项目相关产线在实际生产过程中与其他产品在硫酸锰制液、成品加工等工序存在交叉、混合，未单独核算效益。申报文件中最近三年一期

实际效益系模拟测算数据，靖西电化募投项目模拟测算的项目开始投产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累计实现效益为 18,071.15 万元，超过项目开始投产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累计承诺效益 14,144.19 万元；靖西电化募投项目模拟测算的最近三年一期累计实现效益 16,228.27 万元，超过项目最近三年一期累计承诺效益 9,512.87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已经根据时间进度、实际生产运营情况和信息披露相关规则修订了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核算情况，本次修订后的申请文件关于前次募投的信息披露与前次再融资信息披露、日常信息披露等历史信息披露不存在矛盾。

4、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已经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9 号——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2 号——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受理关注要点》等相关文件要求核查相关发行申请文件，修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相关文件并补充靖西电化前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的模拟测算情况，发行人相关发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除上述事项外，本所律师关于该问题的其他回复意见未发生变化。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八）》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出具，正本一式三份，无副本。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负责人：



罗 峥

经办律师：

董亚杰

陈秋月

黄淑敏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九）



长沙市湘江中路保利国际广场 B3 栋 17 楼 邮编：410000
17th Floor, Building B3 Poly International Plaza, Middle Xiangjiang Road, Changsha 410000, China
电话/Tel: +86 731 88681999 传真/Fax: +86 731 88681999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2025 年 3 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节 引言	4
第二节 正文	6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6
二、结论意见	6
第三节 签署页	7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九）

致：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依据与湘潭电化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协议》，接受湘潭电化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专项法律顾问，就本次发行人发行事宜已于2023年11月8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律师工作报告》和《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于2023年12月3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于2024年1月10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于2024年1月31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于2024年5月13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四）》，于2024年9月11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五）》，于2024年12月2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六）》，于2024年12月23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七）》，于2025年2月18日出具了《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

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八）》（以上合称“已出具法律意见”）

鉴于发行人新增取得本次交易的批准和授权，本所出具《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九）》（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办法》《执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开展核查工作，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已出具法律意见有关内容进行的补充，并构成已出具法律意见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对于已出具法律意见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调整的内容，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特别说明外，本所及本所律师在已出具法律意见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假设和有关用语释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引言

本所律师依据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声明如下：

（一）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业务管理办法》和《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公司及相关方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公司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公司已向本所披露一切足以影响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无任何隐瞒、遗漏、虚假或误导之处，该等事实和文件于提供给本所之日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发生任何变更；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所作出的陈述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公司所提供的文件及文件上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签署文件的主体均具有签署文件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任何已签署的文件均获得相关各方有效授权，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所签署；所有政府批准、同意、证书、许可、登记、备案或其他官方文件均为通过正当的程序以及合法的途径从有权的主管机关取得；

（三）对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与相关当事人访谈、查询有关公开信息、赴相关部门独立调查等方式，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访谈记录等；

（四）本所律师仅就公司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资产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任何意见，本所在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五）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发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所同意公司部分或全部在《募集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审核要求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理解出现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七）本所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得被任何他人所依赖，或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第二节 正文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在已出具法律意见中已详细披露了关于本次发行方案内容调整和已相应取得的批准和授权，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发行的授权情况和发行方案未发生变化。

2025年3月7日，深交所出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4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对本次发行进行了审议，认为本次发行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发行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与授权程序，已经取得的相关批准与授权均为合法有效；本次发行已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尚需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二、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备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本次发行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履行了必要的内部批准与授权。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债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尚需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九)》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于2025年3月10日出具,正本一式肆份,无副本。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负责人:

罗 峥
罗 峥

经办律师:

董亚杰
董亚杰

陈秋月
陈秋月

黄淑敏
黄淑敏